

南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
远景目标纲要

南宁市人民政府

2021 年 5 月

目 录

第一篇 踏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谱写首府南宁	
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1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发展环境·····	1
第一节 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	1
第二节 深刻把握新发展阶段南宁面临的机遇挑战·····	7
第二章 指导方针和主要目标·····	8
第一节 指导思想·····	8
第二节 必须遵循的原则·····	9
第三节 2035 年远景目标·····	9
第四节 “十四五”时期发展主要目标·····	10
第二篇 聚力“强首府”，厚植现代化经济体系新根基·····	13
第三章 打造国内国际双循环战略链接核心城市·····	13
第一节 提升资源要素集聚能力·····	13
第二节 积极参与国内大循环·····	14
第三节 打造双循环产业链重要铆接点·····	15
第四节 建设区域性国际消费中心城市·····	15
第五节 积极扩大有效投资·····	16
第四章 持续提升“南宁渠道”功能·····	17
第一节 打造中国—东盟博览会和商务与投资峰会升级版	
·····	17
第二节 高质量发展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	
·····	18

第三节	高起点建设南宁临空经济示范区·····	1 9
第五章	发展更高层次的开放型经济·····	2 1
第一节	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	2 1
第二节	增创区域性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	2 1
第三节	拓展双向开放发展新空间·····	2 2
第六章	高水平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重要节点城市·····	2 3
第一节	加快建设国家物流枢纽·····	2 3
第二节	加快形成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	2 5
第三节	加快发展枢纽经济·····	2 9
第七章	引领北部湾城市群和粤港澳大湾区融合发展·····	3 0
第一节	强化北部湾城市群核心城市作用·····	3 0
第二节	全面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发展·····	3 1
第三节	深度参与区域经济协同发展·····	3 2
第三篇	聚焦“高质量”，构建现代产业体系·····	3 3
第八章	提升工业高质量发展水平·····	3 3
第一节	发展壮大重点产业集群·····	3 3
第二节	促进产业园区提质增效·····	3 8
第三节	培育强优企业·····	4 0
第九章	推动服务业创新发展·····	4 1
第一节	加快生产性服务业专业化高端化发展·····	4 1
第二节	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品质化多样化升级·····	4 2
第三节	提升服务业发展品质·····	4 4
第十章	做优做强现代特色农业·····	4 5
第一节	推动特色农业集聚发展·····	4 5
第二节	提升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能力·····	4 6

第三节	提升“邕”系农业品牌影响力·····	4 6
第四节	提升农业科技支撑水平·····	4 6
第十一章	持续做强“数字引擎”·····	4 8
第一节	全面提升数字基础设施水平·····	4 8
第二节	推进数字经济基础产业发展·····	4 8
第三节	实施“上云用数赋智”行动·····	4 9
第四节	深度参与“数字丝绸之路”建设·····	5 0
第十二章	加快建设创新型城市·····	5 1
第一节	加快提升产业科技创新能力·····	5 1
第二节	打造高层次区域协同创新平台·····	5 2
第三节	实施人才优先发展战略·····	5 3
第四节	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	5 4
第五节	扩大科技开放合作·····	5 4
第四篇	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进城乡融合发展·····	5 6
第十三章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	5 6
第一节	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5 6
第二节	提升脱贫地区整体发展水平·····	5 7
第三节	强化易地搬迁后续扶持·····	5 7
第十四章	推动乡村产业蓬勃发展·····	5 8
第一节	不断优化农业生产结构·····	5 8
第二节	以“农业+”促进产业融合发展·····	5 8
第三节	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5 9
第四节	加快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5 9
第五节	持续提升农业社会化服务水平·····	6 0

第十五章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6 0
第一节	推进乡村规划建设·····	6 0
第二节	提升幸福乡村品质·····	6 1
第三节	推动乡村人才振兴·····	6 1
第十六章	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	6 2
第一节	提高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质量·····	6 2
第二节	有序推进城市更新·····	6 3
第三节	完善住房市场体系和住房保障体系·····	6 4
第十七章	充分激发县域经济活力·····	6 4
第一节	做大做强县域产业·····	6 4
第二节	补齐县城新型城镇化短板弱项·····	6 5
第十八章	深化农村改革·····	6 6
第五篇	优化国土空间布局，高标准建设南宁都市圈·····	6 8
第十九章	构建“一心六轴”南宁都市圈·····	6 8
第二十章	构建“一区一带一屏四片”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	7 0
第二十一章	建设南宁大都市区·····	7 1
第一节	优化提升主城区功能·····	7 1
第二节	高标准建设四个副城新城·····	7 3
第三节	打造三大节点区域和一个特色生态环·····	7 3
第二十二章	优化县域发展空间·····	7 5
第二十三章	提升城市功能品质·····	7 6
第一节	持续优化市域综合交通网络·····	7 6
第二节	持续提升城市基础设施现代化水平·····	7 9
第三节	持续打造新型智慧城市样板·····	8 0

第六篇 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	8 2
第二十四章 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8 2
第一节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8 2
第二节 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8 3
第二十五章 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83
第二十六章 持续转变政府职能	84
第二十七章 加快建设信用南宁	85
第一节 建立健全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	8 5
第二节 更大范围推动惠民便企的信用应用	8 6
第二十八章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	8 6
第七篇 坚持治水建城为民，进一步打响“中国绿城”品牌	8 8
第二十九章 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8 8
第一节 构建多层次生态空间格局	8 8
第二节 保护修复自然生态系统	8 8
第三节 建立健全现代环境治理体系	8 9
第三十章 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9 0
第一节 形成绿色低碳生产方式	9 0
第二节 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9 0
第三节 实施碳达峰行动计划	9 1
第三十一章 创建天蓝水清岸绿景美的国际花园城市	9 2
第一节 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	9 2
第二节 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	9 3
第三节 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	9 3
第四节 持续提升“中国绿城”品质	9 4

第三十二章	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9 5
第一节	统筹高效配置土地资源	9 5
第二节	洁净节约利用水资源	9 6
第三节	节约安全高效使用能源	9 7
第八篇	提升首府文化软实力，创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	9 8
第三十三章	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9 8
第一节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9 8
第二节	持续提升市民文明素质	9 9
第三十四章	传承弘扬首府优秀传统文化	9 9
第一节	传承弘扬优秀文化遗产	9 9
第二节	加强历史建筑和历史文化街区保护	100
第三十五章	繁荣文化事业	100
第一节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设施水平	100
第二节	提供丰富多样的公共文化产品	101
第三节	加强文化对外交流合作	102
第三十六章	发展文化产业	102
第一节	构建文化产业新格局	103
第二节	促进“文化+”融合发展	103
第九篇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安全感	106
第三十七章	持续提高就业质量	106
第一节	促进更高质量和更充分就业	106
第二节	激发创业带动就业活力	107
第三十八章	提升城乡居民收入水平	107
第三十九章	建设高质量的首府教育体系	108

第一节	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108
第二节	推进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108
第三节	增强职业技术教育适应性·····	109
第四节	促进教育多元化发展·····	110
第四十章	全面推进健康南宁建设·····	111
第一节	筑牢公共卫生安全屏障·····	111
第二节	全面提升医疗服务质量和水平·····	112
第三节	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113
第四节	积极推进体育强市建设·····	114
第四十一章	织密扎牢社会保障网·····	115
第一节	健全社会保险制度·····	115
第二节	完善社会救助福利体系·····	116
第四十二章	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116
第一节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117
第二节	强化妇女、儿童、青年和残疾人权益保障·····	118
第十篇	统筹发展和安全，推进首府治理现代化·····	120
第四十三章	构建城市安全运行体系·····	120
第一节	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	120
第二节	有效防范化解经济运行重大风险·····	120
第三节	保障人民生命安全·····	121
第四节	开创双拥模范城市建设新局面·····	122
第四十四章	推进首府治理现代化·····	122
第一节	完善社会治理体系·····	123
第二节	推进全面依法治市·····	123
第三节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124

第四节 促进民族团结进步·····	125
第十一篇 加强组织实施，凝心聚力共绘发展蓝图·····	126
第四十五章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126
第四十六章 推进社会主义政治建设·····	126
第四十七章 健全统一规划体系·····	127
第四十八章 完善规划实施机制·····	127

南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2021—2025 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根据《中国共产党南宁市委员会关于制定南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南宁市发展战略意图，明确政府工作重点，引导规范市场主体行为，是全面落实强首府战略、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宏伟蓝图，是全市各族人民共同的行动纲领。

第一篇 踏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 谱写首府南宁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是我区开启建设壮美广西、共圆复兴梦想新征程的重要时期，也是我市全面落实强首府战略的关键时期，必须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抢抓用好新发展机遇，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融入新发展格局，牢牢把握发展主动权，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发展环境

我市和全国同步进入新发展阶段，发展基础更加坚实，发展条件深刻变化，进一步发展面临新的机遇和挑战。

第一节 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

“十三五”时期，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形势、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严重冲击，在以习近平同

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市委、市政府团结带领全市各族人民，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决策部署，解放思想、改革创新、扩大开放、担当实干，扎实推进“六大升级”工程^[1]，全力以赴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推动首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强首府战略实现良好开局，决战脱贫攻坚取得全面胜利，“十三五”规划胜利收官，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

经济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地区生产总值、财政收入、固定资产投资等主要经济指标总量稳居全区首位，地区生产总值、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 2010 年翻一番目标提前一年实现；经济首位度稳步提升，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占全区比重由 2015 年的 20.3% 提升到 2020 年的 21.3%；财政收入量稳质优，占全区比重由 2015 年的 24.54% 提升到 2020 年的 28.43%，非税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全区平均占比低 5.97 个百分点；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 8.9%，高于全国、全区水平；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工业高质量发展基础进一步夯实，2020 年电子信息、先进装备制造、生物医药三大重点产业规上产值占全市规上工业产值比重达 38.8%；服务业提质增效，2020 年服务业增加值突破 3000 亿元；现代特色农业加快发展，南宁火龙果、武鸣沃柑、横县茉莉花等“邕”字号品牌更为响亮，建成全国最大茉莉花、沃柑、火龙果产区。

全方位开放取得重大突破。“南宁渠道”^[2]进一步畅通，西部陆海新通道重要节点城市、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面向东盟的金融开放门户南宁核心区、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南宁临空经济示范区等国家级开

放平台加快建设，引领带动北部湾城市群与粤港澳大湾区融合发展作用持续发挥，外向型经济发展水平不断提升，2020年外贸进出口总额986亿元，是2015年的2.7倍；现代综合交通体系加速成型，南宁吴圩国际机场实现全国省会城市航线全覆盖、东盟十国首都全通航，高铁直达全国主要城市，建成“一环六射三横一纵”^[3]高速公路网，在全区构建“南向、北联、东融、西合”全方位开放发展新格局中的龙头带动作用持续增强。

改革创新取得重大进展。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扎实推进，全国首创的公共资产负债管理智能云平台内涵和外延不断扩展；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拿地即开工”“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智慧人社”等经验做法获国家部委肯定，一批“微改革”“微创新”亮点纷呈；南宁·中关村创新引领作用不断增强，南宁市成为全区首个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高新区、横县获批国家双创示范基地，全市高新技术企业保有量占全区总量40%以上，实现国家技术发明奖零的突破。

“中国绿城”品质持续提升。五象新区核心区基本成型，地铁1—4号线相继开通运营，形成“井字形”网络，城市东西向快速路、园博园、南宁市民中心等重大工程建成使用；建成区38个黑臭河段全部消除黑臭，“百里秀美邕江”全面展现，2020年空气质量优良率达97.5%，空气质量综合指数稳居全国省会城市前列，那考河生态综合整治项目获“中国人居环境奖”范例奖，荣获全国首批“国家生态园林城市”，连续三年蝉联全国“美丽山水城市”。

民生社会事业全面进步。4个贫困县（区）全部摘帽，421个贫困村全部出列，现行标准下的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易地扶贫搬迁入住率100%，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全面完成。就业、教育、

科技、文化、旅游、医疗卫生、体育、养老等社会事业全面发展，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速高于经济增速；城镇新增就业累计超 36.75 万人，建成各类保障性住房 74004 套，实现基本医疗保险全覆盖；教育事业均衡发展，新增公办中小学学位 17.86 万个，新增幼儿园学位 4.89 万个，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在校生人数约占全区三分之一；文化事业蓬勃发展，一批优秀精品剧目摘取多个国家级奖项；健康南宁建设扎实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果，荣获“国家卫生城市”三连冠。

全面依法治市取得显著成效。成功入选第一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群众安全感从 2015 年的 86.22% 提升至 2020 年的 98.09%；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全面发展，获评“全国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示范城市”；建成全国领先的城市级移动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爱南宁 APP”，实现“一码通城”；城市信用体系建设成效显著，城市综合信用指数首次排名全国前十；荣膺“全国双拥模范城”七连冠、“自治区双拥模范城”九连冠。

五年来，我们始终保持战略定力、一张蓝图绘到底，始终遵循客观规律、创造和发挥比较优势，始终以人民为中心、凝聚力量共建共治共享，始终坚持真抓实干、善作善成、造福于民，办成许多实事难事，办好许多喜事盛事，实现了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市民生活水平新提升，为全面开启“十四五”新征程奠定坚实基础。

专栏 1 “十三五”时期南宁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完成情况表

栏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属性	单位	2015 年完成	“十三五”规划目标			“十三五”完成情况		
							2020 年目标	年均增长 (%)	五年累计	2020 年完成	年均增长 (%)	五年累计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		预期性	亿元	3430.49	—	8	—	4726.34	5.8	—
	2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按常住人口）		预期性	元	49360	—	7	—	—	前 4 年 年均 4.9	—
	3	财政收入		预期性	亿元	572.48	—	8	—	796.09	6.82	—
	4	固定资产投资		预期性	亿元	3366.89	—	11	—	—	8.9	—
	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预期性	亿元	1673.36	—	9	—	—	5.4	—
	6	进出口总额		预期性	亿元	364.47	—	10	—	986	22	—
	7	招商 引资	外商直接 投资	预期性	亿美元	7.01	10.3	8	—	13.69 (2018)	—	—
		到位 资金	实际到位 内资	预期性	亿元	600	966	10	—	1162.81	—	—
	8	工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预期性	%	29.6	33 以上	—	—	28.89 (2017)	—	—
	9	第三产业增加值		预期性	亿元	1699.06	—	9	—	—	6.6	—
创新驱动	10	城镇化率	常住人口 城镇化率	预期性	%	59.31	65 左右	—	—	68.9	—	—
			户籍人口 城镇化率	约束性	%	44.08	48 左右	—	—	46.56	—	—
	11	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预期性	%	0.94	2.2	—	—	1.17 (2019)	—	—
	12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预期性	件/万人	4.71	8	—	—	12.05	—	—
社会民生	13	科技进步贡献率		预期性	%	55	60	—	—	58.8 (2019)	—	—
	14	家庭宽带普及率		预期性	%	51.8	80	—	—	114.6 (2019)	—	—
	15	常住人口		预期性	万人	698.61	740	—	—	874.16	—	—
	16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预期性	元	—	—	8	—	—	7.5	—
	17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预期性	万人	8.14	—	—	32	—	—	36.75
	18	农村贫困人口脱贫		约束性	万人	9	—	—	40.6	—	—	41.3706
	19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约束性	%	80	90 以上	—	—	90.3	—	—
	20	城镇保障性住房建设和棚户区改造		约束性	万套	1.47	—	—	5	—	—	7.02 (开工数)
	21	每千常住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		约束性	人	2.87	3	—	—	3.53	—	—
	22	每千名老人养老床位		预期性	张	18.2	35 以上	—	—	28.3	—	—
	23	公共 交通 服务 指数	每万人拥 有公共汽 （电） 车辆	预期性	标车	14	16	—	—	15	—	—
			行政村客 运班线通 达率	预期性	%	75	95	—	—	100	—	—

栏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属性	单位	2015 年完成	“十三五”规划目标			“十三五”完成情况		
							2020 年目标	年均增长 (%)	五年累计	2020 年完成	年均增长 (%)	五年累计
生态文明	24	耕地保有量		约束性	万公顷	68.2	67.76	—	—	67.77 (2018)	—	
	25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约束性	万公顷	—	—	—	2.12	—	—	前 3 年累计 0.9
	26	万元生产总值用水量		约束性	吨	130	100	—	—	71.3	—	—
	27	万元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约束性	%	5.82	14	—	—	14	—	—
	28	万元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约束性	%	“十二五”累计降低 16.83%	较 2015 年累计降低 17%	—	—	较 2015 年累计下降 17%	—	—
	29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化学需氧量排放量	约束性	万吨	10.72	较 2015 年下降 1%	—	—	较 2015 年累计下降 7.92%	—	—
			氨氮排放量	约束性	万吨	1.21	较 2015 年下降 1.1%	—	—	较 2015 年累计下降 10.91%	—	—
			二氧化硫排放量	约束性	万吨	3.94	较 2015 年下降 8%	—	—	较 2015 年下降 8%	—	—
			氮氧化物排放量	约束性	万吨	6.29	较 2015 年下降 7.6%	—	—	较 2015 年下降 7.6%	—	—
	30	森林资源状况	森林覆盖率	约束性	%	47.66	47.7	—	—	48.78	—	—
			森林蓄积量	约束性	万立方米	4553	4700	—	—	6246	—	—
	31	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 其中: PM2.5 浓度下降		约束性	%	88.8	85 以上	—	—	97.5	—	—
					%	41 微克/立方米	—	—	14.6%	26 微克/立方米	—	31.6%
	32	主要江河地表水质	达到或好于 III 类水体比例	约束性	%	100	100	—	—	100	—	—
			劣 V 类水体比例	约束性	%	0	0	—	保持	0	—	保持

注：①统计部门从 2018 年开始不公布工业增加值。

②2018 年南宁市全口径实际利用外资 13.69 亿美元，已超过 2020 年规划目标值。2019 年外资统计口径调整为商务口径实际利用外资，2019 年、2020 年分别完成 3.1 亿美元、4.4 亿美元。

③由于自治区相关数据尚未反馈，耕地保有量、新增建设用地规模指标完成情况采用 2018 年数据；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科技进步贡献率、家庭宽带普及率指标采用 2019 年数据。

第二节 深刻把握新发展阶段南宁面临的机遇挑战

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我国正处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时期，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新发展阶段。南宁市的区位、生态、交通等优势明显，是中国—东盟博览会永久举办地，拥有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面向东盟的金融开放门户南宁核心区、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西部陆海新通道重要节点城市、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南宁临空经济示范区等一批国家重大战略平台形成的政策叠加优势，随着中国—东盟关系进入全方位发展新阶段，《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4]）的正式签署，南宁在国家构建新发展格局中的战略地位更加凸显。特别是自治区全面实施强首府战略，有利于高质量发展的资源要素加快向我市集聚。同时，我市仍处在转型升级、爬坡过坎的关键时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任务仍然艰巨，创新支撑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动能不够强劲，开放合作水平还不够高，城乡协调发展、民生保障、社会治理等领域仍存在短板弱项。总体来看，我市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机遇大于挑战，有利条件胜过不利因素。全市上下要胸怀“两个大局”，切实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保持战略定力，把握发展规律，办好自己的事，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善于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努力在全国发展大局中进一步争先进位、在全区高质量发展中发挥引领带动作用。

第二章 指导方针和主要目标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牢牢把握以下指导思想、基本原则，按照国家、自治区的战略部署和安排，提出 2035 年远景目标和“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西时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壮美广西”总目标、“四个新”总要求^[5]和四个方面重要工作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牢牢扭住全面落实强首府战略这一总抓手，突出资源要素集聚、开放平台提升、营商环境优化、城乡融合发展四个关键支撑，持续推动“强工业、强创新、强金融、强枢纽、强开放、强治理”六个重点举措，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加快融入新发展格局，推进首府治理现代化，加快打造引领全区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增长极，实现经济行稳致远、社会安定和谐，在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壮美广西中走在前作表率，为与全国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奠定坚实基础。

第二节 必须遵循的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能力和水平，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共同富裕方向，始终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维护人民根本利益，激发人民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促进社会公平，增进民生福祉，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全面落实强首府战略全过程和各领域，加快融入新发展格局，切实转变发展方式，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持向改革要动力，向开放要活力，以更大力度全面深化改革、全方位扩大开放，加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的体制机制障碍，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活力。

——**坚持系统观念**。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着眼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办好发展安全两件大事，充分发挥各方面积极性，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注重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第三节 2035 年远景目标

展望 2035 年，强首府战略各项目标任务全面完成，面向东盟开放合作的区域性国际大都市、“一带一路”有机衔接的重要门户

枢纽城市、北部湾城市群与粤港澳大湾区融合发展的核心城市、具有浓郁壮乡特色和亚热带风情的生态宜居城市全面建成，与全国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综合实力将大幅跃升，经济总量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将迈上大台阶，经济总量占全区比重大幅提升，科技支撑能力显著增强，建成创新型城市；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建成具有南宁特色的现代化经济体系；开放水平大幅提升，在全区构建全方位开放发展新格局中龙头带动作用显著增强；基本实现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人民平等参与、平等发展权利得到充分保障，法治南宁、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达到更高水平；交通强市、文化强市、教育强市、人才强市、科技强市、体育强市、健康南宁建设取得更大成效，市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生态环境质量保持全国省会城市领先水平，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生态经济发展壮大，美丽南宁建设目标基本实现；城乡面貌根本改观，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和城市治理开创新局面，平安南宁建设达到更高水平；人民生活更加美好，人的全面发展、全市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第四节 “十四五”时期发展主要目标

锚定 2035 年远景目标，综合考虑我市阶段性特征、发展趋势、发展条件和发展支撑，围绕“加快发展、转型升级、全面提质”，未来五年经济社会发展努力实现“六个明显提升”。

——**经济综合实力明显提升**。经济首位度持续提高，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7.5%以上，经济增长速度高于全国、全区平均水平，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工业支撑作用凸显，现代服务业高端化加快，农业现代化加快推进，创新支撑能力显著增强，产业链现代化水平不断提高，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取得重大进展。

——**改革开放水平明显提升**。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和一流营商环境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市场主体更加充满活力，开放平台建设取得显著成效，开放型经济发展迈上新台阶，进出口总额年均增长 10%，在全区构建“南向、北联、东融、西合”全方位开放发展新格局中的龙头带动作用进一步发挥。

——**社会文明程度明显提升**。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人民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身心健康素质明显提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文化产业体系更加健全，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文化软实力和影响力不断增强。

——**生态宜居水平明显提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得到优化，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更加绿色、低碳，能源资源利用效率不断提高，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生态文明制度体系更加完善，生态环境质量持续走在全国省会城市前列，“中国绿城”品牌进一步擦亮。

——**人民生活品质明显提升**。城乡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就业、教育、社保、医疗卫生、住房保障等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大幅提高，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提高到 95%，人均预期寿命提高约 1 岁，脱贫攻坚成果持续巩固，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推进，民生福祉达到新水平。

——**社会治理效能明显提升**。社会主义民主法治更加健全，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彰显，政府作用更好发挥，行政效率和公信力显著提升，社会治理特别是基层治理水平明显提高，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能力、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和自然灾害防御能力不断增强，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双拥创建水平全面巩固提升，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开创新局面。

专栏2 “十四五”时期南宁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表

类别	序号	指标		2020 年 完成	“十四五”规划目标		
					2025 年 目标	年均/累计	属性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3.7	—	7.5 以上	预期性
	2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	—	6	预期性
	3	财政收入增长（%）		-0.57	—	5	预期性
	4	工业发展	工业增加值增长（%）	—	—	14	预期性
			工业投资增长（%）	8.1	—	20	预期性
	5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68.9	73 左右	—	预期性
	6	全员劳动力生产率增长（%）		—	—	6.2	预期性
开放创新	7	研究经费投入增长（%）		—	—	27	预期性
	8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3.23	4.5	—	预期性
	9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5.5	8	—	预期性
	10	进出口总额增长（%）		31.8	—	10	预期性
民生福祉	11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4.1	—	7.5	预期性
	12	城镇调查失业率（%）		—	—	<6.8	预期性
	13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3.53	4.1	—	预期性
	14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90.3	95	—	预期性
	15	每千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个）		1.8	5	—	预期性
	16	人均预期寿命（岁）		77.7	78.6	（0.9）	预期性
	17	护理型床位数占养老机构床位总数比例（%）		35	55	—	预期性
绿色发展	18	单位 GDP 能源消耗降低（%）		较 2015 年 累计下降 14%	按自治区下达		约束性
	19	单位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较 2015 年 累计下降 17%	按自治区下达		约束性
	20	空气质量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97.5	按自治区下达		约束性
			（PM2.5）年平均浓度（微克/立方米）	26	按自治区下达		约束性
	21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	按自治区下达		约束性
	22	森林覆盖率（%）		48.78	按自治区下达		约束性
安全保障	23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万吨）		209	210	—	约束性
	24	能源综合生产能力（万吨标准煤）		—	按自治区下达		约束性

注：①（）内为 5 年累计数。②能源综合生产能力指煤炭、石油、天然气、非化石能源生产能力之和。③地区生产总值、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速按不变价计算。④“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指标，从 2021 年起监测断面变化，2020 年数据不具备可比性。

第二篇 聚力“强首府”，厚植现代化经济体系新根基

深入贯彻落实“三大定位”新使命，主动对接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国家重大战略，融入共建“一带一路”，牢牢扭住全面落实强首府战略这一总抓手，充分发挥区位优势，坚持扩大内需，推进全面开放，在全区构建“南向、北联、东融、西合”全方位开放发展新格局中发挥龙头带动作用，持续厚植现代化经济体系新根基，促进首府经济高质量发展。

第三章 打造国内国际双循环战略链接核心城市

立足国内大循环，充分发挥南宁处于国内大循环和中国—东盟国际双循环交汇点的独特优势，畅通国内市场和东盟市场循环大通道，促进资源要素跨区域流动与高效集聚，加快把我市打造成为中国企业走向东盟市场和东盟企业进入中国大陆的产业投资聚集地、贸易往来结算地、科技创新支撑地、生活服务保障地。

第一节 提升资源要素集聚能力

把握扩大内需战略基点，依托强大国内市场，扭住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同时注重需求侧改革，以市场化改革破除生产要素和商品流通障碍，促进各类要素自由流动、优化配置，推动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环节更好融入国内大循环，加快高端要素集聚，创造竞争新优势。提升市场要素集聚能力，完善产权制度等基础性制度，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加快从有形市场为主向线上线下市场为主转变。提升技术要素集聚能力，瞄准关

键领域，实施重大科技项目核心技术攻关，推进科研院所、高校等科研力量优化配置和资源共享，加快从适用技术运用为主向先进技术自主研发运用为主转变。提升人才要素集聚能力，实施“强首府”人才优先发展战略，引进一批优秀人才和创新团队，培育一批青年科技人才。提升产业要素集聚能力，打造三大重点产业集群，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持续建链补链强链，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提升资本要素集聚能力，重点完善金融开放创新体系，积极引导更多中长期资本开展股权投资，发展权益性基金，加快从主要依靠间接融资向多元化融资方式转变。

第二节 积极参与国内大循环

更好找准南宁发展与国内国际发展大局、大势的契合点，全面融入国内统一大市场，把需求牵引和供给创造有机结合起来，不断提高供给体系对国内需求的适配性，打造国内大循环的重要节点城市。立足我市区位优势、资源优势，主动承接发达地区产业转移，深入实施质量强市、品牌强市战略，以创新驱动、高质量供给引领和创造新需求，实现上下游、产供销有效衔接，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竞争力。推进现代流通体系建设，培育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现代流通企业，扩大面向国内市场的特色产品交易。加快国家物流枢纽建设，构建内外互联大通道，发展枢纽经济。推动金融、房地产同实体经济均衡发展，促进农业、制造业、服务业、能源资源等产业门类协调发展。健全扩大内需的政策支撑体系，强化标准对接、信息交换、监管互认等建设，培育完整内需体系。

第三节 打造双循环产业链重要铆接点

积极参与东盟国家、粤港澳大湾区、西部陆海新通道沿线区域的产业分工，通过承接产业转移、参与产业链上下游配套、发展商贸物流、协同创新研发等路径，构建以“大湾区—南宁—东盟”和“东盟—川渝—南宁—东盟”为主的跨境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实施制造业基础再造和产业链提升工程，加快发展智能装备、新能源汽车及核心零部件、航空维修制造、生物医药、节能环保等先进制造业集群，重点发展以电子信息为主攻方向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培育壮大 5G、新型显示、网通设备、智能终端等龙头企业，促进产业集聚。深化与东盟的数字经济合作，在智慧城市、人工智能、电子商务、大数据、区块链、远程医疗等领域打造更多合作亮点，加快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建设，积极参与中国—东盟数字领域规则 and 标准制定，推动经贸、金融、通关、物流、检验检疫等领域信息共享、互信互认，加强数据安全保护和政策沟通协调，打造面向东盟的“数字丝绸之路”枢纽。

第四节 建设区域性国际消费中心城市

持续挖掘消费潜力，引领消费新趋势，提升消费能级，形成立足广西辐射东盟的消费目的地。聚焦东盟市场，大力发展跨境电商，培育东盟进口产品直销市场，打造东盟产品集散地，打响“东盟超市”品牌，建设东盟进口商品集散中心、交易中心和配送中心。进一步提升康养、体育、教育、旅游、美食等消费有效供给，促进国际特别是东盟国家消费，打造东盟消费者旅游购物首选目的地。持续升级东盟商务区、朝阳、会展、五象等一批具有影响力

的综合型消费商圈，支持本地商贸龙头企业做大做强，传承振兴老字号，打造具有区域特色的消费品牌。充分释放汽车、家电、家装等传统消费潜力，促进多业态创新融合发展。大力发展线上消费、体验消费、共享消费、网红打卡等新型消费，促进品牌消费、品质消费。发展夜间经济、首店经济、总部经济、电子竞技、无接触式、智慧商超等消费新业态新模式，创建国家级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开拓城乡消费市场，提升以县域为重要载体的城乡融合消费网络节点。“十四五”期间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 8.5%。

专栏 3 区域性国际消费中心城市重点建设项目
南宁宜家家居商场，沃尔玛山姆会员店，南宁国际名品购物小镇，南宁首创奥特莱斯。

第五节 积极扩大有效投资

拓展投资空间。持续优化投资结构，提高投资效率，保持投资合理增长。全面提升投资质量效益，把扩大产业投资放在首要位置，加大设备更新和技改投入，加大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力度，加快提高工业投资占全市投资比重。全面提高投资精准度，着力补齐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养老、婴幼儿托育、保障性安居工程等社会民生领域短板，合理扩大市政工程、农业农村、生态环保、公共安全等基础设施建设。“十四五”时期力争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 10%以上。

强化项目要素支撑。聚焦新型基础设施、新型城镇化、交通水利等重大工程建设，谋划储备一批符合国家战略和重点支持投向、支撑强首府战略实施的重大项目。加大前期工作经费支持力

度，积极申请中央预算内投资、政府专项债券等资金支持。强化重大项目清单管理，加大建设用地保障力度，畅通用地审批绿色通道，推动重大项目落地实施。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加强政府投资统筹管理，科学编制政府投资计划。进一步深化工程建设审批制度改革，切实精简审批环节、材料和事项，不断提高工程建设审批效率。建立健全清单管理制度，全面推行承诺制审批，推动管理方式向行业自律、市场约束、信用监管模式转变。加快推进政府投融资平台转型提升，积极构建政府资产证券化、政府投资基金、国有资本投资公司、国有资本运营公司等多元化投融资体制和资本运作机制。完善政企合作机制，发挥政府投资撬动作用，落实“桂惠贷”^[6]政策，规范有序推进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进一步确立企业投资主体地位，破除民间资本进入重点领域的障碍，激发社会投资动力和活力。

第四章 持续提升“南宁渠道”功能

强化开放引领，主动融入国家开放战略，服务推动中国—东盟博览会和商务与投资峰会升级发展，高质量发展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高起点建设南宁临空经济示范区，构筑全方位开放发展新高地。

第一节 打造中国—东盟博览会和商务与投资峰会升级版

进一步将中国—东盟博览会、中国—东盟商务与投资峰会打造成为推动建设更为紧密的中国—东盟命运共同体的重要平台，更好地服务高层对话，推动经贸交流、协同创新、公共卫生等领

域合作。争取更多国家和地区在南宁设立商务办事机构、区域合作组织机构，推动更多的东盟会议、高级别论坛在南宁召开，将南宁建成国家处理东盟事务的主中心。推动“云上东博会”^[7]全年在线，常态化运行，着力提升中国—东盟博览会、中国—东盟商务与投资峰会品牌效应。积极参与泛珠三角城市会展联盟，建立中国—东盟博览会全球采购中心，拓展展会内容主题，从贸易、投资延伸到国际产能合作、跨境金融创新等领域，推动中国—东盟经贸合作向宽领域、深层次、高水平、全方位发展。加快推动中国—东盟博览会服务区域从“10+1”向 RCEP 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地区）拓展，积极争创 RCEP 先行先试区，争取国家级 RCEP 高峰论坛落户南宁，建设中国—东盟经贸中心。

第二节 高质量发展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

坚持大胆试、大胆闯、自主改，将自贸试验区南宁片区建设成为引领开放、发展更高层次开放型经济的先行区，着力推进贸易投资自由、体制机制创新、营商环境提升，争取形成一批创新成果向全国复制推广。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按照通关便利、安全高效的要求，持续加强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和便利化通关监管建设，提高通关效率，降低进出口环节合规成本。对标国际贸易规则，以制度创新为核心，推动规则开放透明，提供极简商事服务，构建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一流营商环境。建立权责明确、精简高效、科学合理、运转协调的管理机制，进一步提升服务效能，推进自贸试验区南宁片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高水平设置法定机构，创新人事人才管理、绩效评价和薪酬管理制度，推进市场化运营、社会化管理。充分发挥多重国家

战略叠加优势，形成对人才、资本、技术以及跨国公司、国际机构等高端要素强大的吸引力，成为引领开放发展的核心引擎。打造硬核产业，推动先进制造业、现代金融、智慧物流、数字经济、文化康养等产业集聚发展。高水平打造中国—东盟金融城，深化以人民币面向东盟跨区域使用为重点的金融改革。加快推进在毗邻自贸试验区南宁片区的集中连片区域设立协同发展区，不断夯实承载先进制造业产业发展的基础，持续形成一批可复制推广的试点经验和先进做法，成为引领中国—东盟开放合作高标准高质量的自由贸易试验园区。

专栏 4 自贸试验区南宁片区重大工程

中国面向东盟的贸易投资先导区：加快推进中国—东盟经贸中心建设运营；推进中国—东盟跨境电子信息产业链、中国—东盟跨境汽车产业链合作。

现代服务业开放创新区：推进中国—东盟文化艺术交流中心、中国—东盟多式联运平台、中国—东盟金融城、中国—东盟大宗商品交易平台、中国—东盟产业合作交流中心等建设。

构建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环境：推进一站式政务服务中心、自贸试验区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五象新区国际化社区等项目建设。

第三节 高起点建设南宁临空经济示范区

将南宁临空经济示范区打造成为面向东南亚的区域航空枢纽、共建“一带一路”的区域门户枢纽和全国临空经济创新发展先导区。全面提升南宁吴圩国际机场区域枢纽功能和集疏运能力，建成机场第二跑道，加快机场军民航分离，拓展南宁至东盟国家全货机航线，建成南宁国际空港综合交通枢纽，构建联运交通网

络。培育壮大临空产业集群，引进大型航空维修战略合作伙伴，重点发展飞机零部件及附属专用设备、航空食品、电子元器件等临空制造业，发展航空金融服务业，吸引国内外航空企业入驻，打造国际化临空经济总部基地。发展多式联运，优化集疏运体系，提升航空物流服务链，加强机场口岸与东兴、凭祥口岸以及北部湾港口通关一体化建设和联动，集聚进境水果、鲜活水产品等重点货源，建成区域航空物流运营中心和进境肉类、水果等海关监管作业场所。打造生态宜居、功能完善的现代化临空都市区，布局临空会展、现代商贸、旅游度假等新功能区，推动苏圩镇、江南工业园区打造南宁临空经济示范区产业拓展区。争取空域管理、航权分配等民航改革先行先试，争创《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CEPA）先行先试示范基地。到 2025 年，临空产业产值达 1000 亿元以上。

专栏 5 南宁临空经济示范区重大工程

基础设施：推进南宁吴圩国际机场军民航分离，南宁吴圩国际机场改扩建工程（第二跑道）以及 T3 航站楼等配套基础设施工程，建设南宁国际空港综合交通枢纽、南宁机场国内公共货站二期、南宁机场国际货站搬迁项目，规划建设南宁空港保税物流中心（B 型）。

集疏运能力提升工程：建成沙井至吴圩、吴圩机场至隆安等高速公路，南宁新江经吴圩至扶绥、武鸣至吴圩一级公路。

产业体系：打造高端产业聚集区，积极申报机场综合保税区，推进南宁零公里空港产业园、千亿高端电子信息产业园、生物医药产业园建设，建成航空邮件处理中心、东盟跨境现代物流中心、中国—东盟生鲜空港产业园、智慧新能源整车等项目。

第五章 发展更高层次的开放型经济

加快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大力发展外贸新业态新模式，积极参与 RCEP 投资贸易一体化和中欧投资协定^[8]，深度参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贸易合作，加强邕港澳合作，深化邕台合作交流。

第一节 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

对标国际一流标准，建立与国际接轨的投融资、贸易、仲裁等营商规则体系，迈进全国营商环境第一方阵。处理好政府与市场关系，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持续深化“放管服”^[9]改革，实行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负面清单制度，实施政务服务流程再造，健全便民便企服务功能。以市场主体获得感为评价标准，健全营商环境评价制度，建立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规范事中事后监管，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实行新业态触发式监管、沙盒监管^[10]和包容审慎监管，探索实施市场轻微违法经营行为免处罚免强制清单。加强产权执法司法保护，优化破产办理机制。鼓励自贸试验区南宁片区开展“压力测试”，加速形成与世界投资、交易通行规则相衔接的根本准则系统和监管方式。加快推进电子政务，构建全流程一体化在线服务平台，更好解决企业和群众反映强烈的办事难、办事慢、办事繁的问题。加快改善投资和市场环境，让一流营商环境成为发展的“强磁场”，打造各类市场主体最具吸引力的投资兴业热土。

第二节 增创区域性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

增强加工贸易核心竞争力。精准对接以东盟国家为主要贸易

伙伴的出口产业和以西南、中南为主要消费市场的进口产业，加快加工贸易转型升级，促进加工贸易从委托加工制造向委托设计和自主品牌制造一体化转型，积极承接粤港澳大湾区等发达地区加工贸易梯度转移，引导加工贸易向高技术、高附加值产品发展，打造跨境产业链供应链。引进一批连接东盟和西南中南市场的国际贸易总部，打造一批具有影响力的区域性跨国制造企业，培育壮大南宁综合保税区、江南工业园区等区域加工贸易产业集群，推动加工贸易产业链集聚化发展。

打造面向东盟的服务贸易中心。加快中国服务外包示范城市建设，提升运输、旅游、建筑和工程服务等传统领域出口市场份额，开拓软件研发、网络安全、云计算、大数据、工业设计、工程技术等新兴领域，发展跨境电商、海外仓、保税物流、外贸综合服务、数字贸易等新业态新模式，提升人力资源管理、互联网营销推广、金融后台等外包企业专业能力，增强贸易结算、咨询服务、法律仲裁、创业孵化等专业化配套支撑，完善出口信保、出入境便利、知识产权保护等公共服务保障。

第三节 拓展双向开放发展新空间

高质量“引进来”。深化金融、物流、文化、医疗等服务业领域开放措施，鼓励外资通过跨国并购、离岸业务等方式参与整合产业链，采取国际通行方式参与公共基础设施等领域建设。完善跨国公司总部经济支持政策，吸引经济、金融、科技、文化等国际组织在邕设立总部机构，引进国内各类企业总部，发展企业区域性或行业结算中心、集成供应链基地。到 2025 年，力争实际利用外资达 6.5 亿美元。

高水平“走出去”。加快货物贸易优化升级，支持高附加值、自有知识产权、自有品牌产品出口，鼓励机械、汽车、电子信息等优势产业“走出去”，推动本土跨国企业到境外建立生产基地、展销中心，鼓励设计咨询、施工安装、生产企业组建战略联盟，提升联合承揽大型项目的国际竞争力。注重发挥金融支持作用，加大出口信保力度，健全海外投资保险服务体系，增强企业的竞争实力和抗风险能力。

第六章 高水平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重要节点城市

积极参与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加强与沿线国家和国内省市合作，建设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交通强市，形成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大力发展枢纽经济，加快打造连接中国与东盟时间最短、服务最好、效益最优的国际贸易大通道。

第一节 加快建设国家物流枢纽

加快形成“通道+枢纽+网络”现代物流大格局，将南宁打造成为联通北部湾物流网络、破解西南边境地区物流瓶颈、畅通国际陆海新通道、衔接“一带一路”重要门户的国家物流枢纽。构建三层级物流枢纽体系，完善国家物流枢纽基础设施布局，推进南宁国际铁路港、中新南宁国际物流园、牛湾物流园区等物流枢纽项目建设。大力发展高铁物流，着力发展冷链物流、电商物流，积极发展智慧物流、应急物流、粮食物流、绿色物流。促进物流业与制造业、商贸业、农业深度融合发展，推进装备制造、电子信息、新材料、绿色化工、林浆纸一体化基地建设。强化供应链物流服务、多式联运、干线物流服务等功能，打造信息服务、金融

供应链、通关便利等服务平台，引进培育一批有竞争力的现代物流企业。推动与区内国家物流枢纽的协同联动发展，加强与西安、成都、重庆、贵阳等西部陆海新通道节点城市和重要物流枢纽合作，畅通与东盟国家的国际物流通道，形成内外联通、相互衔接、安全高效的物流网络。

专栏 6 三层级物流枢纽体系

国家物流枢纽：建设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争创商贸服务型、生产服务型、空港型国家物流枢纽，推进南宁国际铁路港、中新南宁国际物流园、南宁农产品物流中心、南宁综合保税区、牛湾物流园区、六景物流园区等建设。

区域物流园区：重点打造枢纽骨干节点，规划建设玉洞铁路货运中心、黎塘物流园、安吉物流园、金坛物流园、五塘物流园等。

地区物流中心：打造枢纽重要连接点，规划建设伶俐物流中心、武鸣物流中心、邕宁物流中心、大塘物流中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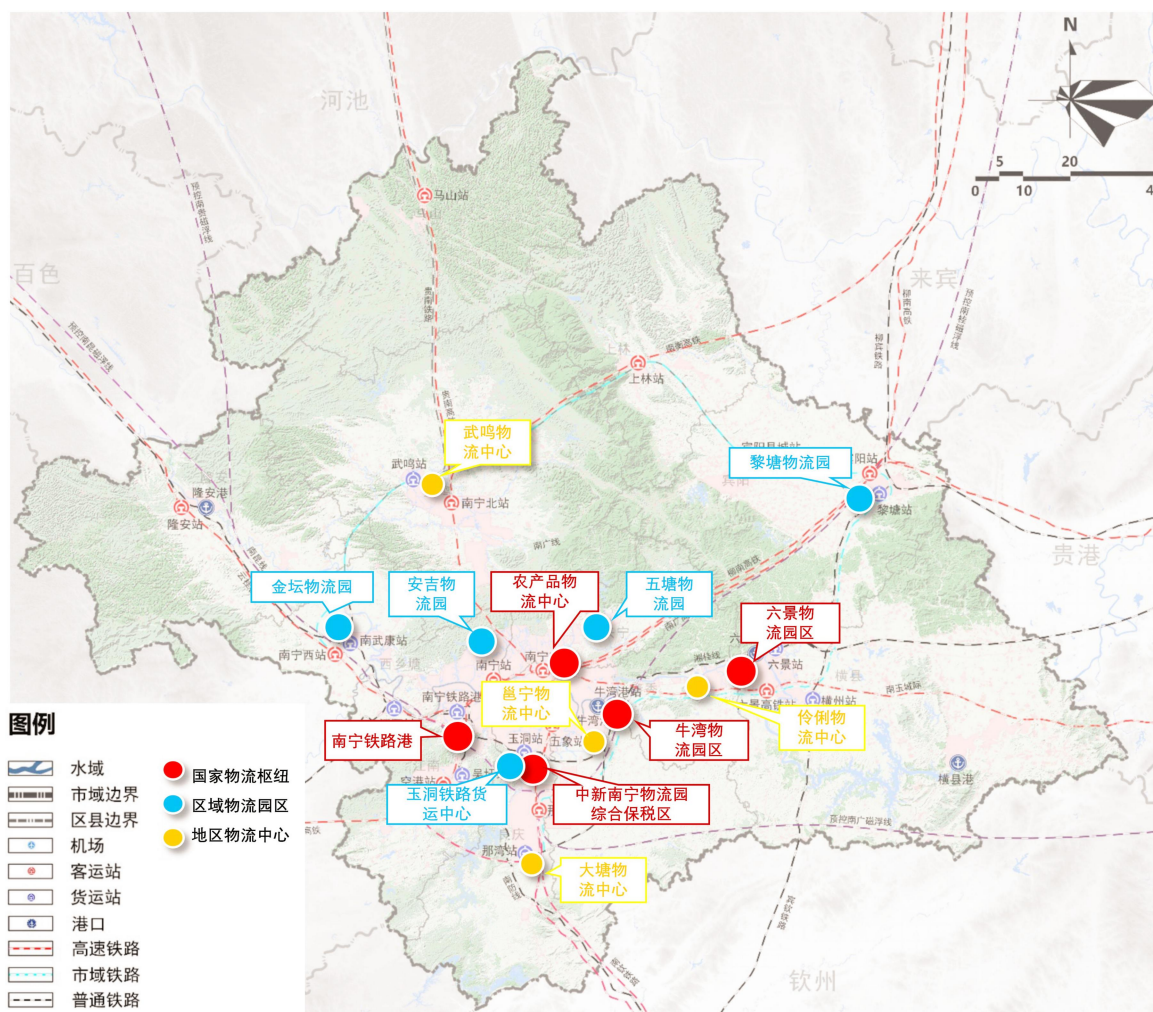


图 1：南宁物流枢纽示意图

第二节 加快形成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

形成内外衔接、便捷畅通的大通道。构建连接东西、贯通南北、辐射周边、内通外畅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形成“米字形”铁路网络和通达出省出海的高速公路大通道，建成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规划建设南宁至衡阳（永州）、呼南等高速铁路和南宁经宜州至湖南城步等高速公路，形成湘桂通道，实现南宁贯通长江经济带、京津冀地区；建设南宁至玉林（深圳）高速铁路和南宁经玉林至珠海、南宁经湛江至海口等高速公路及西部陆海新通道（平陆）运河，实现南宁通达粤港澳大湾区和北部湾城市群其他城

市；建成贵阳至南宁铁路和南宁经巴马至贵阳、南宁经平果至昆明等高速公路，形成南昆通道，实现南宁连接成渝经济圈、贯通西南地区；规划建设南宁经河池至重庆、南宁至钦州货运复线，南宁经万象至仰光等货运铁路，实现粤港澳大湾区连接中南半岛的国际货运铁路通道。推进南宁吴圩国际机场基础设施改造提升，拓展航线，实现覆盖东盟、直达欧美的航空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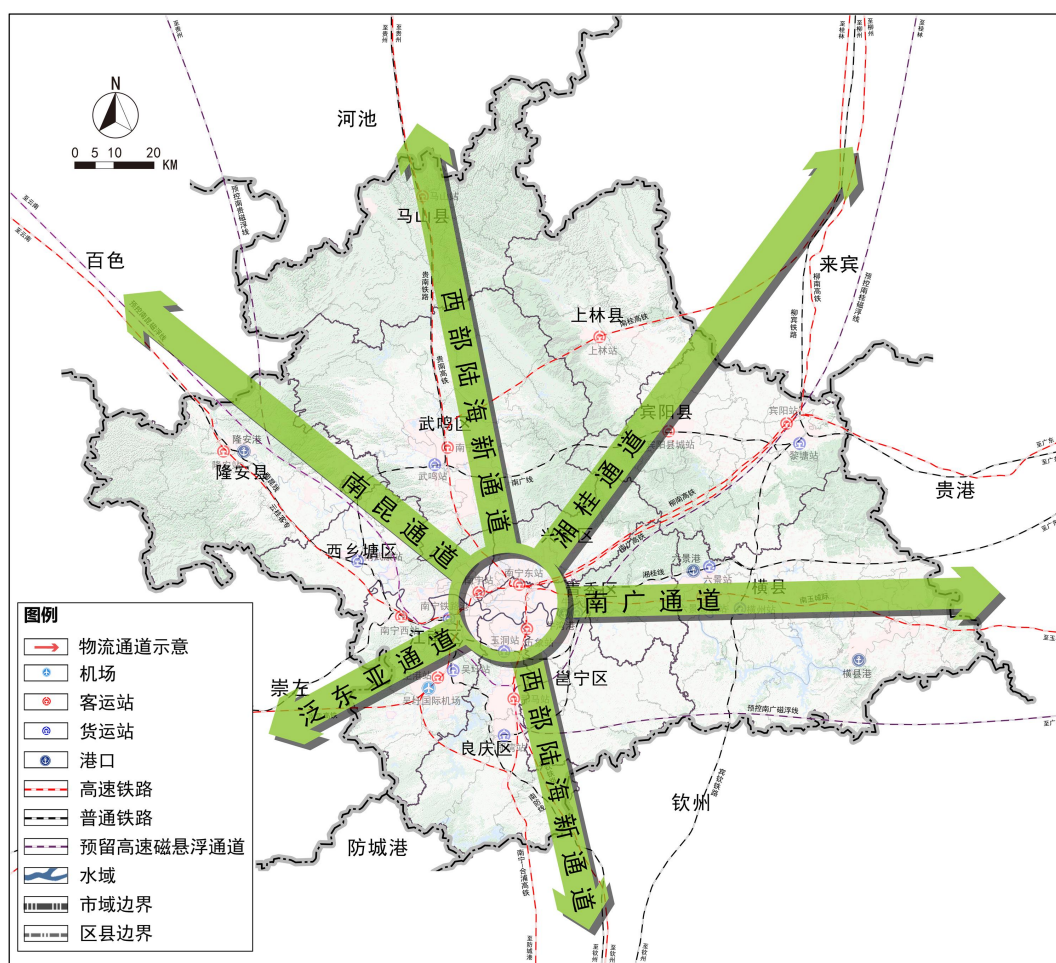


图 2：南宁大通道示意图

专栏7 重大通道工程

客货运铁路通道：建设贵阳至南宁高铁和南宁至玉林（深圳）、南宁至崇左（凭祥）城际铁路，启动南宁至衡阳（永州）高铁、湘桂铁路南宁至凭祥段扩能改造前期，规划建设呼南高铁、南宁至合浦（湛江）高铁以及南宁经河池至重庆、南宁至钦州货运复线等货运铁路。

高速公路通道：建设南宁至宜州（湖南城步）高速公路、南宁至玉林（珠海）高速公路、南宁至湛江（海口）高速公路、南宁至巴马（贵阳）高速公路、南宁至北海第二高速公路、南宁至上思（防城港、峒中口岸）高速公路，建成南宁市第二高速公路环路，启动 **G75** 兰海高速公路（河池至南宁段）、**G80** 广昆高速公路（南宁至百色段）、南友高速公路等改扩建工程前期。

水运基础设施：建设南宁至贵港 3000 吨级航道提升工程，西部陆海新通道（平陆）运河。

建成无缝衔接、经济高效的客货运枢纽。强化枢纽互联互通，全面提升南宁综合交通枢纽功能，优化铁路、公路、航空货运场站、物流节点布局，打造覆盖西南、辐射全国、连接东盟、服务全球的区域性国际综合交通客货运枢纽。完善提升南宁火车东站，实施南宁站改扩建，建设五象站，做好大塘新型高铁客运枢纽规划预留，建设南宁北站、六景站、吴圩机场站等客运节点，形成“四主多辅”铁路综合客运枢纽；依托南宁南站、黎塘站铁路货运编组功能，建设南宁国际铁路港（三期）、玉洞、江西、牛湾物流基地和屯里、五象高铁物流基地及六景、江西、大塘、伶俐等公铁联运货运场站，形成“4+2+N”货运枢纽布局。建成西津二线船闸和牛湾作业区等航运设施，形成区域性内河航运枢纽。推进南宁国际空港综合交通枢纽建设，拓展南宁至东盟的货运航空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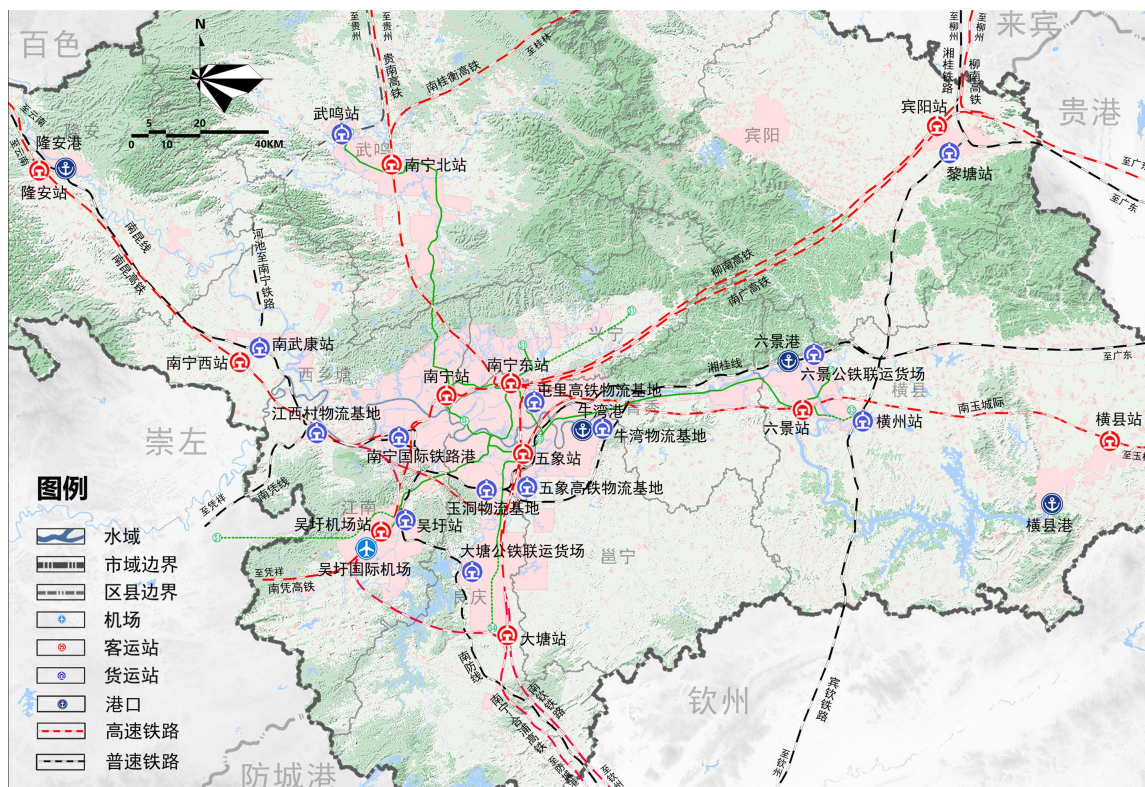


图 3：南宁客货运枢纽示意图

专栏 8 主要交通枢纽工程

铁路枢纽：加快南宁站改扩建工程及五象站、南宁东站提升工程等客运枢纽建设，建成南宁北站、吴圩机场站、六景站、横州站、马山站等客运站，推进玉洞、牛湾、江西、南武康等铁路货运站前期。

公路枢纽：建设玉洞、六景、江西、大塘、牛湾、伶俐等公路货运站。

航空枢纽：建成南宁国际空港综合交通枢纽，启动横州、宾阳、武鸣等通用航空前期。

航运枢纽：建成西津二线船闸、金鸡滩水利枢纽二线船闸工程、百龙滩船闸扩能工程，加快牛湾作业区二期、高山作业区、宝塔作业区、那桐作业区等建设。

汽车客运枢纽：建成南宁凤岭综合客运枢纽，加快宾阳、隆安、黎塘长途客运站建设。

构建经济、安全、稳定的现代物流网络。完善南宁市郊铁路网络和货运铁路联络线，全面提升南宁铁路枢纽客货运运输能力，拓展加密中欧班列国际货运线路和海铁联运线路，有序推进货运

干线铁路网建设。建成南宁至玉林城际铁路（邕宁至五象段）、大塘至机场和玉洞、六景、牛湾等一批客货运铁路联络线，全面提升南宁铁路枢纽集疏运功能。推进交通网络建设与物流枢纽布局有效衔接，推动市域内外物流枢纽相互衔接，建成一批连接物流园区、产业园区和服务作业区的疏港道路，优化铁路、航空、公路、水运等货运站接入线路，提升交通网络综合服务能力，形成“干线运输+区域分拨”的现代化多式联运网络。

专栏9 现代物流网络工程

客货运铁路联络线：建设大塘至机场、南宁至玉林城际铁路（邕宁至五象段）、钦柳铁路及南宁港六景港区、南宁港牛湾港区等铁路联络线，南宁机场供油、屯里油库铁路专用线，南宁铁路平改立工程等。

公路疏港道路：张村至六景，宝塔、那桐、南宁港牛湾作业区疏港大道，吴圩机场至大塘高速公路至机场联络线。

第三节 加快发展枢纽经济

提升物流设施支撑能力。夯实物流发展基础支撑，打造南宁南、黎塘等铁路货运编组站，建设屯里、五象高铁物流基地，打造玉洞、伶俐等公路货运中心，提升中新南宁国际物流园、牛湾物流园区、六景物流园区和南宁吴圩空港等综合物流园区功能，规划建设粤桂黔滇高铁经济带合作试验区广西园（南宁分园）。建设一批干线运输与城乡配送有效衔接的配送中心，推动干支配网络的衔接畅通。大力发展多式联运，打造南宁港联动铁路线接入北部湾港的公铁海联运示范路线。支持粤港澳大湾区企业、西部陆海新通道企业在南宁设立采购配送基地。搭建物流公共信息平台，促进物流与商流、资金流、信息流的集成化运作。

打造枢纽经济产业集群。提升物流园区功能，建设产业服务业区，吸引物流、研发、金融、信息服务等企业入驻，推动原材料、资本、人才、货源等在物流枢纽和周边集聚，促进物流枢纽与商务、金融、信息等行业高度融合。依托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集聚发展电子信息、先进装备制造、新材料等产业。依托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集聚发展先进装备制造、机械、建材、化工等产业。依托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集聚发展智慧物流、跨境电商、保税加工、贸易服务、供应链金融等产业。着力打造空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大力发展航空物流、航空维修制造、临空高新技术、临空商务等临空产业。推动南宁与北海、钦州、凭祥、东兴等沿海、沿边城市发展联运经济。

第七章 引领北部湾城市群和粤港澳大湾区融合发展

全面深化对内开放合作，推动北部湾城市群高质量协同发展，全面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加快形成全方位、宽领域、多层次、高水平的区域协同发展格局。

第一节 强化北部湾城市群核心城市作用

加快提升南宁作为北部湾城市群核心城市综合功能，发挥南宁比较优势，在互联互通、经贸合作、体制创新、人文交流等领域不断深化核心城市的引领、示范、辐射作用。加强与北部湾城市群主要城市的经济往来，对接海南国际自由贸易港，重点在电子信息、先进装备制造、生物医药、商贸物流、文化旅游等领域进行合作，强化城市群生态联防联控，推动“一湾双轴、一核两极”北部湾城市群框架^[11]加快形成。强化南宁作为北部湾经济区核心城市作用，推动与“北钦防一体化”深度联动发展，加快同城化纵

深发展，完善经济区交通基础设施，实现主要城市间 2 小时、邻近城市间 1 小时通达，加强金融开放、现代物流、信息交流、科技创新等领域合作，推动形成一批特色优势产业集聚区，实现差异发展、优势互补、合作共赢。以南宁与钦州毗邻区域为试点，探索经济区与行政区适度分离，打造南钦产业融合发展试验区，借助南宁临空经济示范区，培育发展南崇经济带，探索在北部湾经济区建立“飞地园区”，促进城市框架向海向边延伸，形成陆海互动新格局，助推北部湾经济区新一轮高质量发展。

第二节 全面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发展

加快“东融”步伐，推动交通互联、产业对接、平台共享、园区共建，加强生态环保、公共服务等领域合作，实现互惠联动发展。推动南宁—玉林—深圳等直达大湾区高铁建设，强化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建设信息大通道。积极融入大湾区先进制造业体系，承接大湾区电子信息、智能制造、新材料以及汽车零部件、整车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制定产业共建指引目录，引进共建一批制造业项目，打造制造业集群。丰富农产品供给，打造一批面向大湾区的“菜篮子”“果园子”“米袋子”基地。拓展大健康产品和养老服务，提升旅游产品供给，推动建立区域旅游联盟。构建协同创新基地，共建大学园区、科研机构、孵化基地、人才中心等，深化与大湾区人才交流合作，积极推动在大湾区飞地孵化器和人才飞地建设，打造人才引进、科技成果转化和企业孵化一体化引才引智平台。完善与大湾区教育文化资源共建共享机制，加强医疗卫生、健康养老、社会保障等领域合作。落实 CEPA 先行先试政策，与香港、澳门建立更为紧密的经贸关系。

专栏 10 “两湾融合”重大工程

现代工业：打造制造业集群，加快建设瑞声科技南宁产业园、世纪创新智慧显示园、DAC 人工智能国际体验基地、绿色环保智能管道系统生产基地、广西—东盟北部湾自主安全可控计算机整机系统及上下游生态生产研发基地、南宁国人通信产业园等，推进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新能源动力电源和储能系统项目、高端运动装备制造项目、南宁国际食材采集集配加工中心建设。

现代服务业：加快建设东盟生鲜食品智慧港、牛湾高端智能物流园区、万纬南宁金海物流园等项目。

第三节 深度参与区域经济协同发展

加强与粤桂黔滇高铁经济带沿线城市合作，发挥高铁经济同城效应、聚焦效应和辐射效应，促进人流、物流、资金流的流动融合，在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产业升级转移、旅游文化交流和生态环保等方面开展全方位、多层次合作，共建高铁经济带。落实珠江—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推动西江黄金水道改造升级，积极参与西江航运联盟，构建立体交通网络，深化生态环境联防联控，参与打造珠江—西江绿色生态走廊。强化与西安、成都、重庆、贵阳等城市的联动，加快物流基础设施、物流服务体系建设和推进西部陆海新通道沿线城市在南宁建设产业园区、物流基地，设立航运、物流总部或运营中心。积极参与澜湄次区域经贸合作，以越南、缅甸、老挝、柬埔寨、泰国等国家为重点，强化物流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构建内联我国西南及中东部腹地、辐射东盟及印度洋的现代物流网络体系，畅通贸易通道，优化资源配置，促进泛东南亚地区贸易合作，共同维护产业链供应链稳定。

第三篇 聚焦“高质量”，构建现代产业体系

坚持把发展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突出创新驱动，持续“强二扬三优一”^[12]，促进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不断推动转方式、调结构、增动力，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支撑、现代服务业为主体的现代产业体系，提升首府经济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

第八章 提升工业高质量发展水平

深入实施工业强市战略，围绕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和强创新、育品牌、拓市场，壮大“工业树”、繁茂“产业林”，着力推动产业发展、园区建设和企业培育，推动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推动全产业链优化升级，积极培育新兴产业，打造区域性高技术产业和先进制造业基地，实现工业量的稳步增长和质的全面提升。到 2025 年，全市工业总产值突破 6000 亿元。

第一节 发展壮大重点产业集群

做大做强电子信息产业集群。抢抓新一轮电子信息产业全球布局调整的机遇，打造东盟—南宁—珠三角供应链，建设承接东部、衔接东盟的电子信息产业核心部件研发、制造和供应基地。重点构建计算机和网络通信设备、智能终端、新型显示、集成电路（封装测试）产业链。加快完善 5G 相关产业配套，加强高端网络通信设备研发制造，推进计算机整机系统及上下游生态生产研发基地建设。打造从声学、光学等核心部件到整机制造的智能终端全产业链，推动一批新型显示、集成电路（封装测试）和半导

体材料项目建设。到 2025 年，电子信息产业实现产值 2000 亿元。

提升发展先进装备制造产业集群。以整机带动零部件发展，持续拉长做强产业链条，构建产业链纵向延展、横向协作的产业体系，与区内城市加强产业协同和产业链共享，打造南宁智能制造城，建设面向西南、中南和东盟市场的先进装备制造基地。重点发展新能源汽车、工程机械、轨道交通装备等产业链。构建集新能源汽车整车制造、零部件、充电设施为一体的产业集群，掌握一批关键核心技术，打造国内一流制造品牌，发展汽车后市场产业，建设新能源汽车产业城。大力发展新兴智能装备和智能制造，重点发展破碎筛分等细分市场龙头企业，扶持高端铝材和林木装备企业，提高装备产业本地配套率，提升工程机械再制造水平和后市场服务能力。培育发展水污染治理装备、大气污染治理装备、资源综合利用装备等。大力发展轨道车辆及零部件，拓展轨道交通智能运维、全寿命周期维保等配套项目，建成服务国内、面向东盟的城轨、高铁车辆制造基地。到 2025 年，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实现产值 800 亿元。

培育生物医药产业集群。通过存量转型升级和外部引进相结合，重点发展中药民族药和医疗器械，积极发展化学药和生物技术药，打造具有区域特色的产业集群。推进名优中成药品种二次开发和中药智能制造，巩固壮大中药民族药。依托广西医疗器械检测中心，发展医学影像设备、体外诊断、医用耗材等领域中高端医疗器械，打造集研发、制造、物流、专业服务为一体的医疗器械产业园。到 2025 年，生物医药产业实现产值 100 亿元。

专栏 11 做大做强重点产业集群

电子信息产业集群：重点推进南宁千亿电子信息产业园现代智能制造基地建设，加快补齐产业链，在天线、射频器件、小基站、传输设备、光纤光缆、系统集成等领域建设一批配套项目；建立从核心部件到整机制造的完整产业链，重点引进和培育一批“组件—模组—终端”行业龙头企业；引进一批显示模组、电竞 TV、教育白板、激光投影、VR/AR 等智慧显示终端及配套产业；推动一批封装测试产业、半导体材料等项目建设；进一步做大做强瑞声科技等一批龙头企业。

先进装备制造产业集群：重点推进新能源汽车、锂电池、新兴智能装备、物料处理装备、轨道交通装备等项目建设，引进汽车动力电池、新能源汽车电机、电控系统、汽车电子等配套项目；支持铝加工创新中心、轻量化电动汽车设计研究机构拓展业务，延长配套零件发展的产业链。

生物医药产业集群：推动中西药生产基地、医用疫情防控物资生产基地、医用手术室器械生产、中药饮片产能扩建等项目建设。

壮大绿色食品产业。推动食品产业向绿色型、都市型、功能型方向发展，打造区域性先进食品加工基地。依托甘蔗、茉莉花、水牛乳、亚热带水果等本地农产品资源优势，重点发展粮油制品、肉制品、水牛乳制品、都市休闲食品、精制茶等高附加值产品。着力打造百亿级水牛乳产业，打响“中国水牛乳之都”品牌，推动水牛乳制品业向高端化发展。打造百亿级调味品产业，发挥龙头企业带动作用，形成调味品产业集群。到 2025 年，食品产业实现产值 1000 亿元。

推动建材产业绿色发展。发挥资源优势，推动建材产业向深加工、高端化、绿色化发展，大力发展科技含量高、附加值高、功能强、性能好的环保新型建材，打造区域性建材产业基地。重点发展浮法玻璃、高标号水泥、新型墙体材料、保温隔热材料等

绿色建材。到 2025 年，建材产业实现产值 500 亿元。

推动化工产业精细化发展。规划建设专业化化工园区，加快建设服务产业发展和城市运营的新型绿色化工产业基地。重点围绕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板、封装材料、电子专用胶黏剂及辅助材料等电子化工材料，推动防水材料、生物农药等化学产品技术转型，大力发展新型安全环保装修涂料、多元混合复合肥料等。到 2025 年，化工产业实现产值 300 亿元。

推动造纸和林产品加工产业集聚。规划建设绿色家居产业特色集聚区，重点发展生活用纸、包装用纸、特种纸等纸产品，推动由低端的板材生产向定制家具、木地板加工等家居制造转变，打造绿色家居产业链条。到 2025 年，造纸和林产品加工产业实现产值 350 亿元。

推进建筑业现代化。打造建筑产业园和智慧制造基地，推动“人机料法环测”产业要素的规模聚集、技术研发和优选提升，推动建筑业产业链补链扩链强链，初步形成产业链枢纽中心。到 2025 年，力争全市建筑业产值突破 4000 亿元。

专栏 12 改造提升传统产业

打造食品产业集群：推进调味品生产基地项目建设，力推烘焙产业链发展，推进肉禽深加工和综合开发利用，依托本地乳制品龙头企业，打造全产业链奶业集群，深挖精制茶、米粉制造资源优势。

木材加工产业升级行动：在兴宁区五塘工业集中区规划建设高端绿色家居产业园，重点发展现代家具、定制家具、智能家具，在横州现代林业产业园重点引进高品质板材、家具深加工等精深加工项目，形成高端家具制造的完整产业链，在广西—东盟经开区打造高端绿色家居产业示范基地。

规划建设化工产业园：推进六景工业园区规划建设现代化工产业园，科学制定化工园区发展总体规划。

推动高端铝加工产业延伸。依托我市高端铝材精深加工和研发优势，加快引进航空航天、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等高端铝合金材料下游应用领域龙头企业，壮大高端铝材下游应用，完善产业配套，打造从新材料到新应用的高端铝合金全产业链，建设全国重要的高端铝产业基地。到 2025 年，高端铝产业实现产值 200 亿元。

加快新材料产业发展。拓展产业链向高纯铝材料、高纯铝粉体材料、3D 打印铝合金新材料等基础材料领域发展。加快培育和引进新型防水材料、生物可降解材料、水性高分子材料、石墨烯材料等新材料企业。

加快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聚焦区块链、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的应用发展，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和工业产品深度融合，加快 5G 试点建设，推动基于东盟小语种识别和处理的人工智能技术与应用。加快中国—东盟空间信息技术创新示范基地建设，构建北斗系统（产品）检验检测、新型产业研发、基础服务平台等产业发展支撑体系。

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围绕高效节能节电、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土壤污染修复、固体废弃物处理及资源化利用等重点领域，支持节能环保企业构建从核心技术研发、装备制造集成、治理方案设计、工程施工到运营维护的完整产业链，形成技术含量高、产业化程度高、市场占有率高的节能环保优势产业和产品体系。

提前谋划未来产业。超前谋划布局生物工程、第三代半导体、类脑智能、量子信息、基因技术、氢能与储能等未来产业，加速未来产业孵化。利用我市科教资源优势，加快布局一批符合国家未来产业方向的技术研究院，加速未来产业培育发展。

专栏 13 加快发展新兴产业

打造全国重要的高端铝产业基地：做精做深“南南铝加工”高端铝加工系列产品，做大做强“南南铝”品牌，推动铝精深加工产业延伸；重点实施汽车高端铝计划，在新能源客车、物流车、场地车、乘用车等领域实施全铝轻量化白车身技术，引导高端铝与汽车产业相关产品供需互动。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挥南宁·中关村科技园等创新平台作用，加快集聚一批新一代信息技术企业，推进中国—东盟空间信息技术创新示范基地、中国—东盟地理信息与卫星应用产业园、卫星遥感与地理信息生产与研发基地等项目建设，推进中国—东盟时空中心落地南宁，搭建北斗“一带一路”高精度位置与时间公共服务平台东盟分平台。

节能环保装备产业：加强环保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重点推进大气水体土壤污染治理、污泥和垃圾无害化处理、固体废弃物处理等技术装备产品的研发生产，支持节能变压器等高效节能装备业发展，培育直流供电智能照明产业。

第二节 促进产业园区提质增效

优化产业园区布局。大力推进国家级开发区开放创新、科技创新、制度创新，着力聚要素、拓空间、优环境、增活力，将南宁高新区、南宁经开区和广西—东盟经开区打造成为主导产业鲜明、创新体系完备的产业园区。推进工业园区差异化、特色化发展，加快园区提档升级，形成“一区一主业”的产业发展新格局。向东以青秀伶俐工业园、南宁六景工业园为核心，打造邕宁蒲庙—青秀伶俐—横县六景—宾阳黎塘先进制造业产业带。向南加快建设南宁临空经济示范区、南宁现代工业产业园、中国—东盟科技城，推动北部湾经济区产业协同发展。向北优化调整，开发建设高新区石埠片区，谋划设立那桐工业集中区，拓展广西—东盟经开区发展空间。中心城区利用标准厂房加快发展都市型工业、

楼宇经济和生产性服务业，建设企业孵化器。

拓展园区发展空间。结合新一轮国土空间规划，建立工业用地储备制度，推进重点工业园区储备一批工业建设用地。盘活利用闲置和低效工业用地，分类推进低效工业用地再开发。深入开展工业园区提质升级行动，建设高标准定制厂房，完善给排水、道路、管网、电力等园区基础设施以及教育、卫生、公共住房等公共服务配套设施，将具备条件的园区打造成为集生产、生活于一体的新型产城融合示范区。

创新园区体制机制。赋予国家级开发区更大的自主权，加强开发区城市规划、国土管理、环保等方面的职能，按照权责一致、事权匹配、应放尽放、能放必放的原则，赋予开发区市级管理权限。逐步推进县（区）园区管理体制改革，理顺园区“区内区外”“条块之间”的关系。探索南宁现代工业产业园实行法人机构治理，构建市场化的园区管理模式。加强园区发展实绩考核，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创新园区发展模式，支持国家级开发区、自贸试验区南宁片区、市属平台公司与县（区）工业园区合作共建，共同推进园区高质量发展，实现互利共赢。

专栏 14 国家级开发区产业发展重点

南宁高新区：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生命健康（生物技术、保健食品、医疗器械）产业，力争 2025 年规模以上工业产值达 1000 亿元。

南宁经开区：发展生物医药、电子信息、绿色食品、先进装备制造、临空高新技术产业，力争 2025 年规模以上工业产值达 1000 亿元。

广西—东盟经开区：发展健康食品、绿色新材料、机械制造产业，力争 2025 年规模以上工业产值达 500 亿元。

第三节 培育强优企业

做大做强龙头企业。引入和培育一批符合我市产业发展方向、辐射带动能力强的龙头企业，深入落实领导联系重点企业重点项目制度、产业集群群长和产业链链长制，实施“一企一策”帮扶，助推企业上规模、上档次、上水平，培育独角兽企业^[13]，打造南宁工业“主引擎”。支持电子信息业优势企业做强做大，打造千亿级企业。推动新能源整车企业形成百亿元级规模，支持先进装备制造、节能环保等优质企业集团化、规模化发展，增强产业区域影响力。强化制药龙头企业行业影响和集聚带动作用，壮大产业集群。到 2025 年，力争新增上市工业企业 5 家以上。

培育壮大中小企业。实施企业上规入统培育行动，突出“内培外引”，在财政、金融、人才、科研、政府采购等方面给予重点扶持，每年新建入规工业企业 100 家以上。实施“专精特新”培育行动，围绕电子信息、先进装备制造、生物医药、新能源汽车等支柱产业产业链，建立中小企业培育库，培育一批发展速度快、创新能力强、产品质量优、经济效益好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力争每年培育 100 家以上。壮大一批在国内有影响力、具有行业不可或缺关键地位的行业“小巨人”。

大力培育创新型企业。助推一批特色优势明显、核心竞争力强、成长速度快的创新型企业发展壮大。鼓励引导重点骨干企业创建制造业创新中心、重点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研发机构，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加强产业协同创新，围绕重点产业、传统优势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打造一批新型产业技术研发机构和重大产业技术创新联盟，提升全产业链协同

创新能力。到 2025 年，瞪羚企业^[14]数量达到 100 家以上，新型产业技术研究机构 30 家以上。

第九章 推动服务业创新发展

大力发展服务业特别是现代服务业，推动服务业加速驶向“新蓝海”^[15]。坚持扩规模、提质量、强优势、树品牌，以服务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为导向，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以提升便利度和改善服务体验为导向，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充分发挥国民经济的“稳定器”和“助推器”作用。

第一节 加快生产性服务业专业化高端化发展

建设面向东盟的金融开放门户核心区。高标准打造中国—东盟金融城，加快构建现代金融体系，引进境内外持牌法人金融机构或分支机构，推动金融机构设立面向东盟的区域总部或业务中心，积极推进期货交易所在邕增设交割仓库。强化面向东盟的跨境金融创新，建设区域性人民币离岸金融中心、跨境投融资中心、金融后台服务基地、金融信息服务基地，推进绿色金融改革创新示范区和保险创新综合示范区建设。完善金融市场体系，建设完善中国—东盟大宗商品现货交易市场、黄金产业交易市场、区域股权投资市场、区域产权交易市场和资本培育服务市场等专业市场。促进金融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加大对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中长期资金支持，强化金融对中小微企业、科技企业和“三农”的支持。发展数字金融、科技金融、消费金融、供应链金融等新兴金融业态，推动政金企对接平台优化升级。加强企业上

市挂牌引导，拓宽债券融资渠道，发展政府引导基金、私募基金，促进资产证券化，提升资本市场利用水平和直接融资比例。提升金融服务水平，加强与境内外知名中介机构合作，搭建国际化融资平台。

创新发展会展服务业。坚持品牌化、特色化、市场化、国际化，以会带展、以展促会，建设全国一流会展名城，打造成为面向东盟的国际展会集聚区。持续提升中国—东盟博览会、泛北部湾经济合作论坛等重大活动影响力，积极承接国际性、全国性展会，培育一批高规格、高质量、综合性龙头展会和专业品牌展，打造一批国际高端会议、论坛、展览的永久会址。推进展会模式创新，提升专业化运营水平，探索线上线下同步、国内国际互动有机融合的办展形式。实施“会展+”战略，以完善的物流体系和贸易服务延长会展产业链条，培育领军型展览集团和区域性专业展览。

做优做强商务服务业。加快发展法律、会计、咨询、研发设计、人力资源、知识产权、广告营销、检验检测、创业孵化等高端专业服务业。支持本地人力资源、工程咨询等服务领域优势企业成为领军企业，引进国内外商务服务龙头企业驻邕，培育一批知名服务机构和企业品牌。加快构建与国际接轨的专业商务服务体系，强化跨境商务服务合作。规范商务楼宇服务，促进楼宇经济发展。

第二节 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品质化多样化升级

加速发展大健康产业。聚焦“医、养、管、食、游、动”等六大健康子产业，以健康医疗、健康养老、健康旅游产业为核心，

辐射带动健康医药、健康食品、健康运动等关联产业发展。发挥中医药、壮瑶医药资源科研优势，发展中医药养生、休闲养老、富硒食品和健康旅游商品产业，推进环大明山健康旅游圈、昆仑大道中医药温泉养生旅游带等集聚区建设，创建国家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积极引进高层次医学人才和医疗集团，建设特色鲜明的区域专科医疗机构和面向东盟的国际医院。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建设老年医院、康复医院、护理院等老年医疗卫生服务机构，打造医养结合服务管理产业链。持续推动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建立供给充分、服务便捷、管理规范的家政服务体系，与养老托育融合发展。

专栏 15 大健康重点工程

南宁市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区域性国际健康养老集聚区，南宁国际文化旅游休闲集聚区，南宁国际大健康产业基地（环大明山健康产业带），东盟—李宁中心，南宁·桃李春风·健康颐养文旅项目，泰康之家桂园养老社区，五象新区华润悦年华颐养社区、东盟国际生物科技谷。

推动现代商贸业发展壮大。提升朝阳、会展、东盟商务区等综合商圈功能，打造五象新区综合消费商圈。推动商贸流通业态与模式创新，加快发展创意购物、平台购物等商业新模式，发展“直播经济”“无接触式”“打卡经济”等消费新模式，引进培育平台型企业，推动实体零售业转型升级。促进5G终端消费，形成新的信息消费热潮。完善新型消费基础设施，健全城乡联通的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和快速物流配送体系。繁荣夜间经济，推出夜游精品线路，建设夜间经济示范街区。

建设区域性国际旅游中心城市。强化面向东盟的国际旅游集散中心城市功能，建设一批大型都市文化旅游商贸综合体，大力

发展商务会展、文体赛事、文化娱乐、都市休闲等业态。实施“旅游+”融合工程，培育文化旅游特色品牌，打造绿城生态游、养生休闲游、壮乡风情游等精品旅游线路和户外实景演出。推动昆仑关创建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加强文化旅游宣传营销策划，加大对外旅游交往，推进澜湄旅游城市合作，探索区域旅游合作联盟、区域旅游市场治理等双边、多边旅游合作机制，加快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打造区域性国际旅游目的地。到 2025 年，初步建成 1 个大型旅游度假区，力争新创建 1 个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

专栏 16 旅游重点工程

重点推进万有（南宁）国际旅游度假区、马山县乔老河片区旅游圈、上林大龙湖国际文旅康养项目、上林南丹卫城文旅项目建设；推进马山县、上林县、青秀区全域旅游开发；建设全域旅游数据中心。

第三节 提升服务业发展品质

推动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深化业务关联，链条延伸、技术渗透。推动制造业服务化，加快铝加工、工程机械、轨道交通装备、新能源汽车等向制造业服务化转型，推动制造业+智慧物流、生物医药+大健康、金融业+制造业等产业深度融合发展，推动发展服务型制造，支持电商、研发设计、文化旅游等服务业企业向制造业产业链延伸。推动现代服务业和现代农业融合发展，加快农业市场信息、农资供应、农机维修、农产品初加工和营销等融合，发展农业科普、农村文化创意、农村电商等业态。加快医养结合、物业服务、动漫制作等业态发展。

推动服务业集聚区扩量提质。加快服务业产业集聚、企业集中和功能集成，重点支持科技服务、软件信息服务、金融服务、

工业设计、现代物流、商务服务、文化创意、服务外包等服务业态集聚。围绕建设区域性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加快青秀区、兴宁区和五象新区的大型商业综合体、特色消费街区、进出口商品交易中心等载体布局。围绕区域性服务贸易城市建设，优化青秀区、五象新区等片区信息交流、商务服务、金融服务、会展服务功能布局。围绕枢纽经济发展，加快兴宁区、江南区、西乡塘区、邕宁区、良庆区等片区跨境电商、大宗商品批发业态布局，打造一批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区。

第十章 做优做强现代特色农业

坚持前端抓科技支撑、中间抓生产组织、后端抓市场营销，加强农业支持保护，培育壮大特色农业产业集群，增强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能力，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

第一节 推动特色农业集聚发展

坚持全产业链发展，聚焦优质粮食、糖料蔗、茉莉花等“10+3”特色产业^[16]，培育打造一批龙头引领、链条完善、集约发展的特色农业产业集群，到2025年打造5个以上产值达百亿元的特色农业产业。加快“三区三园一体”^[17]建设，加快粮食生产功能区、糖料蔗生产保护区、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推动南宁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建设，打造一批现代农业产业园和农民创业园，创建一批集循环农业、创意农业、农事体验、农耕文化于一体的田园综合体。到2025年，创建8个以上国家级或自治区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6个以上国家级或自治区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第二节 提升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能力

夯实粮食生产能力基础，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严守耕地保护红线，确保永久基本农田数量不减少、质量有提升。打造一批平整肥沃、集中连片、农电配套、生态良好的高标准示范农田，稳步推进粮食主产区、“双高”糖料蔗基地建设。重农抓粮，保护农民种粮积极性，守住粮食生产、流通和储备安全底线，将粮食生产综合产能稳定巩固在 210 万吨/年，确保粮食绝对安全。大力发展优质粮食工程 and 现代畜牧业、园艺业、水产业、林业，保障粮、蔬、糖、果、肉等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

第三节 提升“邕”系农业品牌影响力

深入实施农业品牌提升计划，精心培育壮大南宁香蕉、横县茉莉花（茶）、横县甜玉米、武鸣沃柑、南宁火龙果、上林大米、宾阳古辣香米等一批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强化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品牌兴农，健全农产品标准化生产、质量保证和溯源体系，推进绿色食品、有机产品、富硒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建设富硒农产品生产基地，打造一批享誉区内外“邕”系农业品牌。引进知名企业“品牌入股”，打造高品质“菜篮子”“果园子”“米袋子”基地，提升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到 2025 年，力争打造 3 个以上品牌价值超过 10 亿元的地理标志农产品品牌，入选国家级或自治区级农业品牌目录达 100 个。

第四节 提升农业科技支撑水平

实施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利用，有序推进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打造以种业为主体的商业化育种技术创新中心，推动优质新品种推广应用，提高农业良种化水平，打造面

向东盟的水牛育种中心。到 2025 年，全市良种培育中心达 60 个，年产值 1 亿元以上种业企业达 22 家。健全重大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和动物防疫防控体系。打造一批技术集成度高、辐射带动性强、示范效应好的农业科技园区。推进农业机械化转型升级，规划建设一批水稻、糖料蔗及部分名特优农产品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基地，加快农机具研发和“机器换人”^[18]步伐，推进丘陵山区宜机化改造。到 2025 年，全市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 73% 以上。实施农产品质量全程控制生产基地创建工程。健全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和科技特派员选派制度，提高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和水平。

专栏 17 现代特色农业高质量发展重点工程

特色农业现代化示范区：推进隆安县金穗无核沃柑产业核心示范区、富凤种猪产业核心示范区，西乡塘区金陵鸡产业核心示范区等一批示范区建设，力争到 2025 年底建成自治区级农业现代化示范区 36 个以上。

重要农产品保供优供基地：打造香米、甜玉米、糖料蔗、蔬菜、亚热带优质水果、茉莉花、桑蚕、生猪、优质家禽、水产品、优质水牛奶、富硒农产品等重要农产品基地。

农业提质工程：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农产品加工标准化工程、江南区健康粮油产业基地。

农业园区和田园综合体：宾阳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横县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南宁国家农业科技园区、上林县现代农业产业园、隆安县现代农业产业园、武鸣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广西（中国—东盟）粮食物流产业园区，西乡塘区“美丽南方”、青秀区“田园青秀”、宾阳县“稻花香里”、上林县“壮族老家”、隆安县“那乡果海”、良庆区“嘹啰歌乡”等田园综合体，横县健康特色农产品加工产业园。

第十一章 持续做强“数字引擎”

实施大数据战略，点燃数字引擎，推动数字经济赋能产业转型升级，加快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持续提升数字基础设施水平，推动数字资源整合和开放共享，深化与东盟的数字经济合作，积极参与“数字丝绸之路”建设，打造区域性数字经济高地。

第一节 全面提升数字基础设施水平

建设高速、泛在、融合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大力推进以5G为引领的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工业互联网、智能物联网^[19]、窄带物联网^[20]建设，发展低功耗广域网^[21]，深化在工业制造领域的行业应用。推进协同高效的计算存储设施集群建设，吸引和推动国内外龙头企业入驻南宁，构建超级算力和存储平台，汇聚区域大数据资源，带动大数据产业发展，打造成为面向东盟、服务粤港澳大湾区、联通华南西南的国家级新型一体化大数据中心。推进城市千兆宽带、10G宽带无源光网络建设，形成城镇用户普遍接入千兆宽带网络的能力。推动市政交通、农业水利、节能环保、物流仓储等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升级，形成与数字经济相适应、城市发展相融合的基础设施体系。

第二节 推进数字经济基础产业发展

大力发展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加快发展基础软件、通用软件和行业应用软件，建设一批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专业园区，重点发展平台软件、行业APP软件，鼓励制造执行、智能管理、数据管理等领域软件开发。加快为工业发展提供电子商务、工业设计、现代物流、智能供应等服务的信息平台建设。围绕5G、网络安全培育推广行业应用示范，发展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与网络安全产业，

形成产业载体、发展支撑、行业应用良性互动的产业生态体系。到 2025 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实现业务收入 400 亿元。

推动大数据应用产业发展。加快经济数据与医疗健康、社会保障、金融服务、教育文化、交通旅游、住房租赁等深度融合，形成一批高水平大数据示范应用。促进企业数字化转型，支持数据加工产业发展，孵化一批数据标准化清洗、转换、去重、打标、校验、修复、聚合企业。

培育数字经济新业态新模式。加快培育共享经济、平台经济、直播经济、数字创意经济等新业态，推动视频直播平台创新发展，打造高水平直播和短视频基地。建设数字创意产业园，培育数字创意和游戏动漫发行运营平台企业，发展壮大动漫游戏、数字文化装备、数字艺术展示等新模式。

营造良好数字生态。构建数据资源采集汇聚、共享开放和开发应用于一体的数据资源要素流动体系。营造规范有序的政策环境，规范共享经济、平台经济和新个人经济管理，支持平台企业创新发展，健全数字经济统计监测体系。健全网络安全管理机制，加强关键数据资源的安全保护，提升网络安全风险防范和数据跨境流动监管水平。

第三节 实施“上云用数赋智”^[22]行动

推动制造业数字化提升。支持有条件的企业打造国家智能制造标杆、广西智能工厂示范企业，提升信息、物料、资金、产品等配置流通效率。支持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开展生产线设备智能化改造，在制糖、铝精深加工、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等领域，推广智能生产线、车间、工厂，实施制造业重点领域数字化提升工

程，培育众创设计、网络众包、个性化定制、服务型制造等新模式。加快产业园数字化改造，建设南宁两化融合公共服务平台，打造一批制造业和数字化融合示范项目。

推动服务业数字化升级。推进数字技术与现代金融、物流等服务业深度融合，推动数字博物馆、数字档案馆、数字方志馆等建设，加快全域智慧旅游服务体系建设，推动智慧景区、智慧商圈、智慧公园、智慧园区建设，重点打造智慧青秀山等一批重点应用项目。大力发展新零售、无接触配送、互联网医疗、线上教育、一站式出行等新业态。

推进智慧农业发展。加快喷滴灌、水肥一体化设施等领域数字化改造，打造农业物联网基地。实施农业农村大数据工程，建设茉莉花、蔗糖、沃柑等重要农产品全产业链大数据平台，构建全产业链数据资源采集、分析、监测、预警体系。创新特色农产品营销模式，加快发展农村电子商务。

第四节 深度参与“数字丝绸之路”建设

加快与东盟共建信息基础设施。推进与东盟信息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加快建设南宁国家级互联网骨干直联点，提升区域性国际通信业务出入口能力。推动设立面向东盟的区域性国际通信出入口局，打造“数字丝绸之路”重要信息枢纽。

深化与东盟数字产业合作共赢。以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核心基地为重要载体，推动与东盟各国在智慧城市、5G、人工智能、电子商务、大数据、区块链、远程医疗等领域打造更多新的合作亮点，共建中国—东盟数字经济产业园。加快建设面向东盟的数字贸易、知识产权合作运营平台。

强化与东盟数字交流和服务共享。服务好中国—东盟信息港论坛、数字经济合作论坛等国际会议，推动与东盟国家友好城市在数字经济标准制定、技术创新、市场共享等领域加强合作。办好中国—东盟新型智慧城市协同创新大赛，举办技术推广应用论坛和产业链企业供需对接会，推动优质项目孵化和商业化运营服务。加强与东盟国家在医疗卫生、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文化交流等领域合作，推动双方共享信息数据红利和科技进步成果。

专栏 18 数字经济重点工程

精品网络：持续扩大基础电信企业网络建设规模，推进独立组网模式 5G 网络建设，加快现有基站 5G、网络基础设施 IPV6 等改造，探索基于 IPV6 的 5G 网络部署应用，实现南宁市 5G 连续覆盖。

信息服务平台：进一步拓展“爱南宁 APP”公共服务功能，建设健康南宁互联网医疗服务平台。建设面向 RCEP 国家的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平台，打造国家级运营平台试点。

数字经济重点项目：与阿里、京东等共建跨境电商与智能供应链产业园，建设中国—东盟数字经济产业园，重点导入华为鲲鹏等自主可控体系，打造“全产业+适配”信创产业链。

第十二章 加快建设创新型城市

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大力推动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全面创新，强化前端聚焦、中间协同、后端转化，推动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激发创新活力，推动科技成果转化，以创新驱动支撑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创新型城市建设。

第一节 加快提升产业科技创新能力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促进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健全“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创新型

企业梯级培育体系，引进培育一批创新型领军企业。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数量与质量“双提升”行动，支持企业加大基础研究、产学研合作和科技成果转化投入，对企业研发投入实行奖励性补助。支持创新型企业进入多层次资本市场，推动重点后备企业上市（挂牌）。完善“众创空间—科技企业孵化器—科技园区”孵化链条，提升双创示范基地能力建设，孵化一批高水平创新企业，推动科技企业孵化载体向专业化、精细化和集成化转型。到 2025 年，高新技术企业保有量达 2500 家。

突破产业关键核心技术。围绕电子信息、先进装备制造、生物医药、新能源汽车、新材料、铝精深加工等重要产业的创新需求，集中力量实施重点技术攻关，形成一批重大新产品、关键共性技术及示范性规模生产等标志性成果。组织开展人工智能、生命健康等前沿技术研究，推进医疗卫生、公共安全、防灾减灾、食品药品安全等领域科技发展。引导创新链和产业链资源向产业技术创新的关键环节聚集，培育具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的产业，打造自主创新品牌。

第二节 打造高层次区域协同创新平台

坚持南宁·中关村示范引领。提升推广南宁·中关村创新示范基地京桂合作模式，对接国内外知名企业、国家级科研机构、高校院所等高端创新资源，加快南宁·中关村科技园、南宁力合科创中心等创新平台建设。发挥南宁市—中关村深圳协同创新中心功能，构建南宁市深度对接粤港澳大湾区的“空中走廊”。引进知名高校院所，设立集产学研为一体的分支机构，加快建设产学研融合的科技创新产业基地。

共建高端新型产业技术研究机构。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及智能汽车、新材料、节能环保、绿色食品等重点领域，引进知名高校、国家级研发平台、高层次人才团队，合作共建一批集研发和应用于一体的高端新型产业技术研究机构、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和协同创新中心。

推进“创新飞地”建设。积极与发达地区合作建设“创新飞地”“研发飞地”，在国内外创新人才聚集城市建设“人才飞地”，柔性引进高层次双创人才。推广南宁—深圳“飞地孵化器”模式，加快“飞地孵化—加速”综合性创新创业平台建设。

第三节 实施人才优先发展战略

引进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实施顶尖人才“突破计划”、创新创业领军人才“邕江计划”，升级打造南宁·东盟人才交流活动月引才品牌，重点发挥海（境）外人才创新创业大赛、海内外高层次人才与项目对接会、在外广西籍杰出人才回乡交流活动的招才引智作用，推行重奖引才、以才引才和渠道引才。到 2025 年，集聚 2—3 名院士级顶尖人才，100 名行业领先的海内外领军人才。

健全人才梯次培养机制。聚焦重点产业发展需要，实施优秀青年科创人才、高技能人才、企业家人才、教育优质人才、医疗卫生高端人才、农业技术人才、社会工作人才培育提升工程。实施现代青年农场主“托举项目”，引导人才向农业生产流动。弘扬新时代“工匠精神”，推行新型学徒制，培养更多高技能人才和大国工匠，打造人才创业孵化融资路演平台。

强化人才服务保障。提供教育医疗、住房保障等组合式服务，

推动人才服务“打包办”“线上办”“一门办”，建立与人才能力水平和贡献度相适应的认定、评价和政策享受机制。健全人才工作领域试错容错纠错机制，加强学风建设、坚守学术诚信。培育发展各类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第四节 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

深入推进科技体制改革，探索实施“揭榜挂帅”等制度，完善科技评价、收益分配、项目经费包干等制度，扩大科研自主权，健全政府投入为引导，企业投入为主体，社会资本为补充的多渠道研发投入机制。到 2025 年，全社会研发投入占地区生产总值比例达 2.5%。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完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体系，开展科技成果权属改革试点，支持技术转移服务机构发展，强化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依托各类创新创业大赛，为优质项目搭建投融资对接平台。提升科技金融支撑，建立“政科金企”贷款联动机制，推进“融资+融智+融技+投资”一站式建设，鼓励科技企业拓宽债券融资渠道，搭建区域性科技金融服务平台。推动科技金融业务模式创新，综合运用基金投入、风险补偿、保费补贴等形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

第五节 扩大科技开放合作

实施更加积极、开放、有效的海外引才计划，吸引国内外科科研机构来邕设立研发机构，建设海（境）外引智工作站、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平台。支持企业、高校院所参与国内外大科学工程项目，争取大科学装置、国家实验室、产业创新中心等重大创新平台落地建设。推进“科创中国”试点城市建设。推进中国

—东盟科技城建设，支撑广西与东盟产业链供应链发展，提升广西与东盟科技合作交流水平。落实推进南柳桂北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借助中国—东盟技术转移与创新合作大会、中国—东盟技术转移中心、曼谷创新中心等平台资源优势，建立面向东盟的智慧城市研发中心等一批生产性服务业产业集聚区。

专栏 19 实施创新五项计划
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计划：开展创新型企业梯级培育，建立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提质增量计划，加大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入库培育力度，加快引进和培育一批研发型、创新型领军企业。 建设区域协同创新平台计划：支持国电科技企业孵化器、五象孵化器等载体创建国家级孵化器；加快推进桂林电子科技大学、桂林理工大学等产学研融合基地建设运营；推进“创新飞地”建设，推进南宁市—中关村深圳协同创新中心建设运营，在发达地区建设“飞地孵化器”。 打造面向东盟的区域创新中心计划：配合自治区推进中国—东盟科技城建设，推进科技资源、产业发展和城市功能融合；推进和德科创中心、力合南宁科技园、中国—东盟互联网应用技术国际科技合作示范基地建设。 新型产业技术研究机构建设计划：围绕先进装备制造、新能源汽车等重点产业发展需求，布局一批新型产业技术研究机构；推动沈阳化工大学绿色功能分子产业南宁研究院、南宁吉锐生物医药研究院、广西桂华智能制造研究院、单原子催化产业技术研究院等加快产业化发展步伐。 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行动计划：优化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激励机制，对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技术性转移中介促成技术交易实施后补助奖励，推动先进科技成果到南宁转移转化。

第四篇 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加快推进城乡融合发展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走上乡村美、产业旺、农民富、治理优的乡村振兴之路。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充分激发县域经济活力，推动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巩固提高城乡融合发展水平。

第十三章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推动减贫战略和工作体系平稳转型，建立健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继续支持脱贫地区特色产业发展，强化易地搬迁后续扶持，重点扶持脱贫地区提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接续推进脱贫地区发展。

第一节 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严格落实“四个不摘”^[23]要求，保持现有帮扶政策、资金支持、帮扶力量总体稳定。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帮扶机制，对易返贫致贫人口实施常态化监测，继续利用防返贫基金开展帮扶，对脱贫县、脱贫村、脱贫人口开展监测，持续跟踪“两不愁三保障”^[24]巩固情况及饮水安全情况，采取就业帮扶、产业扶持、社会保障等针对性帮扶措施，定期核查、及时发现、及时帮扶、动态清零，守住防止规模性返贫底线。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大病兜底保障机制，对老弱病残等缺乏劳动力的人口综合运用各类社会保障救助措施，实现应保尽保，兜住基本生活底线。加强扶贫项目资

金资产后续管理和监督。

第二节 提升脱贫地区整体发展水平

继续完善脱贫地区水电路讯基础设施，提升教育、医疗卫生等公共服务水平。实施脱贫地区特色种养业提升行动，发展壮大脱贫地区特色产业，加大仓储、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广泛开展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深化拓展消费帮扶。做好脱贫人口稳岗就业，提升职业技能，加强东西部劳务协作，促进脱贫人口就近就地就业，增强脱贫地区巩固脱贫成果及内生发展能力，推动脱贫群众和摘帽地区在新起点实现更好发展。落实粤桂扶贫协作，强化产业合作和劳务协作，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帮扶。

第三节 强化易地搬迁后续扶持

完善组织领导和政策体系，推动易地扶贫搬迁工作机制向后续扶持工作机制转变。着力提升“就学、就医、就业”水平，持续完善集中安置区配套交通道路、公共文化、社区治理等基础设施，满足搬迁群众更高层次的生产生活需求。推进大规模移民搬迁基层组织重构优化和社区治理。加强产业园区配套设施提升，推动安置区因地制宜大力发展后续扶持产业。继续针对有劳动能力的搬迁群众开展就业帮扶专项行动，强化精准就业培训，拓宽搬迁群众就业渠道，确保搬迁群众稳得住、有就业、逐步能致富。

专栏 20 易地搬迁后续扶持产业重点

上林县农产品集散中心、农民工就业创业培训基地等易地扶贫搬迁后续产业提升工程；马山县白山镇合作片区、金钗镇、乔利乡苏博片区易地扶贫搬迁集中产业园项目；隆安县震东扶贫生态移民与城镇化结合示范工程产城融合区（集中安置区后续产业扶持基地）。

第十四章 推动乡村产业蓬勃发展

坚持以农业为依托，优化农业生产和经营结构，要立足特色资源，因地制宜发展新产业新业态，贯通产加销，融合农文旅，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资本、技术、劳动力等要素流向农业农村，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让农民有活干、有钱赚，激发农业农村经济发展的旺盛活力。

第一节 不断优化农业生产结构

以优化农业产能和增加农民收入为目标，以保护粮食生产能力为底线，立足市场需求，坚持质量兴农、品牌兴农，在确保一定自给水平的基础上，优化种养殖业生产结构，有序调减非优势品种种植和养殖，加快发展粮经饲统筹、种养加一体、农牧渔结合的现代农业。选择农民接受程度高、种养模式成熟、技术可行、产品品质优良和经济效益好的品种推广种植，引导农产品生产从产量增加向质量提升转变。统筹考虑种养条件和生态安全要求，优化农业生产布局，科学确定特色农产品种养基地和核心区域，完善农业生产基础设施配套、改善种养环境，提升畜禽良种繁育、饲草料产业配套等方面的能力。强化全过程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第二节 以“农业+”促进产业融合发展

推动农村一二三产深度融合发展，丰富乡村经济业态，拓展农民增收空间。打造糖料蔗、优特水果、生猪等九大农业全产业链，推进粮油、果蔬、蔗糖、畜禽、茶叶等精深加工和综合利用，打造宾阳大米、武鸣林木、隆安火龙果、横县茉莉花等一批农（林）产品加工集聚区，建设一批农业产业强镇强村。到 2025 年，主要

农产品初加工转化率达 75%。加快发展都市休闲农业，实施乡村休闲旅游精品工程，建设一批城郊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美丽休闲乡村。培育开发循环农业、定制农业、体验农业、创意农业等新业态新模式，赋予乡土特色产品文化标识。加强农产品专业市场建设，建立市县乡三级冷链物流体系和覆盖城乡的冷链物流网点，大力发展农村电商，健全完善农村快递高效配送体系，建设县域邮政快递共同配送中心，推进快递进村。构建面向东盟的农产品流通批发市场体系，打造中国—东盟农产品交易集散地。探索建立区域性重要农林产品交易中心。到 2025 年，建成国家级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区）3 个以上。

第三节 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实施灌区续建配套节水改造提升工程，开展五化大型灌区和重点中型灌区续建配套节水改造与现代化改造，加快大中型灌排泵站更新改造，新建一批节水型生态型灌区，完善田间配套、“五小水利”^[25]等小型农田水利设施。深入实施中小河流综合治理工程，完成现有病险水库（闸）除险加固，推进中小型水源工程建设和江河湖库水系连通。完善大中小微结合、骨干和田间衔接、长期发挥效益的农田水利基础设施网络。

第四节 加快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建立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培育农业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带动农民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制定完善资金、土地等支持政策，鼓励工商资本参与农业产业化经营。鼓励发展以农业产业

化龙头企业带动、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参与的产业化联合体。到 2025 年，国家、自治区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达到 60 家以上。

第五节 持续提升农业社会化服务水平

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支持发展土地托管、统防统治等农业生产服务，发展服务联合体、服务联盟等综合服务组织。加大农业农村金融创新扶持，健全财政贴息、农业信贷担保、政策性农业保险等政策，积极撬动金融资本、社会资本投资农业，实施“信贷+担保+保险+期货”金融服务，推进小额信用贷款、农户联保贷款等信贷支农服务。提升农业信息服务水平。持续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增强为农服务能力。

第十五章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持续优化乡村布局，着力推进往村覆盖、往户延伸，完善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改善村容村貌和人居环境，推动乡村人才振兴，呈现山清水秀、天蓝地绿、村美人 and 的新时代乡村。

第一节 推进乡村规划建设

统筹县域城镇和村庄规划建设，科学编制县域村庄布局规划，推进乡村片区化、组团式发展。保护传统村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和乡村风貌，鼓励乡村建筑文化传承创新，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乡村风貌提升打造一批田园乡村、文化古村、休闲乡村、宜居乡村，传承发展乡村优秀传统文化。实施农耕文化传承保护工程，加强对文物古迹、古镇古村、传统村落、民族村寨、传统

建筑保护，保护好优秀农耕文化遗产。推进农村危旧房改造，强化农房管控，提升农房建设质量，推广建设宜居示范农房。

第二节 提升幸福乡村品质

实施农村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加快完善乡村水、电、路、气、邮政快递、通信、广播电视、物流等基础设施，实施农村连片集中供水工程，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实现 5G 网络县城和乡镇重点区域全覆盖，深入推进“壮美广西·智慧广电”村村通户户用工程，完善农村电商服务站点、物流配送网点。实施乡镇与高速公路通达工程，推进“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加快通行政村双车道公路建设，推进农村公路项目向进村入户倾斜，到 2025 年底，城区具备条件的行政村 100%通双车道四级及以上公路，自然村屯 100%通硬化路。持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以乡镇政府驻地和中心村为重点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提高农村污水集中处理率，开展农村黑臭水体治理试点，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就地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因地制宜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提升村容村貌。深入开展乡风文明建设，丰富农村文化生活，促进乡村移风易俗，鼓励社会力量兴办农村公益事业。加快数字乡村建设，争创国家数字乡村试点。

第三节 推动乡村人才振兴

加强农村人才资源开发，鼓励支持涉农院校、科研院所、农业龙头企业为农民提供教育培训、技术指导和创业指导，培养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高素质农民，实施“乡村能人”培养工程，发挥新乡贤积极作用。提供多种方式人才保障，加强

农村专业人才培养建设，加强涉农院校和学科专业建设，深化农业系列职称制度改革，鼓励企业家、专家学者、医生教师、规划师、建筑师等社会人才服务乡村振兴。建立城市医生教师、科技文化人员等定期服务乡村机制，推进县域内医生教师交流轮岗，通过职业资格倾斜、完善考核评价体系等方式，提高医疗卫生人员、乡村教师的社会地位和职业吸引力。搭建社会工作和乡村建设的志愿者服务平台，打造一支坚强的工作队伍。

第十六章 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

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坚持以人为核心，以提高质量为导向，以体制机制改革为动力，全面提升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动城镇化空间布局和形态持续优化，促进新型城镇化健康有序发展。

第一节 提高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质量

持续深化户籍制度改革，以在城镇稳定居住就业农业转移人口为重点，优化以居住证为载体的基本公共服务提供机制，提高居住证持有人义务教育、住房保障等公共服务实际享有水平。健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机制，完善财政转移支付和城镇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与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政策，加大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支持力度。持续推进居住证制度全覆盖，建立城镇教育、就业创业、医疗卫生等基本公共服务与常住人口挂钩机制。依法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农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鼓励依法自愿有偿转让。增强转移人口落户积极性，切实保障农业转移人口权益。

第二节 有序推进城市更新

推动城市内涵式发展，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进城市生态修复、功能完善工程，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推进兴宁区、青秀区、西乡塘区等一批老旧城区、老旧街区 and 城中村更新改造，加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和历史文化街区保护修缮，通过 TOD 模式打造建设集工作、商业、文化、教育、居住等为一体的混合功能区，提升城市品质和人居环境质量；改造江南区、西乡塘区等一批老旧厂区，通过活化利用工业遗产和发展工业旅游等方式，擦亮城市文化底色。推动资源、管理、服务向街道社区下沉，加快建设现代社区。实施居住社区建设补短板行动，优先实施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雨污水管网混错接改造，推进社区无障碍环境建设和改造。加强物业服务监管，提高物业服务覆盖率、服务质量和标准化水平。利用居住社区内空地、荒地及拆除违法建筑腾空土地，增加公共活动空间，统筹利用存量房屋资源，增设托幼、养老、卫生等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和便民商业服务设施，打造“15 分钟便民生活圈”。

专栏 21 城市更新重点工程

城市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重点改造 2000 年底前建成的城市老旧小区，补齐既有老旧小区的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

TOD 站城一体化工程：推进南宁火车站片区、中尧路片区、五一中路片区等城市更新项目和屯里、二号线东延、新营房、金沙湖—西部华侨城等轨道新城项目建设。

第三节 完善住房市场体系和住房保障体系

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租购并举、因城施策，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加快推进中央财政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建立完善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加快构建以公租房、保障性租赁住房和共有产权住房为主体的住房保障体系。加大公共租赁住房、政策性租赁住房、人才住房等各类住房建设力度，有效增加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完善土地出让收入分配机制，土地供应要向租赁住房建设倾斜，提高住宅用地中租赁住房用地供应比例，单列租赁住房用地计划，支持利用企事业单位自有闲置土地、综合用地、集体建设用地、产业园区配套建设租赁住房。鼓励存量低效商业、办公、工业厂房、仓储项目改造，向科技研发、大健康、育幼养老、住房租赁等行业转型。支持将非住宅房屋改建为保障性租赁住房。持续规范和发展住房租赁市场，完善长租房政策，依法依规落实有关税收优惠政策。加强国有产权房运营管理。落实完善住房公积金制度。

第十七章 充分激发县域经济活力

做大做强县域经济，持续推动县域经济与城市经济融合发展，进一步促进城乡产业链协同，提升县域经济对城市产业发展的支撑，补齐产业发展基础设施短板，推进县域经济特色化差异化发展。

第一节 做大做强县域产业

坚持培育发展县域主导产业。聚焦本地优势产业，持之以恒做强做大。横州市、宾阳县主动承接粤港澳大湾区产业转移，积极为市重点产业配套，加快发展新型建材、林木加工、电子信息、农产品加工等产业，横州市着力提升六景工业园区发展能级，加

强平陆运河产业带规划，宾阳县进一步促进商贸物流快速发展。马山县、上林县和隆安县坚持生态保护优先，充分挖掘本地资源，实施“生态+”产业发展战略，促进生态与文化、旅游、体育、康养、农业的融合发展。巩固和发展扶贫产业，推动扶贫车间向工业企业转型升级。

提升县域园区能级。科学统筹县域工业布局，按照“一区一主业”，加快补链延链强链，推动园区产业整合和扩容升级，促进产业集聚。有效推进三大国家级开发区与各县工业园区共建“飞地园区”，加快形成邕宁蒲庙—青秀伶俐—横县六景—宾阳黎塘先进制造业产业带。大力推动标准厂房建设，着力提升园区基础设施水平，深化园区与市属国有平台公司合作，增强招商和综合服务能力。积极推动园区循环化改造，实现绿色低碳发展。

第二节 补齐县城新型城镇化短板弱项

深入推进县城新型城镇化补短板强弱项攻坚行动，促进县城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环境卫生设施提级扩能、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产业培育设施提质增效，提高县域人口、产业集聚能力，增强综合承载能力和治理能力。重点抓好横州市国家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示范工作，支持有条件的县城创建国家级、自治区级新型城镇化示范县城。推动中心城区与县城生产生活要素有效流动，促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产业链供应链协同互补、公共服务联动共享、生态共保环境共治。深化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体制改革，推动城乡公共基础设施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护。

专栏 22 县城城镇化补短板强弱项重点

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优化县城医疗卫生、教育、养老托育、文旅体育、社会福利和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实现公共服务供给更加充足、服务

质量显著提高。

环境卫生设施提级扩能：完善县城垃圾无害化资源化处理、污水集中处理和县城公共厕所设施，有效提升县城人居环境质量。

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推进市政交通、市政管网、配送投递、县城智慧化改造和老旧小区更新改造，园林绿化提质增效，实现二级及以上公路客运站覆盖所有县城，市政公用设施水平显著提升。

产业培育设施提质增效：完善产业平台配套、冷链物流、农贸市场设施，初步形成高效、便捷、有序的流通体系，显著提升产业平台承载产业发展和就业创业能力。

第十八章 深化农村改革

健全城乡融合发展机制，扎实推进城乡融合集成改革试点工作，促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推动横州市、青秀区城乡融合发展改革集成试点经验推广。全面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政策，完善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26]制度，规范承包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发展适度规模经营。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探索农村宅基地有偿使用和自愿退出机制，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和农房。缩小土地征收范围，严格界定公共利益用地范围，建立土地征收目录和公共利益用地认定机制。调整土地出让收益城乡分配格局，稳步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稳步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推动建立县（区）、开发区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交易平台。构建全市农村产权交易服务体系，实现县级农村产权交易服务中心全覆盖。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推行以承包土地确权入股、财产专项资金定向折股、行业及社会扶贫资金双重配股、集体资产合作持股，发展新型集体经济。深化农村金融改革，健全政策性农业信贷担保体系，加快农村集体“三资”管理服务平台建设。

有序推进林权流转和林权抵押贷款。

第五篇 优化国土空间布局，高标准建设南宁都市圈

坚持区域统筹协调发展，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推动国土空间布局持续优化，高标准建设南宁都市圈，进一步发挥各区域优势，促进资源要素合理流动、高效集聚，持续提升城市综合承载力，形成强心聚轴、圈层联动、特色鲜明、协调发展的区域发展新格局。

第十九章 构建“一心六轴”南宁都市圈

深入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合理扩大城市规模，向南向海拓展城市发展空间，以南宁大都市区为中心，以南宁1小时高铁经济圈为半径，重点向南、向东，构建南钦、南玉、南柳、南河、南百、南崇城镇发展轴，加快形成“一心六轴”南宁都市圈。加快建立都市圈一体化轨道交通体系，推动都市圈内城市的城际轨道互联互通，功能中心直连直通，提高都市圈基础设施连接性贯通性。优化都市圈产业布局，推动产业园区和科研平台合作共建，促进电子信息、先进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等产业集聚发展，推动形成一批特色优势产业集群。鼓励都市圈社保、教育和医疗等资源共享。建立跨区域城乡生态环境协同治理机制，重点强化左右江、邕江、郁江等生态环境联防联控联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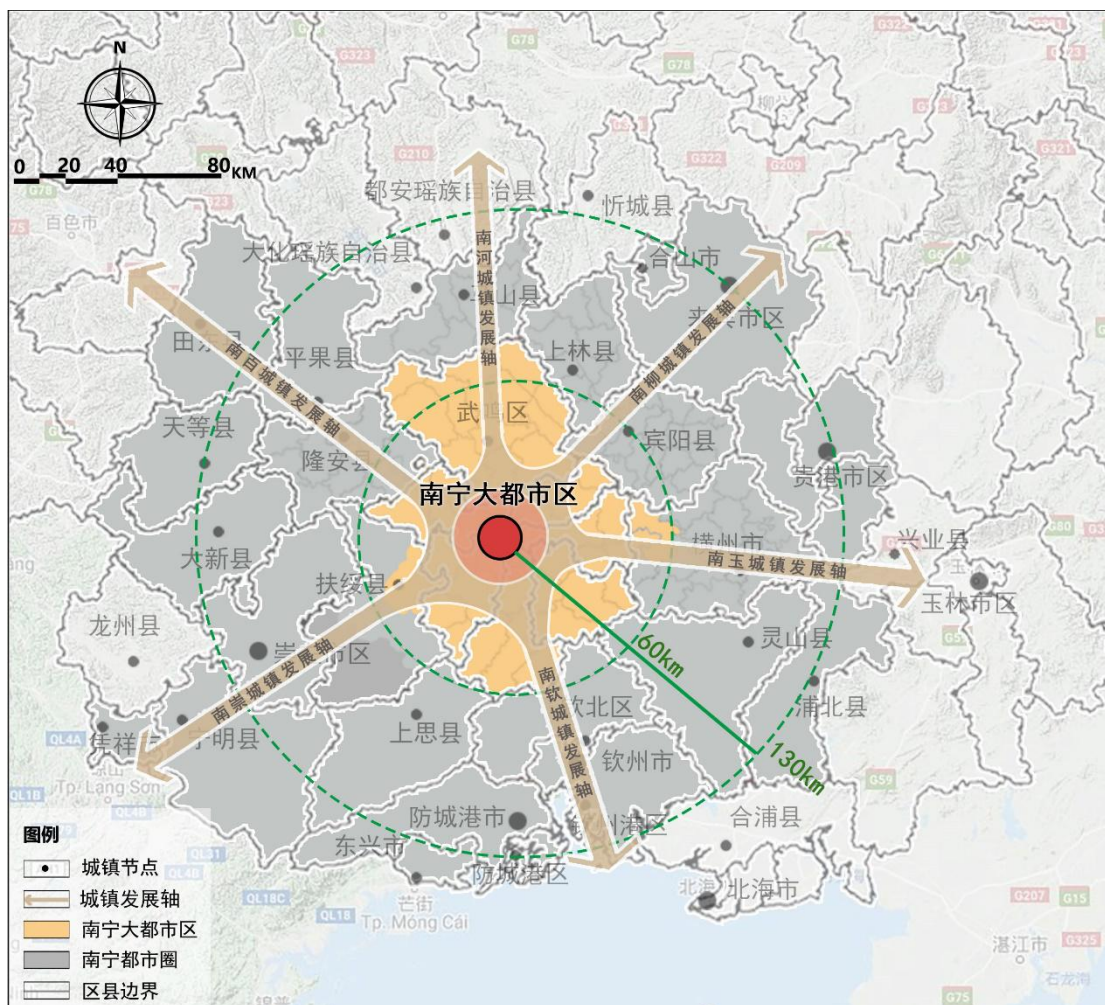


图 4：南宁都市圈示意图

专栏 23 南宁都市圈

一心：即南宁大都市区，由南宁市主城区 1 小时通勤圈内重点功能区域组成，打造引领区域协调发展的核心增长极。

南钦城镇发展轴：实施重点向南战略，作为南宁都市圈主轴之一，协同防城港市、钦州市区和东兴市、上思县、钦州港区，联系北海市，统筹“陆港、空港、海港、自贸试验区”等核心国际门户资源，促进南宁向南向海发展。

南玉城镇发展轴：向东主动融入粤港澳大湾区，作为南宁都市圈主轴之一，协同贵港市和宾阳县、横州市、灵山县、浦北县，联系玉林市，构建“三条高速铁路+一条货运铁路+四条高速公路+一条黄金水道”复合走廊，促进与粤港澳大湾区多点、全面、深度的空间联系。

南柳城镇发展轴：协同来宾市区、上林县、宾阳县，联系柳州市、桂

林市，加强南宁至华中、华东的交通联系。

南河城镇发展轴：向北联系成渝经济区、丝绸之路经济带，强化南宁至贵阳、成渝的货运、高铁联系，促进南宁西部陆海新通道重要节点城市建设。

南百城镇发展轴：向西北联系百色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滇中经济区，协同隆安县、天等县、田东县、平果县，强化南宁—平果—百色—昆明间的交通联系，带动左右江革命老区振兴发展。

南崇城镇发展轴：向西南联系中国—中南半岛经济走廊，协同崇左市、凭祥市、扶绥县、大新县，强化南宁国际铁路港—临空经济示范区—扶绥县—凭祥市口岸的交通联系，促进南宁与陆路口岸的互联互通，推动自贸试验区南宁片区和崇左片区协同发展。

第二十章 构建“一区一带一屏四片”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坚持全域统筹，立足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科学有序布局生产空间、生活空间和生态空间，分级分类科学编制国土空间规划，打造全市统一、责权清晰、科学高效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构建主体功能明显、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一区一带一屏四片”开发保护新格局。

专栏 24 南宁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一区：南宁大都市区，是主要的城市化地区。

一带：邕江保护与发展带，覆盖右江—郁江流域，自西向东串联隆安—三江口—主城区—东部（伶俐—六景）产业新城—西津湿地—横州等城镇和生态节点，是城市的综合保护与发展带。

一屏：南宁市北部生态屏障，作为桂西桂北生态屏障延伸。

四片：武鸣—隆安农田保护区、宾阳—上林农田保护区、横州农田保护区、南部（江南—良庆—邕宁）农田保护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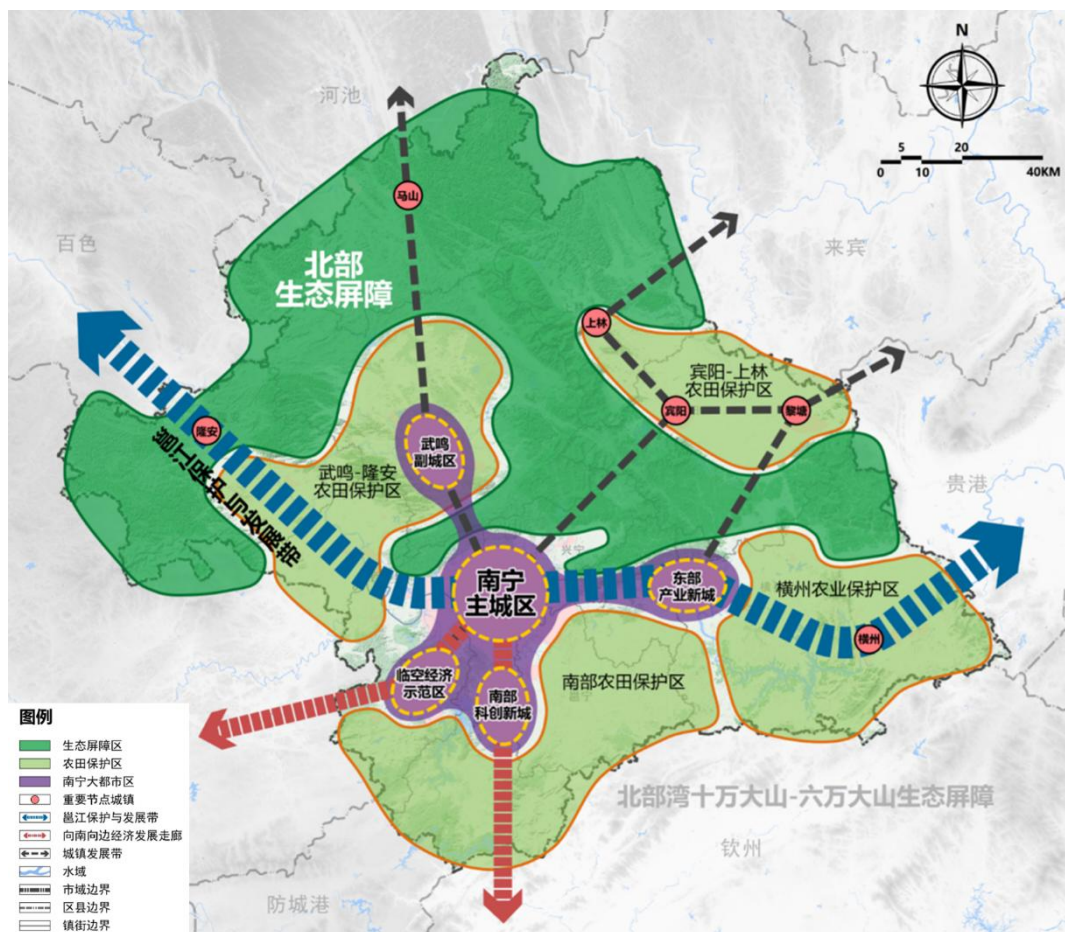


图 5：南宁市开发保护总体格局示意图

第二十一章 建设南宁大都市区

优化城市形态和空间布局，顺应南宁城市空间向东、向南的空间发展战略，以 1 小时通勤距离为半径，在南宁市七个城区和横州市六景镇、峦城镇形成 1 个主城区、4 个副城新城、3 个节点区域和 1 个特色生态环的“1431”南宁大都市区格局。

第一节 优化提升主城区功能

优化提升主城区。以邕江为主轴，重点向南，强化商务、金融、国际交往等功能，适度引导人口、交通、产业功能由老城区向新区疏解，打造埌东—东盟商务中心和五象综合中心“双核”，

形成南北向空间拓展轴和东西向空间拓展轴“双轴”和老城、青秀、三塘、江南、五象、邕宁等组团，形成“双核双轴多组团”的空间格局。依托邕江两岸生态优势，连片开发改造促进产城融合，建设沿江特色生态宜游宜居品质区，实现产业布局、服务功能、交通环境、文化品位等优化提升，增强主城区引领带动全市发展能级，实现内涵式、集约化、品质型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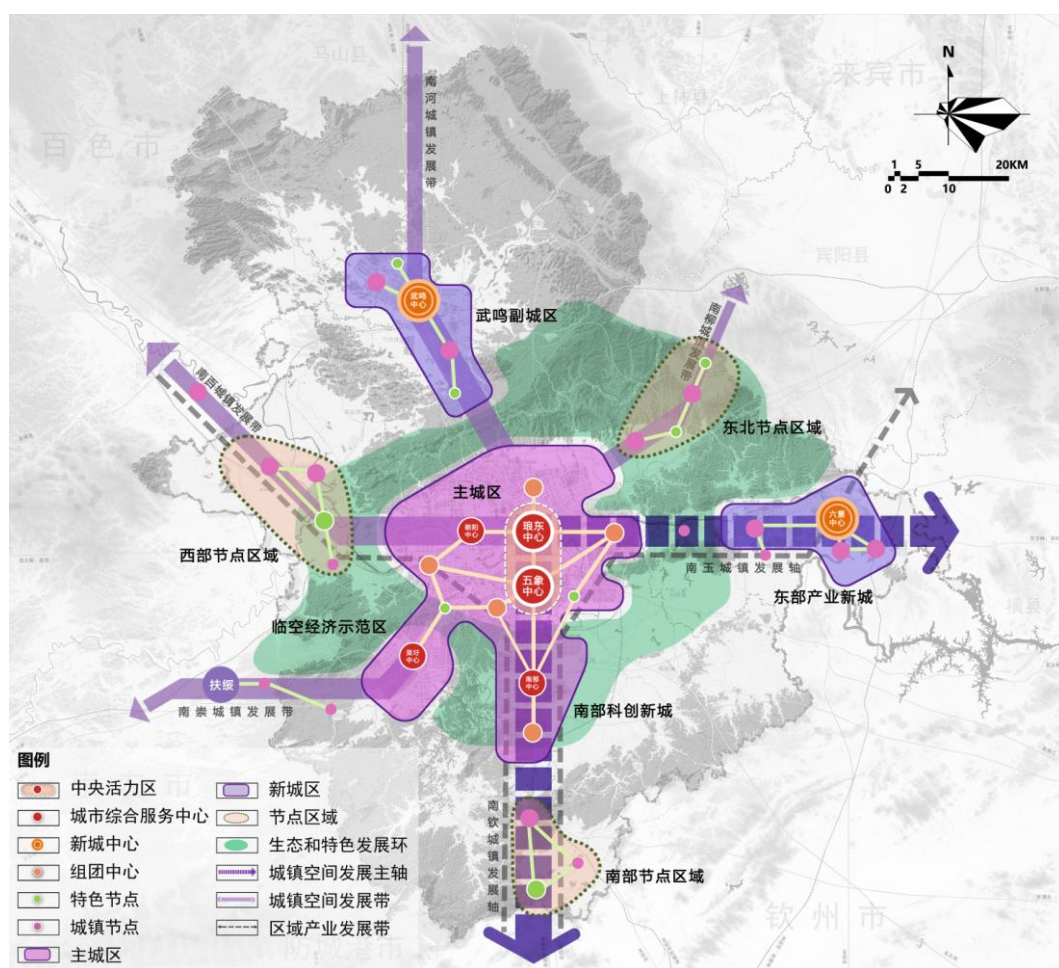


图 6：南宁大都市区格局示意图

高品质建设五象新区。以世界眼光、国际标准、高点定位加快五象新区规划建设。增强新区交通综合承载能力，全线贯通新区“七纵四横”主干路网，加快产业集聚区路网建设，推动青坪大桥等建设，提升城市南北跨江交通畅通水平。高标准推进教育、

医疗等公共服务配套建设。加快建设新区绿色生态廊道，打造高品质宜居生活新标杆。充分利用 RCEP 和自贸试验区规划发展壮大新区产业，着力发展楼宇经济、总部经济，促进现代金融、科技研发、数字经济、现代物流、大健康等产业集聚发展。加强与新加坡等东盟国家合作，共建产业园区，促进科技教育交流，打造国际化社区。积极争创国家级新区，到 2025 年，新区发展空间规模拓展至 120 平方公里，核心区建成区面积达 90 平方公里。

第二节 高标准建设四个副城新城

加快规划建设武鸣副城区、东部（伶俐—六景）产业新城、临空经济示范区和南部科创新城四个副城新城，优先挖掘存量空间，以新增空间保障国家战略落实和补齐民生短板。支持武鸣副城区打造成为面向东盟教育与培训中心、骆越文化与旅游交流中心、市域北部服务中心、特色食品加工与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支持东部（伶俐—六景）产业新城积极承接国家级高新区产业溢出，打造成为面向粤港澳大湾区的重要产业新城和内河航运枢纽；支持临空经济示范区打造面向东盟的商务会展、商贸物流、临空产业和装备制造业基地，提升空港枢纽地位，实现与南宁临空经济示范区扶绥片区协同发展；支持南部科创新城打造南宁国际性、战略性创新功能集聚区，在南向发展轴上探索规划新的工业集中区。

第三节 打造三大节点区域和一个特色生态环

推进三大节点区域建设，重点打造以大塘、南晓等城镇为主、以湿地为特色的南部节点区域；以金陵、坛洛等城镇为主、以左右江生态流域为特色的西部节点区域；以五塘、昆仑关等城镇为

主、以人文田园资源为特色的东北节点区域。依托高峰岭、天堂岭、牛湾岭、金鸡山、红同山和近郊农田等生态田园资源，引入健康养生、都市休闲、郊野观光等功能，建设若干郊野公园，形成环绕全城的生态特色发展环。

专栏 25 各城区发展重点方向

兴宁区：建设南宁历史文化名城核心区、首府生态宜居精品城区，重点建设朝阳商贸核心区、兴宁东部片区、五塘工业集中区、五塘昆仑现代农业区。推动现代商贸、文化旅游、大健康、先进装备制造、新材料、高端绿色家居、新型建材、数字经济、现代农业等产业发展。

江南区：打造先进制造业生产基地、产城融合发展示范城区、数字经济集聚区。重点建设沙井智慧新区、邕江南岸经济带，推动电子信息、铝精深加工、现代物流、临空服务、医疗器械等产业发展。

青秀区：打造强首府核心增长极，建设产城融合发展的示范城区、民生保障幸福区。重点推进青秀东部产业发展，打造东部（伶俐—六景）产业新城和农旅产业带，推动先进装备制造、新材料等产业发展，加快总部经济、新零售、大宗商品交易、数字经济、5G、软件信息等现代服务业新业态发展。

西乡塘区：建设科教创新品质强区、生态宜居宜游宜养品质区。重点建设沿江经济带和地铁经济带，发展科技创新服务、特色农旅、现代物流、农产品加工、新型建材、机械装备制造等产业。

邕宁区：建设先进制造业引领区、乡村振兴先行区、生态宜居示范区。重点建设邕宁新兴产业园区和邕江下游沿江经济带服务业发展引领区，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历史文化旅游、优势特色农业等产业。

良庆区：依托五象新区，加快打造产城融合的现代化中心城区。积极推动南部科创新城建设，加快数字经济、现代金融、电子信息、先进制造、智慧物流、文体医疗、新材料、节能环保等产业发展。

武鸣区：打造南宁副城区，建设区域性科技创新服务及文化交流中心、壮文化休闲旅游目的地、全区重要现代化产业基地和教育基地。加快发展教育培训、新型建材、木材和绿色家居、碳酸钙、现代特色农业、民族文化旅游等产业。

第二十二章 优化县域发展空间

加强县域城镇统筹规划建设，优化区划布局，稳妥推进撤县设市、撤乡设镇，加强县城产业承接集聚能力。推动横州市、宾阳县升级成为产业集聚、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较完善、具有较强竞争力、常住人口超 30 万的小城市，推动隆安县、马山县、上林县因地制宜、突出特色、加快发展，更好发挥县城服务城乡、带动县域的作用。因地制宜发展小城镇，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发挥小城镇连接城市、服务农村的作用，把乡镇建设成为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实施城镇基础设施和市政公共设施补短板、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打造一批特色鲜明、生活宜居、产业融合发展的经济强镇。促进特色小镇规范健康发展，加快培育建设一批定位明确、主导产业清晰、产城人文融合的特色小镇。

专栏 26 各县发展重点方向

横州市：建设具有浓郁茉莉风情的西江新城，逐步将世界茉莉花都打造成为国际知名花卉城市。重点推动电子信息、新型建材、绿色化工、农林产品加工、新能源产业发展。

宾阳县：建设县域经济强县，构建现代化商贸、物流中心，打造宜居宜业小城市。重点建设粤桂黔滇高铁经济带合作试验区广西园南宁分园，推动电子信息、高端装备制造、新型建材、农林产品加工、商贸物流、特色农业发展。

马山县：建设南宁市绿色经济新兴县、首府重要生态康养基地。推动发展合作新区、高铁新区和乔老河片区，加快发展绿色农业、农产品加工、建材、运动康养、乡村休闲、文化体验等产业。

上林县：建设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全国知名养生旅游目的地、环首府生态旅游圈的核心区。充分利用“世界长寿乡”金字招牌，重点打造大健康产业发展基地，加快发展康养旅游、农产品加工等产业。

隆安县：建设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打造乡村振兴示范典型、大健康 and “那”文化旅游基地。重点加快震东新区高质量发展，发展农产品加工、木材加工、生物医药、建材等产业。

专栏 27 培育壮大经济强镇、特色小镇

经济强镇：横州市校椅镇，宾阳县黎塘镇，隆安县那桐镇，上林县白圩镇，马山县古零镇，邕宁区新江镇，西乡塘区金陵镇、坛洛镇，兴宁区五塘镇，江南区江西镇，青秀区刘圩镇。

特色小镇：横州市茉莉小镇、兴宁区昆仑关军事主题文旅小镇、宾阳县古辣香米小镇、马山县攀岩小镇、邕宁区八鲤高端制造小镇、江南区酷动小镇、武鸣区伊岭壮乡小镇、青秀区伶俐智造小镇、隆安县蕉果那乡小镇。

第二十三章 提升城市功能品质

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科学统筹推进城市基础设施现代化建设，构筑高效便捷畅达的市域综合交通网络，推进城市数字化、智能化，提升服务人民群众生活的质量。

第一节 持续优化市域综合交通网络

推进轨道交通融合发展。以轨道交通引领城市发展新格局，加快市域（郊）铁路建设，强化主城区与武鸣副城区、东部（伶俐—六景）产业新城、南宁临空经济示范区等城市组团及横州市、宾阳县的便捷联系，推动实施轨道交通 6 号线、3 号线南延、5 号线北延南延、2 号线东延二期、1 号线北延等工程，形成“四横三纵两通”的轨道交通网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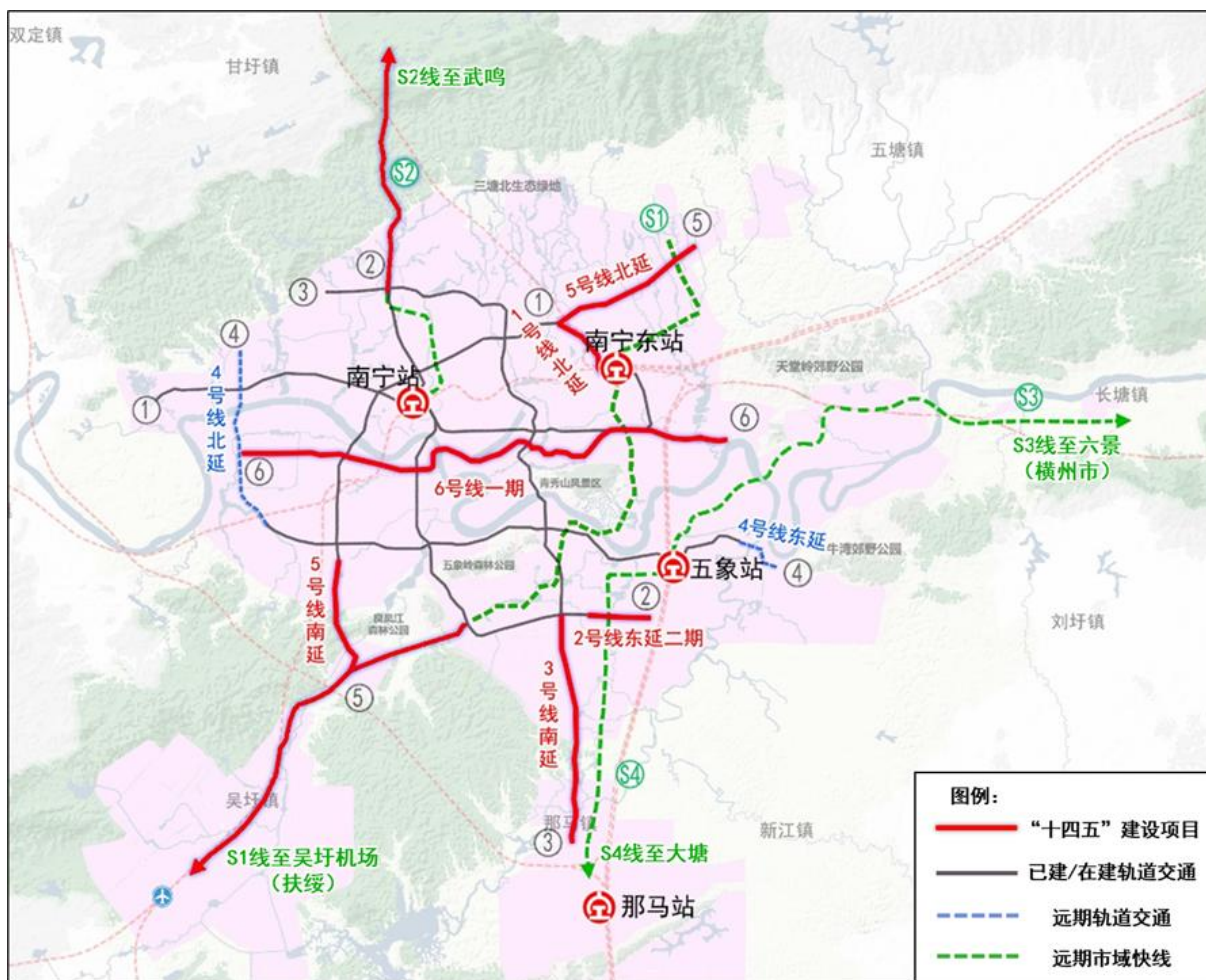


图 7：南宁轨道交通、市域快线示意图

推动市域公路联网畅通。实施连接机场、那马、牛湾、武鸣、坛洛、扬美一级公路建设，形成市域一级公路环线，推动南宁中心城区往武鸣、宾阳、六景、那马、吴圩等方向干线通道建设。

提升县域交通网络能级。完善“两环多廊道”道路骨架，提升县域、园区间交通联系便捷度和运量能级，加强城乡干线公路与城市道路有效衔接，县域园区与高速公路实现 15 分钟通达、乡镇与高速公路实现 30 分钟通达。到 2025 年，县道三级及以上公路比例达 50%以上，新增高速公路里程 720 公里。

打造便捷的市内交通。加快搭建主城区“六横六纵”快速路骨架，持续推动主干路、城市立交及跨江桥梁建设，强化五象、埌

东南北两个中心交通互联互通，重点加密长塘、三塘、邕宁、吴圩等片区路网，提升高速路与城市道路通达效率。优化重要交通节点路口渠化设置，打通交通瓶颈路，畅通交通微循环，构建智能交通体系。打造安全连续舒适便捷的慢行系统，推进无障碍设施改造。到 2025 年，建成区路网密度力争达到 8 公里/平方公里，道路面积率达 15%，城市道路通行效率提高 20%以上。

专栏 28 市域交通网络重点工程

市域（郊）铁路：规划研究市郊铁路六景线、宾阳线、吴圩机场至大塘联络线及规划大塘—六景—宾阳—上林—武鸣—南宁西站—吴圩机场市郊铁路环线。推进机场线、武鸣线建设。

城市轨道交通：建成轨道交通 5 号线一期工程，建设轨道交通 1 号线北延、2 号线东延二期、3 号线南延、4 号线东延、4 号线北延、5 号线北延、5 号线南延，建设 6 号线一期等。

市域公路：建成六景至宾阳、南宁二环（南段及吴隆路延伸段）、上林至横州、南宁经上思至峒中（防城港）等高速公路，建设 G322/G35 南宁至宾阳至黎塘、五塘至新江、五塘至双定、广西—东盟经济开发区至高新区等一级公路，建成上林至武鸣、平果经隆安至古潭等二级公路。

城市快速路：建设长虹路东延、现有高速公路东环改造二期工程（银海大道立交—良庆南立交）、现有高速公路东环改造二期工程（三岸大桥—南宁南收费站）。

城市道路：建设蓉茉大道延长线、松柏路延长线、衡阳东路（望州路—厢竹大道）、可利大道、六福大道、合兴路、长虹路、良玉大道、振良大道、华兴路、三塘总部经济基地规划 12 路（蓉茉大道—规划 5 路）、三塘总部经济基地规划 5 路（规划 12 路—规划 9 路）、三塘片区规划 9 路（安吉大道—昆仑大道）、临仙路、三嘉路、凤岭北路东延长线（凤岭北路高速环路立交—外高环）、庆华路等道路。

互通设施：按 3—5 公里间隔标准，实施城市道路与高速公路、国省干道互通工程。

城市立交：建设那安快速路—凤岭北立交、那安快速路—五象大道立交、南站大道—三津大道立交、邕宾立交，规划建设南站大道—那洪大道立交、梁村大道—龙岗大道立交、银海—华兴立交、南站大道—那洪大道立交、快环综合整治项目（邕武立交）改造工程。

跨江桥梁：建设青坪大桥、仙葫大桥、仁义大桥、仙合大桥、牛湾岛大桥等。

第二节 持续提升城市基础设施现代化水平

完善市政和防洪基础设施。完善水、电、园林、环保、通信、照明等市政公共设施，实施南宁市核心城区缆线管廊工程，健全城市供水设施，完成老旧管网改造，加快推进符合条件的老旧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探索开展分质供水试点。建设源头减排、蓄排结合、排涝除险、超标应急的城市防洪排涝体系，消除城市易涝积水点，构建“防洪+排涝+海绵城市”综合管控体系，推进排（雨）水管网建设，到 2025 年，主城区内涝防治标准达到 50 年一遇。发挥老口航运枢纽作用，完善邕宁水利枢纽及邕江沿岸防洪设施，实现城区防洪标准总体达到 200 年一遇，加固完善各县主要支流河段防洪堤，力争县城防洪标准达到 20 年一遇。

加快城市能源基础设施建设。实施绿色智能电网工程，全面提升电网供电保障能力。到 2025 年，形成“四心两环 3T”网架坚强主电网。加快中高压配电网建设，重点加快核心区域及特色近郊城镇组团电网建设，完善三塘、邕宁片区、武鸣城区、临空经济示范区、东部（伶俐—六景）产业新城的配电网布局，增强电力系统调峰能力，推进南宁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建立多层次天然气调峰储备体系，建设一批天然气储气工程，提升油气战略安全保障供应能力。到 2025 年，力争实现南宁市建成区燃气管网覆盖率

100%。加快能源综合供应站示范点规划建设和新能源充电设施建设，大幅提升交通能源供给便利性。

专栏 29 城市基础设施提升工程

城市排水：新建和改造排（雨）水管网不少于 250 公里，完成市政污水管网建设不少于 450 公里。

地下管廊：建成综合管廊（含支线管廊、缆线管廊）45 公里。

通信：新建改造通信管线 4000 管孔千米以上。

燃气：实施南宁市天然气高压输配系统西线工程、南宁市储气设施工程，力争政府储气能力达到 500 万立方米以上、城镇燃气企业储气能力达到 3000 万立方米以上。

电网：新建 500 千伏新江输变电工程，扩建 500 千伏金陵站，新建梁村、利华、远洋等 19 座 220 千伏变电站，新建义龙、空港等 35 座 110 千伏变电站。

市政照明：推广实施多功能智慧杆，推进全市灯杆编码全覆盖，推进楼宇亮化重点区域联动控制，建立城区照明分控系统。

第三节 持续打造新型智慧城市样板

以惠民、利企、善政为目标，坚持“政府主导、数据驱动、开放共享、安全可控”原则，持续打造“一朵云、五平台、多维应用”架构的新型智慧城市南宁模式。提升以数治城新能力，充分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推行城市楼宇、公共空间、地下管网等“一张网”数字化管理，持续推进城市治理向数字化、精细化、智慧化转型。加快城市运行、交通管理、突发应急等城市治理信息化平台建设，实现城市运行一网统管，提高城市治理效能。丰富信息惠民新服务，推进智慧人社、智慧社区、智慧教育、智慧医疗、智慧民政等与老百姓息息相关的智慧应用。拓展城市公共服务平台“爱南宁

APP”功能，提升“一码通城”覆盖面。推进智慧城市合作新模式，加快推动中国与东盟智慧城市网络建设，以中国—东盟新型智慧城市协同创新大赛等平台为载体，推动技术交流、产业合作、人才培养，积极融入“数字丝绸之路”。

专栏 30 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工程
智慧城市创新工程：建设数字政府，推动智慧治理平台、智慧民生平台、智慧产业平台、智慧生活平台、智慧双创平台建设，推动数字城市与现实城市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实现模拟运行、交互反馈、全域全时监测，逐步建设“数字孪生城市”，推进智能赋能和场景应用，打造城市大脑和城市智能体，构筑开放、共享、泛在、安全的数字生态。 数字民生服务提升工程：完善各类民生服务数字化平台建设，拓展“爱南宁 APP”惠民惠企应用，推动政府、企业、社会各领域数据融合创新，在社区、家庭、医疗、城管、文旅、教育、社保、健身、养老、交通、环境保护、就业、公共安全等民生领域，拓展和丰富服务范围、形式和内容，构建基于大数据的民生服务新体系。

第六篇 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

始终坚持改革方向、坚持实事求是、坚持高标准和以发展成效检验改革成果，突出系统集成协同高效，加快破除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劲的动力活力。

第二十四章 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加快国资国企改革，发挥国有经济战略支撑作用，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促进民营企业规范健康发展。

第一节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优化国有资本布局，优化国有资本重点投向和领域，推动国有资本投向民生保障等关键领域、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优势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改组（组建）国有资本投资公司，推进市属集团间战略性重组和市场化整合，盘活存量国有资本，完成剥离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提高国有资产证券化水平。加快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理清党委（党组）、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等各治理主体的权责边界，落实董事会职权，建立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全面推进用工市场化，推行职业经理人制度，完善市场化薪酬分配和中长期激励机制，健全国企绩效考评体系。积极稳妥、分层分类深化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深度转换经营机制，

探索建立混合所有制企业管控模式。完善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和重大事项决策报告制度，全面实行清单管理，深化国有资本授权放权经营体制改革，分类推进国有企业纳入资产负债约束管理体制，切实防止国有资产流失，推进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

第二节 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健全支持民营企业发展的法治、政策、市场环境。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全面落实放宽民营企业市场准入政策，系统清理审批许可、经营运行、招投标等方面的显性和隐性壁垒。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加强政银企对接，完善民营企业直接融资支持制度，加大民营企业融资增信支持力度。鼓励有条件的民营企业加快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建立面向民营企业的共性技术服务平台，完善民营企业参与重大战略实施机制。完善支持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的政策，实施大企业集团提升行动，支持上市企业健康规范发展。推动民营企业守法合规经营，鼓励民营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参与社会公益和慈善事业。弘扬优秀企业家精神，建立多层次激发和保护企业家精神的长效机制。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建立规范化政企沟通渠道。健全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长效机制。

第二十五章 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推进土地、人力、资本、技术、数据等要素市场制度建设，完善要素交易规则和服务体系。建立城乡建设用地空间弹性管控机制，完善土地储备管理机制，创新土地置换模式，探索利用存

量建设用地进行开发建设的市场化机制，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前提下，推动不同产业用地类型合理转换，探索增加混合产业用地供给。健全劳动力和人才社会性流动体制，加快建设人力资源服务市场，创新完善人才分类评价体系。推进资本要素市场化配置，完善企业上市培育机制，健全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用好申报企业债券“直通车”政策。加快发展技术要素市场，完善科技创新资源配置方式，促进技术要素与资本要素融合发展。加快培育发展数据要素市场，加强数据共享交换，拓展完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功能，研究构建数据确权、开放、流通、交易机制。完善主要由市场决定要素价格机制，推动政府定价机制由制定具体价格水平向制定定价规则转变，深化能源资源、公共服务和公用事业价格改革，持续完善供水、燃气、教育、交通、旅游、环卫等重点领域价格政策，完善市场价格异常波动调节及动态监测机制，做好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

第二十六章 持续转变政府职能

以促进政务服务提质增效为重点，深化简政放权，持续优化政务服务。纵深推进“放管服”改革，健全政府权责清单制度，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和涉企许可事项清单管理。畅通市场主体参与政策制定渠道。全面推行“证照分离”“照后减证”改革。坚持培育监管并重，完善有利于行业协会、商会规范健康发展的制度体系和政策环境，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商会在政企沟通、行业自律、招商引资等独特优势和积极作用。全面深化政府数字化转型，推进部门间政务数据整合共享与治理应用，拓展自助办理，实现政务服务网上办、移动办、异地办、简易办，打造 24 小时不

打烊的网上政府。优化惠企政策动态更新及精准推送机制，厚植“店小二”、保姆式服务文化，提高政务服务精准度和满意度。严格规范行政执法，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加强和改进反垄断与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为各类市场主体营造“无事不扰”、公平公正的监管环境。

第二十七章 加快建设信用南宁

深入推进信用法治建设，强化信用监管，加大信用应用推进力度，全力推动信用体系建设向纵深发展，争创全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

第一节 建立健全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

推进社会信用立法，推动更多信用措施列入专门领域专项立法。全面建立市场主体信用记录，严格规范信用信息采集、共享、公开范围，推进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行业信用信息系统互联互通，形成全面覆盖各县（区）、各部门和各类市场主体的信用信息“一张网”。推广事前信用承诺和告知承诺制，推动重点部门领域制定出台行业信用承诺制度，加强事中事后核查，将信用承诺书和履约状况纳入市场主体信用记录。持续扩大分级分类监管领域，建立企业信用状况综合评价体系，根据监管对象信用状况采取差别化监管措施。开展重点领域突出失信问题专项治理、失信约束措施清理等专项行动，依法依规开展联合惩戒，推动各类失信主体主动整改进行信用修复。加强信用信息安全管理，保障信用主体合法权益。建立健全政府失信责任追究制度。

第二节 更大范围推动惠民便企的信用应用

深入开展守信激励创新行动，加大守信激励机制建设力度，不断丰富“信用+”应用场景。继续拓展南宁市诚信卡的受益对象和应用范围，重点在教育、医疗、就业、养老、交通出行、创业等领域推广应用，鼓励社会机构向诚信对象提供多元化信用服务产品，更大范围实施信用惠民便企措施。深入开展信易贷，搭建并推广使用南宁市信易贷平台，推介金融机构在平台发布信用融资产品，实现与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金融服务平台及上级信易贷平台的信用、金融等数据共享，加大对中小微企业融资信贷支持力度。

专栏 31 信用南宁重点工程

信用信息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南宁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升级工程，信用信息质量提升工程。

信用监管提升工程：事前信用承诺监管平台，联合奖惩平台，医保基金监管信用体系建设试点工程。

信用应用拓展工程：南宁市信易贷平台，南宁市诚信卡升级项目，互联网+“信易+”拓展工程。

树立诚信典范工程：诚信街区典范评选，诚信商铺典范评选，诚信企业典范评选，诚实守信模范评选。

第二十八章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

加强中期财政规划管理，强化全面落实强首府战略财力保障。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探索运用零基预算理念，强化支出标准建设，打破基数概念和预算支出固化僵化格局，完善能增能减、有保有压分配机制，腾出财力办大事，推进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管理制度，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

市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健全市以下财政体制，完善转移支付制度，促进形成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市以下财政关系，增强基层公共服务财政保障能力。加强财政与金融的统筹联动，健全政府债务管理体系。积极稳妥推进健全地方税体系建设，理顺税费关系，培育地方税源，适时调整收费、基金政策，构建稳定、可持续、符合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地方税体系，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的财税环境。

第七篇 坚持治水建城为民，进一步打响 “中国绿城”品牌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经济社会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全面提升生态环境品质，不断擦亮“中国绿城”金字招牌，打造更高水平的生态宜居城市。

第二十九章 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优化生态安全格局，保护修复自然生态系统，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筑牢绿色生态屏障。

第一节 构建多层次生态空间格局

落实主体功能区规划，统筹生产生活生态三大布局，发挥森林、自然保护地、绿地、湿地、沿江防护林生态综合功能。以大明山等主要山脉为北部生态屏障，以西津和大王滩国家湿地公园等为主体河网湿地，以大明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良凤江国家森林公园和青秀山等为生态绿肺，以右江、邕江、郁江、甘棠河、八尺江—滑石江等河流水系为生态廊道，构建“一屏、一带、四片、十廊”^[27]南宁市域生态安全格局。

第二节 保护修复自然生态系统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整体保护、系统修复、区域统筹、综合治理，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构建以大明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良凤江国家森林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加强外来物种管控，加强国家重

点保护和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及其栖息地的保护修复。强化河长制、湖长制，加强河流和重要湖泊湿地生态保护治理，重点围绕邕江、大王滩水库等实施生态治理和修复。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行动，科学推进石漠化、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推行林长制。推行森林河流湖泊休养生息，健全耕地休耕轮作制度。

第三节 建立健全现代环境治理体系

推进环境治理体系现代化。按照“三线一单”^[28]分区管控要求，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制度。建立地上地下、水土及水陆统筹的生态环境治理制度，建立健全环境治理领导责任体系、企业责任体系、全民行动体系、监管体系、风险防控体系、市场体系、信用体系、法规政策体系和能力保障体系。构建生态工业、生态服务业全面发展机制。实施环评审批、排污许可等环境管控制度，健全完善乡镇“四所合一”生态环境监管体系。加强生态环境监测能力建设，健全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建立企业环保信用评价制度，深入开展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落实右江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保护和市内生活垃圾处理生态补偿制度，探索建立市内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持续推进森林、湿地、水利及耕地领域的生态补偿，鼓励各类社会资本参与生态保护修复。探索建立城镇污水处理费动态调整机制、企业污水排放差别化收费机制及污水处理农户付费制度。探索推进排污权、用能权、用水权、碳排放权市场化交易。构建环境噪声污染防治现代治理体制。

第三十章 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创新“生态+”发展模式，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生产、流通、消费体系，加快基础设施绿色升级，提升绿色技术创新能力，实施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把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统筹推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第一节 形成绿色低碳生产方式

以产业绿色化为重点，推进传统产业绿色升级改造，大力发展绿色产业和循环经济，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生产方式。创新“生态+”发展模式，提高电力、建材、造纸、化工等重点耗能行业绿色化水平，提升资源产出率和清洁生产（工艺）比率。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促进建筑业转型升级。推广绿色种植养殖方式，推动发展节水型农业。培育壮大绿色产业，加快发展绿色金融，支持绿色技术创新，打造绿色园区和绿色企业。发展节能环保装备业，推动绿色服务模式创新，推行合同能源管理、合同节水管理、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等模式和以环境治理效果为导向的环境托管服务，推广节能诊断、低碳产品认证等，探索开展生态环境导向开发模式（EOD 模式^[29]）。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完善循环产业链条，推动形成产业循环耦合。建立健全线上线下融合、流向可控的资源回收体系，推行“互联网+回收”模式，推进垃圾分类回收与再生资源回收“两网融合”。

第二节 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不断强化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增强全民节约意识、环保意识、生态意识，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

式，开展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商场等绿色生活创建行动。持续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和减量化、资源化，推行限塑禁塑行动。积极创建绿色出行示范城市，完善以轨道交通和快速公交为骨架、以常规公交为辅助、以定制公交等为补充的大都市公共交通服务体系，发展节能与新能源环保型汽车。鼓励开展绿色设计、选择绿色材料、实施绿色采购、推行绿色包装，加强绿色产品和服务认证管理，推动绿色饮食、绿色家用、绿色旅游等绿色消费，拓宽绿色产品销售渠道，提高政府绿色产品采购规模。推动绿色低碳信用体系建设。大力发展绿色建筑，到 2025 年，城镇新建民用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

第三节 实施碳达峰行动计划

制定并组织实施 2030 年前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完善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持续控制温室气体排放，推动能源清洁低碳安全高效利用，探索建立以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为主体的“近零排放”能源体系。深入推进工业、建筑、交通等领域低碳转型，鼓励具备条件的行业率先达峰。探索开展碳金融业务。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建立碳排放总量控制和分解落实机制，推进低碳试点建设，强化碳排放强度监督考核评估，协同推进空气质量稳定达标和碳排放达峰。锚定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推进南宁市“碳中和”平台建设，探索实现“碳中和”智能化管理服务路径。

垃圾资源化利用工程：双定循环经济产业园（有机垃圾处理厂、污泥处置厂、医疗废物处置厂一期、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一期），江南循环经济产业园（前期），南宁市厨余垃圾就地处理设施工程，南宁市城西、武鸣及东盟经开区生活垃圾中转站，横州市六景、宾阳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工程，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拆解中心扩建工程，广西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处置中心改扩建工程等。

资源化利用平台建设工程：南宁市“碳中和”平台，能源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南宁市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信息平台，南宁市生态环境大数据管理平台等。

第三十一章 创建天蓝水清岸绿景美的国际花园城市

持续提升“中国绿城”品质，开展国家公园城市建设试点，创建国际花园城市，全力打好生态环境巩固提升持久战，建设青山常在、绿水长流、空气常新的美丽南宁。

第一节 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

深化大气污染综合防治精细化管控，聚焦能源、产业、交通、城市建设等重点领域，继续实施工业源、移动源、城乡面源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持续深化臭氧前体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推进细颗粒物（PM_{2.5}）臭氧（O₃）协同控制。加大淘汰落后产能和化解过剩产能力度，加快清洁能源替代，持续推进燃煤和生物质锅炉综合整治，降低煤炭消费比重。加快治理重型柴油车污染，强化油气回收治理，加强油品监督管理。强化污染源头治理，持续开展城市扬尘综合整治、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抓好春夏秋冬季节污染天气应对，加强区域联防联控联治，持续提升“南宁蓝”品质。

第二节 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

以源头截污为根本，点源、面源相结合，建管养并重，统筹地表和地下、陆域与水域污染防治，构建流域“治、用、保”系统治理体系，实行流域控制单元精细化管理。开展城市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加强水源涵养和水质保护，严禁污染型产业、企业向流域上中游地区转移，开展化工、医药、规模化畜禽养殖等行业专项治理，强化工业集聚区废水集中处理设施建设，提高达标排放水平。开展污水处理差别化精准提标。优化城镇（乡）污水处理厂布局，新改扩建一批城市污水处理厂，推进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到 2025 年城市污水集中处理率达 100%。推动黑臭水体治理常态长效，加强地下水环境监控和污染防治。规范整治入河、入湖排污口，对各类纳污坑塘和内河进行专项整治，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推进良庆河、楞塘冲、马巢河、八尺江等重点河湖全流域治理。

第三节 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

加强土壤污染综合防治。强化土壤污染专项整治，推动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治理修复。加强重点行业污染源监管，严格控制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总量。实施农用地分类管理，推动安全利用，持续推进农药化肥减量化。强化建设用地土壤环境管理，严格污染地块再开发利用准入管理。强化涉重金属企业污染管控，加强塑料污染全链条防治，重视新污染物治理。

加大固体废物治理。统筹推进固体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建设和监管体系建立，加强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置和医疗废物、工业固体废物收集处理。加强农业废弃物和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加大再生建材产品推广应用。大力建设城乡垃圾收运处理体系，推行

垃圾收运处理市场化运作。全面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继续完善城乡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系统。按照适度超前原则，加快推进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建设，确保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严厉打击固体危（废）物非法转移、倾倒、处置和洋垃圾走私等违法行为，提升危险废弃物监管和风险防控。

第四节 持续提升“中国绿城”品质

实施城市“蓝绿网”工程，打造滨江滨湖特色生态园林城市。构建全域生态水网，保护湿地、湖泊生态系统，巩固提升邕江综合整治和开发利用成果，加强邕江两岸天际线规划和管理，建设特色鲜明的世界级城市滨水空间，持续提升滨水空间连续性可达性。推进湿地公园建设，加快打造“两山两湿地”^[30]，深化国家森林城市和生态园林城市建设，加快推进青秀山南部片区和五象岭森林公园规划建设，打造展示“广西生态优势金不换”新窗口。建设天堂岭等一批郊野公园，按照“300 米见绿、500 米见园”标准打造天潭湖、良庆湖等一批综合公园，完善老城区社区公园、游园。加强空间立体绿化建设，打造一体化城市生态景观，积极开展“公园城市”建设试点及创建国际花园城市。加快环湖、沿江、绕山、穿城绿廊建设，构建郊野—城区—社区三级绿道网络，建设覆盖中心城区的无障碍城市慢行系统。到 2025 年，建成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 14 平方米。

专栏 33 污染防治重点工程

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工程：南宁市物流园、那平江、朝阳溪污水处理厂，宾阳县污水处理厂（二期）及水质提标工程，南宁市茅桥水质净化

厂，南宁市仙葫、武鸣城南水质净化厂（一期），新增管网项目等。

流域治理工程：良庆河全流域综合治理，楞塘冲全流域综合系统治理，水塘江综合整治，八尺江全流域系统治理，马巢河流域治理，南宁市心圩江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PPP 项目，武鸣区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 PPP 项目，大派河河道改道整治，四塘江综合整治、大岸冲综合整治、南宁市地下水污染防治，南宁市农村黑臭水体治理。

信息化治理提升工程：南宁市农村污染治理综合管理平台，南宁市扬尘治理视频综合管理系统（二期）。

第三十二章 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推进资源总量管理、科学配置、全面节约、循环利用，强化土地、矿产、能源等资源开发保护，促进资源安全节约高效利用。

第一节 统筹高效配置土地资源

按照集约适度、绿色发展要求科学划定城镇开发边界，预留一定比例留白区，为未来发展预留弹性空间。科学配置土地资源要素，加大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力度，提升土地利用效率，有序划定更新统筹片区，制定分类更新指引，实施建设用地总量、强度双控制度和增存挂钩机制，合理保障副城新城建设用地指标。推动单位 GDP 建设用地使用面积稳步下降。持续提升工业用地占建设用地比重，确保每年新增工业用地指标不低于年度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总量的 20%，到 2025 年工业用地规模占全市域城镇建设用地总量达 20%以上。加快农村低效、存量建设用地的复垦腾退，推进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稳固农用地生产功能。通过“流量”优化市域总建设用地结构。探索“公园+”等土地复合利用、立体开发模式，统筹地上地下空间利用，加快城市公共空间土地

综合开发利用，增加绿化节点和公共开敞空间。

第二节 洁净节约利用水资源

开展节水行动，建立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强化农业节水增效、工业节水减排和城镇节水降损，鼓励再生水利用，建设节水型社会，降低单位 GDP 用水量。调整优化水源供给结构，建成南宁第二水源工程，实现邕江多点取水，依托大王滩水库和凤亭河水库构建第二主力水源，形成多点补充供水，加快城乡供水工程建设，实施一批重点水资源配置工程和水源工程，保障南宁市主城区及各县区饮水安全。加快完成中心城区与新区、副城、新城供水联网，建立全市分片联网、互为备用的一体化供水格局。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推进市内重要支流和城市水体水质好转，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全部达到或优于三类，地下水水质保持稳定。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充分发挥城市绿地、道路、水系对雨水的吸纳、蓄渗和缓释作用，实现非常规水资源利用。

专栏 34 水源工程和水资源配置工程

南宁第二水源工程，武鸣区陆楚水库，马山县六朝水库扩容工程，宾阳县黎塘芳雷水库，郁江、右江提水工程，宾阳县六旺水库扩容工程、百合水库扩容工程、横梨水库扩容工程，武鸣区元宵水库扩容工程，兴宁区石楞水库扩容工程，西乡塘区宁村水库。

第三节 节约安全高效使用能源

坚持节能优化方针，加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建设。深化工业、建筑、交通等领域和公共机构节能，推动 5G、大数据中心等新兴领域能效提升，推进商贸流通、农业农村等领域节能，开展绿色照明、高效制冷行动，打造南宁市能源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在重点用能单位实施能量系统优化、节能技术改造等重点工程。持续优化能源结构，推进“县县通”天然气工程和天然气进乡入村等工程，加快补齐老旧小区、城中村、乡村燃气管道基础设施短板，提高天然气消费比重，实施工商业煤改气、油改气、瓶改管，完善天然气多级应急储备设施。稳步推进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建设，重点推进一批清洁能源项目，形成多元化的能源供给保障体系。鼓励建设电、热、冷、气等多种能源协同互济的综合能源项目。加速构建智能电网体系，改造外围新城及产业集聚区配套电网、老城区电网，推进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

专栏 35 能源重点工程

风力、光伏、生物质发电项目并网工程，横州市新福 48MW 风电场工程，马山县协合周鹿风电场工程、武鸣区安凤岭风电场二期工程、宾阳县马王风电场三期工程、兴宁区昆仑镇坛勒 50MW 风电场项目、隆安县振东光伏发电项目、马山县周鹿三星 100MWp 农业光伏项目、马山县周鹿武平 100MWp 农业光伏项目。

第八篇 提升首府文化软实力，创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

坚持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为引领，自觉承担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持续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促进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相统一，积极创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加快建设文化强市。

第三十三章 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共同价值构筑精神家园，推动形成适应新时代要求的思想观念、精神面貌、文明风尚、行为规范，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形成城乡一体、全域创建格局。

第一节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走深走心走实，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社会发展各方面，引导全市人民自觉践行。大力弘扬党和人民在各个历史时期奋斗中形成的伟大精神，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持续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推出思政“金课”，聚焦重大历史节点，组织开展系列主题活动，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深化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加强党报、党台、党网等阵地建设和管理。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推动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完善青少年理想信念教育齐抓共管机制。

第二节 持续提升市民文明素质

推进公民道德建设，开展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深化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校园、文明家庭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持续抓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充分发挥道德模范、“身边好人”等示范带头作用，营造崇德向善、见贤思齐、德行天下的社会氛围。深化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持续发扬开放包容、能帮就帮、善做善成的社会风尚，深入开展文明交通、文明餐桌、文明旅游、文明上网等活动，深化“五个礼让”^[31]示范创建活动等文明实践活动。大力弘扬诚信文化，建设诚信社会。深化志愿服务关爱行动，打造一批志愿服务品牌。倡导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开展以劳动创造幸福为主题的宣传教育，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加强网络文明建设和网络空间治理，发展积极健康的网络文化。

第三十四章 传承弘扬首府优秀传统文化

推进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创新，围绕民族、红色等文化元素，挖掘、保护区域历史文化资源，彰显壮乡首府文化独特底蕴和魅力。

第一节 传承弘扬优秀文化遗产

加强文物古迹保护利用。推进顶蛳山、娅怀洞等考古遗址保护建设，强化文物古籍保护、研究、利用，加强文物安全监管。鼓励各级博物馆开展主题文博精品展，打造“云上博物馆”，利用馆藏资源开发文化创意产品。传承创新非物质文化遗产，振兴邕剧、粤剧、师公戏、壮族三声部民歌等传统文化艺术，传承壮族

织锦、壮族刺绣、茉莉花制茶等传统手工技艺，开展壮族三月三、宾阳炮龙节等传统民俗节日庆典活动。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调查，力争更多项目入选国家级、自治区级名录。加强少数民族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培养。挖掘南宁历史文化资源、建筑历史痕迹、街区风土人情，唤醒老南宁传统文化记忆，讲好中国故事南宁篇章。

第二节 加强历史建筑和历史文化街区保护

深入挖掘老南宁建筑价值，推进历史建筑认定，加快历史建筑周边配套设施、业态及沿线环境建设，构建完善的历史建筑保护和展示体系。加强对扬美古镇、三江坡等古建筑群和韦拔群烈士纪念馆、邓颖超纪念馆、雷经天故居、昆仑关战役遗址等革命遗迹的保护和修缮，合理利用广西体操训练馆、广西大学老校门等标志性历史建筑。提升“老南宁·三街两巷”、中山路、蒲庙老街、陈东村等历史文化街区品质。改善空间巷道肌理，推进现代建筑形象与城市历史风貌有机融合，打造具有浓郁邕城风情的文化地标。

第三十五章 繁荣文化事业

全面繁荣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学艺术、哲学社会科学事业，全面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加快提供多元多样多彩的公共文化产品，不断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第一节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设施水平

优化公共文化设施布局。建设一批凸显南宁城市特色的重大

标志性文化功能设施，加快南宁市第二工人文化宫、南宁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中心等建设，提升南宁市青少年活动中心、博物馆、方志馆等设施功能，打造一批文化公园。按照城乡人口发展和分布，完善市、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四级公共文化设施网络，优化老城区公共文化设施布局，在主城区、中心镇和特色镇、一般乡镇分别建成 10 分钟、15 分钟、30 分钟公共文化服务圈。实施乡村（社区）文化活动室、农家书屋等公共文化惠民工程。

合理配置公共文化资源。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一体化建设。配合建设国家文化大数据体系（广西）工程，推动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发展档案事业，规划建设一批公共数字档案馆，启动第三轮社会主义新方志修编。推进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美术馆、博物馆、科技馆及基层文化活动中心等设施免费开放。完善应急广播体系。鼓励引导国有企业和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设施建设运营，培育和规范文化类社会组织。

第二节 提供丰富多样的公共文化产品

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提升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功能。举办“新春文化庙会”“壮族三月三·八桂嘉年华”等群众喜闻乐见的节庆文化活动，提升“民歌湖大舞台周周演”“邕州剧场地方戏曲月月演”等一批富有民族、民俗、民间特色的品牌活动影响力，培养优秀群众文化团队。健全政府向社会购买公共文化服务机制。推行文化惠民卡，深入实施文化三下乡惠民活动。建设书香南宁，开展全民阅读活动。推动农村电影放映优化升级。

实施文化精品工程。深入实施南宁当代文学艺术创作工程和

文艺作品质量提升工程，充分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民族历史文化、现代文化等题材的底蕴，鼓励支持原创，打造一批具有民族和地域特色的文化品牌。加强文学、戏剧、歌舞、影视、动漫等文化精品创作，提升舞剧《刘三姐》、话剧《大山壮歌》等文艺作品艺术鉴赏性，激发文化名人名家和社会各界人士的文化创造力，培养造就一批高水平创作人才和德艺双馨的名家大师，培育一批知名文化企业，引进国内一流的艺术大师来邕创作，打造一批思想精深、艺术精湛、制作精良的艺术精品。

第三节 加强文化对外交流合作

推进与东盟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文化交流，持续办好“春天的旋律”跨国春晚，开展“南宁渠道·丝路交响”跨国采访、中国—东盟（南宁）戏剧周等活动（行动），提升南宁国际民歌艺术节等文化盛会的国际知名度，深化“文化走亲东盟行”活动。将南宁国际马拉松比赛、中国—东盟系列赛等打造成全国一流、东盟知名的品牌赛事，促进高水平国际重大赛事落户南宁，打造面向东盟的区域性国际体育赛事中心城市。构建多语言文化营销平台，加强文化出口和语言服务出口基地建设。吸收借鉴国外优秀文化，吸引国外知名剧团、经典剧目来邕巡演交流，推动优秀剧目海外巡演，促进文化艺术、广播影视、数字动漫等出口，增强南宁文化的影响力和美誉度。

第三十六章 发展文化产业

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实施文化产业数字化战略，培育打造首府特色文化产业集群，促进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构建文化产业新格局

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完善国有文化资产管理体制机制，深化公益性文化事业单位改革，鼓励有条件的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实行集团化管理。加强文化市场体系建设，引导市属文化企业聚焦主业发展，不断增强“造血”功能，健全国有文化企业综合评价体系。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发展，大力发展新型主流媒体，优先发展移动媒体，支持市属媒体打造新媒体发展标杆项目。建强用好县级融媒体中心，鼓励县级融媒体中心跨界、跨区域合作。完善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体制。

培育壮大文化产业市场。推动文化产业向智慧化、体验化转型，发展文化创意产业，建设一批重点文化产业项目，培育一批文化产业龙头企业。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鼓励文化企业开展对外贸易活动。多措并举促进文化消费。加快文化大数据体系建设，促进文化产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加快布局线上线下文化新业态，发展“互联网+”文化消费模式，鼓励有条件的传统商业综合体转型为文体商旅综合体，为群众提供多元化文化消费体验。

推动文化产业集聚发展。整合文化资源，规范发展文化产业园区（集聚区），推动区域文化产业带建设，重点打造百益·上河城智慧文化创意孵化产业园、老木棉·匠园（二期）等新型文化产业集中区、特色文化街区。到 2025 年，打造 2 个以上自治区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和基地。

第二节 促进“文化+”融合发展

促进文化产业多元化发展。加快发展新闻信息服务、内容创

作生产、创意设计、文化传播渠道、文化投资运营、文化娱乐休闲等文化服务业，支持可穿戴文化设备、工艺美术等文化制造业融合发展，推动包装装潢及印刷等传统文化制造业转型升级，加快发展电子竞技、“非遗+”、夜间文旅、大健康文旅等新业态。

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加强市域旅游品牌和服务整合，充分发挥民族、山水、红色、历史、民俗等文化旅游特色优势，做大做强文化旅游产业。推进建设一批富有文化底蕴的旅游景区和度假区。培育文旅商品生产龙头企业。加快建设和引进一批国际品牌酒店、高端度假酒店、山水主题酒店和特色精品民宿。提升“大地飞歌”国际民歌艺术节、三月三（壮族）歌圩等品牌影响力，打造精品文化旅游演艺项目。完善文化旅游高品质服务体系，规范旅游服务市场，健全旅游基础设施，强化智慧景区建设，建立旅游服务质量评价体系，提升文化旅游综合竞争力。

专栏 36 文化重点工程

历史建筑和历史文化街区：扬美古镇、三江坡等古建筑群，青秀山龙象塔，广西大学老校门，“老南宁·三街两巷”、中山路、蒲庙老街等历史文化街区。

文化设施：南宁市第二工人文化宫，广西抗战文化园，青秀区文化活动中心，上林壮族老家博物馆，隆安县“那”文化博物馆。

文化惠民：完善乡镇综合文化站、村级公共服务设施，实施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村级公共服务设施等场馆的馆舍质量提升工程，开展文化进万家、文化志愿春风行、基层群众文艺汇演、乡村社区和谐文艺大展演、公益电影放映、“扶持乡村社区业余文艺队”“送戏下基层进校园”等文化惠民活动。

精品文化工程：南宁国际民歌艺术节“大地飞歌”晚会，南宁市新春音

乐会，中国—东盟（南宁）戏剧周，舞剧《刘三姐》，话剧《大山壮歌》，邕剧《顶蛳山人》。

文化节庆品牌：东南亚国际旅游美食节，“嘹啰山歌”民俗文化旅游节，青秀区创意生活节，宾阳县炮龙节，中国壮乡·武鸣“壮族三月三”歌圩暨骆越文化旅游节，隆安“那”文化旅游节，邕宁壮族八音文化旅游节暨“邕宁味道”生榨米粉美食节，上林生态旅游养生节，横州市茉莉花文化节，马山文化旅游美食节等南宁月月文化旅游节庆活动。

第九篇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不断增强人民群众 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始终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统筹抓好底线民生、基本民生、品质民生，补齐民生短板弱项，扎实推动共同富裕，让人民生活更有品质、更有尊严、更加幸福。

第三十七章 持续提高就业质量

落实就业优先战略和积极就业政策，健全有利于更充分更高质量就业的促进机制，扩大就业容量，提升就业质量，保障劳动者待遇和权益，缓解结构性就业矛盾，确保就业形势基本稳定。

第一节 促进更高质量和更充分就业

坚持经济发展就业导向，完善与就业容量挂钩的产业政策，促进更多劳动者就业。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和城镇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扩大公益性岗位安置，帮扶残疾人、零就业家庭等困难群体就业。注重发展技能密集型产业，促进“高精尖”产业就业，支持和规范发展新就业形态。完善“南宁英才卡”人才激励机制，推动高层次、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完善多渠道灵活就业的社会保障制度，依托“智慧人社”系统，实现更多就业服务“线上办”“打包办”“免申即办”，加快构建覆盖城乡、统一规范、上下贯通、便捷高效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和运行机制。健全完善就业监测和失业预警机制。加强劳动者权益保障，健全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加快建设南宁职业

技能公共实训基地，开展紧缺急需人才专项培训。

第二节 激发创业带动就业活力

推动创业升级，发挥创业带动就业倍增效应。深入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和重点群体专项培训计划，广泛开展新业态新模式从业人员技能培训，鼓励企业开展岗位技能提升培训。重点支持返乡农民工创业，推动农村富余劳动力有序外出就业和就地就近转移就业创业。完善高校毕业生就业支持体系，强化高校毕业生创业就业指导，加快培养规模宏大、富有创新精神、勇于投身实践的高校毕业生创新创业队伍。支持高校、科研院所等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依法创新创业。加大创业用地、融资、人才等扶持力度，提高创业孵化能力和服务水平，打造开放式、全生态、产业化创业孵化体系。

第三十八章 提升城乡居民收入水平

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多渠道增加居民经营性收入、工资性收入、财产性收入和转移性收入，坚持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劳动报酬提高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基本同步。健全工资决定、合理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完善工资指导线制度，健全农民工工资支付机制。认真落实缩小收入差距政策，探索通过土地、资本等要素使用权、收益权增加中低收入群体要素收入。规范收入分配秩序，保护合法收入，调节过高收入，清理隐性收入，取缔非法收入，扩大中等收入比重。加大税收、社保、转移支付等调节力度和精准度，发挥慈善等第三次分配作用。建立完善个人收入

财产信息系统，健全现代支付和收入监测体系。

第三十九章 建设高质量的首府教育体系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教育公益性原则，促进教育公平，强化教育督导，提高教育质量，深化教育改革，优化教育结构，打造“品质教育、学在南宁”品牌，实现“学有所教”向“学有优教”跨越。

第一节 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坚持立德树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强化师德师风建设，建立健全教育、宣传、考核、监督与奖惩相结合的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实施教师队伍“三名”培养工程，加强学校音体美教师队伍建设，畅通教师职业发展通道。全面发展素质教育，增强学生文明素养、社会责任意识、探索精神、实践本领，更加注重学生创新能力和健康人格培养。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推进义务教育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适当提高中高级教师岗位比例。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落实全社会担负青少年成长成才责任。培育一批经典研学实践教育基（营）地，打造南宁教育实践育人新名片。

第二节 推进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强化基础教育普惠性和公平性，高水平普及十五年基础教育，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提高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水平，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加大对民办幼儿园提供普惠性服务的支持力度，提高公办幼儿园及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比例，到 2025 年全市学前教

育毛入园率达 98%。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加快城镇学校扩容增位，改善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条件，加大对薄弱学校投入力度，深化义务教育学区制管理改革，鼓励和推广优质学校集团化办学和教育共同体建设，实现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99% 以上。促进普通高中教育多样化、特色化发展，推进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国家级示范区、示范校建设，打造高品质高中，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 97%。完善基础教育设施建设，新建、改扩建、置换相结合，规划建设各级各类教育设施。大力发展智慧教育，构建基于大数据的教育公共服务平台体系，建设一批智慧校园、“专递课堂”“名师课堂”和“名校网络课堂”，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共享。

第三节 增强职业技术教育适应性

推进新一轮职业教育专业结构调整，构建与首府产业发展需求相适应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积极创建国家产教融合型城市。做大做强南宁职业教育集团。健全中高职贯通培养体系，深化职普融通、产教融合、校企合作，鼓励校企共建生产性实习实训基地，培养技术技能人才。推进高校重点学科市校共建，鼓励驻邕高校围绕强首府战略优化学科结构，加快培养理工农医类专业紧缺人才。高水平办好南宁学院，支持南宁职业技术学院实施“双高计划”，打造区域性职业教育龙头。鼓励和支持市属高校和职业院校面向东盟国家开展多种形式的教育交流，建设面向东盟国家的职业教育基地。高标准建设好南宁教育园区，规划建设高职校新园区，形成区域性院校集群。

第四节 促进教育多元化发展

健全特殊教育体系，加快特殊教育学校和特殊教育资源教室建设，鼓励有条件的康复机构和儿童福利机构设立特殊教育班或特殊教育学校，推动城市特殊教育资源向县域覆盖，支持特殊教育向学前教育、高中教育延伸，促进医教结合。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对民办教育实行分类管理和差别化扶持，将民办教育纳入社会信用管理体系。创新教育服务业态，大力发展现代在线教育、远程教育，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培育壮大教育产业。鼓励各级各类学校与国外同类学校结成友好学校，支持中外高校在邕合作办学，重点建设中国—东盟质量工程教育基地等国际化专业合作项目，扩大与港澳台地区、国内教育先进地区教育交流合作。

专栏 37 教育高质量发展重点工程

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工程：新建、改扩建一批公办幼儿园，扶持发展一批民办普惠性幼儿园，推进城区、开发区新建、改扩建 71 所幼儿园，推动一批村镇幼儿园建设，分级分类实施幼儿园办园条件达标工程，加强办园行为督导。

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程：新建、改扩建一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推进集团化办学，推进城区、开发区新建、改扩建 171 所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推动一批村镇义务教育学校建设。

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发展工程：积极开展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国家级、自治区级示范区、示范校建设工作，新建南宁第三十六中学江南校区、南宁市第九中学新校区、南宁市第十四中学三塘校区等一批普通高中新校区。

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工程：建设中国—东盟技师学院、中国—东盟先进制造业实训基地，支持南宁职业技术学院实施高水平职业院校和高水平专业建设计划，新建南宁第三职业技术学校新校区，改扩建南宁第六职业技术学校仙葫校区等。

高等教育能力提升工程：推动南宁职业技术学院升格本科院校，对标推进南宁学院创建为南宁大学，建设中国—东盟综合交通国际联合实验室，筹建南宁理工大学。

教育改革创新工程：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行动计划，名教师、名班主任、名校长培养计划，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行动计划，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

第四十章 全面推进健康南宁建设

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贯彻预防为主方针，深化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改革，强化基层公共卫生体系，创新医防协同机制，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开展全民健身运动，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

第一节 筑牢公共卫生安全屏障

改革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强化监测预警、风险评估、流行病学调查、检验检测、应急处置等职能。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事业投入机制，改善疾控基础条件，加强农村、社区等基层防控能力建设，实施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健全公共卫生安全防控体系，建成市县乡三级院前医疗急救服务体系，建设县级医院传染病区，强化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发热门诊（哨点）建设，建立健全分级分层分流的传染病救治网络，强化医疗应急物资储备，提高医疗用血保障能力。完善公共卫生防控协同机制，构建与区内边境口岸地区、周边省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联防联控和相互支援机制。健全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医疗救助制度。健全中西医协同疫病防治机制，实施中医药预防救治能力提升工程。加强公共卫生学校和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全方位全

周期健康服务，实施妇幼健康促进、职业健康保护、老年健康促进专项行动，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延伸卫生健康服务链。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推进卫生城镇创建，加强健康教育和健康知识普及，促进全民养成文明健康生活方式。

第二节 全面提升医疗服务质量和水平

优化医疗卫生资源布局，推动中心城区优质医疗资源向农村地区、城市外围地区及新区扩容下沉、均衡布局，打造城市 15 分钟、农村 30 分钟卫生服务圈。大力实施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发挥城市医疗集团引领带动作用，加强紧密型县域医共体能力建设，持续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行动计划和市县医疗能力提升工程，加强传染病、精神心理、妇女儿童等专科医院建设，加快康复、老年病、长期护理、慢性病管理、安宁疗护等接续性医疗机构建设，提升县级精神心理专科医院建设水平。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加强中西医结合，强化中药质量监管，促进中医药壮瑶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加强中医药壮瑶医药特色人才培养。提升社会办医水平，鼓励引导社会力量在医疗资源薄弱区域和短缺专科领域举办医疗机构，支持知名医疗集团来邕举办高端、特需等医疗机构。

专栏 38 公共卫生和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市县综合医院项目：新建南宁市第一人民医院相思湖医院（南宁市卫生学校附属医院）、南宁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南宁市经开区空港医院、南宁市高新区人民医院、武鸣区第一人民医院等一批医院，推进南宁市第二人民医院内科急诊综合楼、南宁市第一人民医院肿瘤住院大楼、南宁市第八人民医院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教学综合楼等项目建设，推进南宁市第六人

民医院、良庆区人民医院等迁（扩）建，推进南宁市江南区人民医院续建项目。

提升公共卫生和传染病防治能力：新建五象新区公共卫生服务“三合一”项目、南宁市公共卫生临床救治中心、南宁市公共卫生应急处置中心、南宁市第一医疗集团中西医结合医院传染病综合楼、南宁市 120 急救指挥中心项目等，加快南宁市第二人民医院、南宁市第四人民医院等发热门诊及传染病楼项目建设，推进横州市、宾阳县、良庆区、邕宁区、武鸣区疾病控制预防中心搬迁和标准化建设。

提升中医体系能力：推进南宁市中西医结合医院新院区、南宁市中医医院石柱岭项目建设。加快推进马山县、横州市等县级中医医院新院搬迁项目投入使用。开展邕宁区、武鸣区、兴宁区等城区级中医医院新址筹建工作。

医养结合建设项目：推进南宁市第一人民医院青秀养老院项目、南宁市中医医院石柱岭医养结合项目、南宁市第八人民医院东盟（南宁）医养结合示范中心大楼、南宁市第九人民医院城西医养结合院等项目建设。

妇幼健康保健体系建设项目：新（改、扩）建南宁市妇幼保健院东院区、南宁市婴幼儿照护中心和宾阳县、隆安县、马山县、武鸣区、邕宁区等县（区）妇幼保健院。

精神卫生项目：新建南宁—东盟精神医学国际交流中心、南宁市第五人民医院老年精神心理康复中心，迁建邕宁区精神病院，推进宾阳县、横州市、隆安县、广西—东盟经开区等精神病医院院内建设。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推进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重点提升中心乡镇卫生院救治服务能力，争取到“十四五”末，部分服务人口多、辐射范围广、基础条件好的基层医疗机构达到二级医院建设水平。

第三节 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坚持基本医疗卫生事业公益属性，推进医联体、医共体建设和县域综合医改。全面落实分级诊疗制度，强化基层首诊、双向

转诊机制有效运行，加大城市医疗集团和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力度。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完善符合医疗卫生行业特点的人事薪酬、编制管理和绩效考核体系。统筹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持续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推进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付费等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推进落实国家、自治区组织药品和耗材集中带量采购使用改革。提升医护人员培养质量与规模，扩大儿科、全科等短缺医师规模。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财政经费保障和运行激励机制。稳步扩大城乡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覆盖范围。推进智慧健康建设，发展远程医疗服务，推广“互联网+医疗健康”应用，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看病就医获得感。

第四节 积极推进体育强市建设

全面贯彻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增强人民体质。完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推进社会体育场地设施建设和学校场馆开放共享，构建市、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四级全民健身设施网络，深化“六个身边”工程建设，完善体育公园、社会足球场、健身步道、自行车道、全民健身中心等场地设施，打造城市社区“10分钟健身圈”。推动健康关口前移，保障学校体育课和课外锻炼时间，以青少年为重点开展国民体质监测和干预，全市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人数比例超过 91%。不断提升竞技体育水平，综合实力保持全区首位，培养输送更多优秀竞技体育人才，争取南宁籍运动员在世界“三大赛”中获奖数不断提高。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赛事活动，争创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推动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培育“体育+”产业新模式新业态，到 2025 年，

全市体育产业总规模达 200 亿元以上。

专栏 39 体育强市重点工程
全民健身：市本级配建 1 个以上大型全民健身中心和大型体育公园，各县（区）配建 1 个以上中型全民健身中心和中型体育公园，按照城镇常住人口每 3—5 万人配建 1 个社区全民健身中心和 1 个社区体育公园，每万人配建 0.5 块足球场地，各县（区）建设 1 个以上体育综合体，到 2025 年，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 2 平方米以上，全市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口比例达到 46%以上。 竞技体育：完善 40 个体育项目训练点建设，建设南宁市体育运动学校（南宁公众健身活动中心）。

第四十一章 织密扎牢社会保障网

健全社会保险制度，完善社会救助福利制度，创新社会保障模式，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第一节 健全社会保险制度

以增强公平性、适应流动性、保持可持续性为重点，构建覆盖城乡居民的多层次社会保险体系，推进社会保险转移接续，健全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筹资和待遇调整机制。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促进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协调发展，推进落实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实施渐进式延长法定退休年龄。推进落实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自治区级统筹。健全灵活就业人员社保制度。完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提升社会保险经办服务，落实社会保险高频服务事项实现“跨省通办”。完善医保参保缴费政策，实行医疗保障待遇清单制度，做实基本医疗保

险市级统筹。完善基本医疗保险门诊共济保障机制，健全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制度，落实异地就医结算，积极推动职工医疗互助保障体系建设，稳步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积极发展商业医疗保险。

第二节 完善社会救助福利体系

以城乡低保对象、特殊困难人员、低收入家庭为重点，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构建综合救助格局。推行居住地申办低保等社会救助改革，建立健全社会救助主动发现机制，确保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体应保尽保、应救尽救。适时合理提高城乡低保保障标准。加强特困人员照料护理服务，严格落实照料护理责任。加大临时救助力度，落实乡镇（街道）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深化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鼓励社会力量通过捐赠、设立帮扶项目、创办服务机构、提供志愿服务等方式参与社会救助，建立政府救助和慈善救助衔接机制。完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制度。大力发展慈善事业，规范发展网络慈善平台。提升殡葬服务能力，完善县乡殡葬设施布局。

第四十二章 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和生育政策，促进人口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保持人口适度增长，健全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加强妇女、儿童、青年和残疾人权益保障，推动人口结构优化和素质提升。

第一节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推动实现适度生育水平。增强生育政策包容性，提高优生优育服务水平，加强孕前孕产期健康服务，提高出生人口质量，完善生育支持、幼儿养育教育、青少年发展、老人赡养、病残照料等政策和产假制度，减轻家庭生育、养育、教育负担，释放生育政策潜力。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促进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到2025年，基本形成多元化、多样化、覆盖城乡的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

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深入推进养老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城市和全国医养结合试点城市建设，大力发展普惠型养老服务和互助性养老，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加大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投入，推进街道（乡镇）综合养老服务机构建设，开展老年人宜居社区建设和居家适老化改造，发展“家庭养老床位”，推广“长者饭堂”^[32]，打造“15分钟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圈”。深化公办养老机构改革，加强对护理型民办养老机构政策扶持，鼓励社会力量发展养老新业态，扩大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供给。建立健全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制度。全面落实老年人福利，完善经济困难高龄失能老年人补贴制度和特殊困难失能失智留守老人探访关爱制度，落实高龄补助和老年人优待制度。聚焦老年人日常生活涉及的出行、就医、消费等高频事项，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的突出困难，为老年人提供更周全、更贴心、更直接的便利化服务。

第二节 强化妇女、儿童、青年和残疾人权益保障

促进妇女全面发展。深入贯彻实施妇女发展纲要，持续改善妇女发展环境，保障妇女平等获得就学、就业、社会保障、婚姻家庭财产、参与社会事务和民主管理等权利和机会。保障妇女享受卫生健康服务，完善宫颈癌、乳腺癌综合防治体系和救助政策。保障妇女依法享有产假和生育津贴，保障农村妇女土地权益。消除就业性别歧视，拓展妇女就业渠道，以“巾帼科技示范基地”“壮乡巧娘工作站”创建活动促进妇女劳动技能提升。严厉打击侵害妇女和女童人身权利的违法犯罪行为。

提升儿童关爱服务水平。深入贯彻实施儿童发展纲要，完善促进儿童优先发展和全面发展的制度体系，全面提升儿童综合素质。完善儿童健康服务体系，预防和控制儿童疾病，探索实施学龄前儿童营养改善计划。保障儿童公平受教育权利，加强儿童心理健康教育和服务。强化孤儿、困境儿童、农村留守儿童、残疾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关爱服务和救助干预。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完善儿童利益诉求机制和法律援助体系。健全覆盖城乡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

支持和促进青年全面发展。深入实施青年发展规划，维护青年发展权益。构建覆盖各领域优秀青年的培养体系，实施青年就业见习计划，激发和推动青年创新创业。推进“广西青空间”服务青少年成长发展工程，培养壮大青年志愿服务骨干队伍，加强青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队伍建设。加强与东盟国家和港澳台地区青少年交流。

提升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能力。扎实做好残疾人基本民生保障，健全残疾帮扶制度，为无业重度残疾人提供最低生活保障，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提供集中或社会化照护服务，帮助残疾人普遍参加基本医疗和基本养老保险，合理提高残疾人生活、医疗、药物等补贴标准。完善残疾人就业支持体系，加强残疾人劳动权益保障，提高残疾人受教育水平和职业技能，扶持残疾人自主创业。强化残疾人服务设施和综合服务能力建设，完善无障碍环境建设和维护政策体系。

专栏 40 社会保障重点项目

南宁培智学校友爱分校，南宁市儿童福利院（含特殊教育学校，南宁市儿童福利服务指导中心），南宁市第三社会福利院，南宁市社会福利院提升改造工程，南宁市社会福利医院院区改造项目，南宁市第二老年人活动中心，南宁东盟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南宁市县区级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各县（区）、开发区建成 1 个以上 300—500 张养老床位的示范性公办养老机构。南宁马岭公益性公墓续建工程，南宁市第二城市公益性公墓，上林县、隆安县、马山县建成 1 家殡仪馆，每个县建成 1 座以上城市公益性公墓。

第十篇 统筹发展和安全，推进首府治理现代化

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把安全发展贯穿在首府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防范化解经济运行、社会发展的各种风险，在推进广西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走在前作表率。

第四十三章 构建城市安全运行体系

健全维护国家安全体系，加强维护国家安全能力建设，强化公共安全体系建设，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安全，确保政治更安全、社会更安定、人民更安宁。

第一节 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

严格落实党委（党组）国家安全责任制，健全国家安全领导体制和工作协调机制。巩固牢不可破的人民防线，深入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强化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和责任，建立健全国家安全风险监测预警、防控协同、防范化解机制。坚定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和意识形态安全，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全面加强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和能力建设，强化数据资源安全保护，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切实加强反奸防谍专项斗争。深化反恐怖斗争，健全与区内各市及周边省份区域合作机制。加强国家安全执法。

第二节 有效防范化解经济运行重大风险

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实现重要产业、基础设施、战略资源、重大科技等关键领域安全可控。强化

金融风险管理，建立健全辖区金融风险监测预警、处置、问责体系，加大对非法集资的防范和打击力度。做好地方金融组织监管和属地风险处置，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的底线。加强政府债券资金监管，落实政府债券到期偿还责任，发挥公共资产负债管理智能云平台作用，完善政府债务风险常态化监测、处置和应急响应机制。严格防控政府外债风险，落实政府债务外贷限额管理，探索政府外贷预算执行考核。

第三节 保障人民生命安全

全面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积极创建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健全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风险源头管理，深化危险化学品、矿山、建筑施工、交通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和专项整治，有效遏制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加强食品全链条质量安全监管，加大重点领域食品安全问题联合整治力度，严防严控药品安全风险，加强食品药品安全风险监测、抽检和监管执法。加快建设韧性城市^[33]，完善应急管理指挥机制，建立市县乡三级应急综合指挥体系，强化数字技术在公共卫生、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社会安全等突发公共事件应对中的运用，全面提高公共安全动态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加强应急物资和装备保障体系建设，发展巨灾保险，强化市、县两级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推进“八桂应急先锋”社区响应志愿队伍等社会救援力量建设，完善地质灾害重点防治区综合防御体系，加强气象灾害风险监测预警能力建设，加强应急避难场所和地下人防工程建设，提高公众应急安全意识和应急急救技能。

第四节 开创双拥模范城市建设新局面

坚决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贯彻新时代军事战略方针，贯彻党管武装根本原则，巩固军政军民团结，筑牢新时代人民战争根基。全面落实军事政策制度改革有关法律法规，助力驻邕部队现代化建设和练兵备战，完善国防动员体系，推进国防动员体制和兵役制度改革落实，巩固深化民兵调整改革成果，加强人民武装部正规化建设。推动军民融合深度发展，统筹推动国防工程建设。着力提高人民防空能力建设。强化全民国防教育。健全退役军人保障制度和工作体系，加大教育培训和就业扶持力度，拓展就业领域，提升安置质量，完善和落实优抚政策，做好随调配偶子女工作安排、落户和教育等工作，加快南宁市退役军人保障基地建设，提升优抚医院、光荣院、军供站等建设服务水平，大力弘扬英烈精神，加强烈士纪念设施建设和管护。做好新时代双拥工作，深化全国和自治区双拥模范城市创建。

专栏 41 城市安全建设重点项目

南宁应急产业园，南宁国家级应急物资储备库，南宁市智慧消防工程，南宁市城市安全应急决策指挥调度平台，南宁市城市安全体验基地，南宁新一代天气雷达搬迁及升级改造工程，南宁军供站沙井分站。

第四十四章 推进首府治理现代化

坚持在法治轨道上推进首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强法治南宁、平安南宁建设，推进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建设，加快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不断提升首府治理现代化水平。

第一节 完善社会治理体系

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强化市级统筹协调，探索“五治”融合^[34]的首府社会治理路径。创新完善平安建设工作协调机制，发挥党委政法委牵头抓总的职能作用，完善集约高效的政府负责和治理机制，提升政府公共服务能力和水平，充分发挥共青团、妇联、行会商会等群团组织以及社会组织的桥梁纽带作用，组织群众参与社会治理工作，加大社会组织孵化培育，畅通群众直接参与治理的制度化渠道。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发挥市域社会治理实战化平台作用，构建区域联动、部门协作机制。夯实社会治理基层基础，健全党组织领导、村（居）委会主导、人民群众为主体的基层社会治理框架，提升基层政权和社区服务基础设施建设和信息化水平，加强群众性自治组织规范化建设，健全社区管理服务机制，提高城乡社区精准化精细化管理能力，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基层治理。

第二节 推进全面依法治市

坚持依法治市、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统筹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加强城乡建设管理、环境保护、历史文化保护等领域立法，完善具有南宁特色的地方立法制度。严格落实重大政策事前评估和事中事后评价等制度，建立重大民生决策事项民意调查工作机制，健全公平竞争审查机制。加大安全生产、生态环境、食品药品、交通安全、教育考试和文化等民生领域行政执法力度。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

完善监察权、审判权、检察权运行和监督机制，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提高司法透明度和公信力。构建普法大格局，实施“八五”普法规划，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全面提升全民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加强法律援助与司法救助衔接制度建设，推进市、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四级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第三节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构建源头防控、排查梳理、纠纷化解、应急处置的社会矛盾综合治理机制。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工作体系。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完善信访制度，推进信访积案治理。坚持专群结合、群防群治，建立完善立体化、法治化、专业化、智能化的市域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创建全国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示范城市。保持对各类违法犯罪严打高压态势，坚决防范和打击暴力恐怖、新型网络犯罪和跨区域犯罪，深化缉枪治爆斗争和禁毒人民战争，严厉打击盗抢骗、黄赌、传销等违法犯罪，推动扫黑除恶常态化。着力解决校园安全和霸凌突出问题，加强社会治安重点、乱点区域整治。加强社区矫正对象、吸毒人员、刑满释放人员的安置、教育、矫治、管理以及综合干预，强化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控。加强专门教育，预防青少年犯罪，强化涉罪未成年人教育矫治。

专栏 42 治理现代化重点工程

南宁市治安防控体系建设项目（固定式电子警察系统扩建工程，智慧监所升级改造建设项目，南宁市公安局云计算数据中心等），南宁市公安局警务综合训练基地，南宁市国防教育训练基地，南宁市励志专门学校，南宁市社会治理综治中心，南宁市全域公共安全体系现代化治理能力提升工程。

第四节 促进民族团结进步

全面贯彻党的民族工作理论和方针政策，引导各族群众牢固树立正确的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宗教观，增进各族群众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促进首府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推进民族事务法治化进程，依法保障各民族合法权益。妥善处理民族宗教关系。全面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稳步推进民族语文工作健康发展。完善少数民族聚集地区基础设施建设，扶持民族文化产业，加强民族传统体育项目培育保护和传承发展，支持民族贸易和民族特需商品生产发展。加大培养选拔任用优秀少数民族干部力度。持续深入开展“五比五争”^[35]民族团结争先创优命名活动，培育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巩固提升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市成果。

第十一篇 加强组织实施，凝心聚力共绘发展蓝图

实现“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必须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进一步解放思想、改革创新、扩大开放、担当实干，全面落实强首府战略，真抓实干、善作善成、造福于民，充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广泛动员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凝心聚力把宏伟蓝图变成美好现实。

第四十五章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贯彻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要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把党的领导贯穿到规划实施的各领域和全过程，确保党的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作用，把完善监督体系融入规划实施之中，加强政治监督，强化对公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强化“一把手”和领导干部监督，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提高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适应新时代要求抓改革、促发展、保稳定的政治能力和专业化水平。

第四十六章 推进社会主义政治建设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依法加强宗教事务管理，健全基层群众自治制度，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作用，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深入贯彻党的侨务政策，做好港澳台侨和外事工作，强化思想引领，最大限度凝聚全社会共识和力量。

第四十七章 健全统一规划体系

进一步完善以发展规划为统领，以国土空间规划为基础，以专项规划、区域规划为支撑，由市、县（区）两级规划共同组成，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市级规划体系。按照本规划确定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要求，制定实施南宁市国土空间规划。聚焦本规划确定的战略重点和重大任务，在开放合作、产业发展、数字经济、改革创新、绿色生态、民生保障等领域，编制实施一批重点专项规划，支撑规划纲要落地见效。加强县（区）对本规划确定的发展战略、主要目标、重点任务、重大工程项目的贯彻落实。健全规划目录清单、编制备案、衔接协调等制度，报请市委、市政府批准的专项规划报批前须与本规划进行衔接，确保国土空间规划、专项规划等与本规划在主要目标、发展方向、总体布局、重大政策、重大工程、风险防控等方面协调一致。

第四十八章 完善规划实施机制

落实规划实施责任，健全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强化年度计划与本规划的衔接，合理设置年度目标并做好年度间综合平衡，确保各项决策部署落实落细。完善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绩效考核机制，开展规划实施情况动态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

对纳入规划的指标、政策措施和重大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跟踪监测，依法向市人大常委会汇报规划实施情况，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发挥监察机关和审计机关对推进规划实施的监督作用。规划实施情况纳入各有关部门、地方领导班子和干部评价体系，作为改进政府工作的重要依据。需要对本规划进行调整时，由市人民政府提出调整方案，报市人大常委会批准。

健全要素保障联动机制。坚持规划定方向、财政作保障、金融为支撑、其他政策相协调，构建规划与宏观政策协调联动机制。加强中期财政规划和年度预算、政府投资计划与本规划实施的衔接协调，财政资金优先投向本规划确定的重大任务和重大工程项目。依据本规划制定重大工程项目清单，对清单内工程项目简化审批核准程序，优化保障规划选址、土地供应和资金需求，推动规划目标任务顺利实现。

名词解释

1. “六大升级”工程：指产业转型升级、“南宁渠道”升级、绿城品质升级、深化改革升级、法治南宁升级、民生福祉升级。

2. 南宁渠道：指以中国—东盟博览会、中国—东盟商务与投资峰会及其系列活动为重要平台和载体，建立起来的中国与东盟之间政治、外交、经贸、人文等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合作交流渠道。

3. 一环六射三横一纵：指南宁市初步形成的高速公路网总体布局，“一环”指南宁外环高速公路及绕城高速公路形成的环路，“六射”指兰海高速（南宁至马山段）及兰海高速（南宁至防城港段）、广昆高速（南宁至岑溪段）及广昆高速（南宁至百色段）、柳南高速、南友高速，“三横”指东西向来马高速、贵隆高速、广昆高速，“一纵”指南北向贯穿南宁的兰海高速。

4. RCEP：指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2020年11月15日，第四次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领导人会议以视频方式举行，会后东盟10国和中国、日本、韩国、澳大利亚、新西兰共15个亚太国家正式签署了《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标志着当前世界上人口最多、经贸规模最大、最具发展潜力的自由贸易区正式启航。

5.“四个新”总要求：指2021年4月25日至27日，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西，提出新发展阶段广西要“在推动边疆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上闯出新路子，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上展现新作为，在推动绿色发展上迈出新步伐，在巩固发展民族团结、社会稳定、边疆安宁上彰显新担当”的“四个新”总要求。

6. 桂惠贷：指 2021—2025 年，每年统筹全区各级财政资金 40 亿元，按 2 个或 3 个百分点贴息，争取撬动金融机构新投放贷款约 2000 亿元支持企业发展。

7. 云上东博会：指顺应展会信息化要求，同时为应对境外客商和展品因新冠肺炎疫情不能现场参展参会的情况，建设运营具备网上展台、云上会议、在线洽谈、网络推广、跨境电商等功能的线上博览会，现已实现全年在线，常态化运行。

8. 中欧投资协定：历经 7 年 35 轮谈判后，中欧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完成中欧投资协定谈判。中欧投资协定对标国际高水平经贸规则，着眼于制度型开放，是一项平衡、高水平、互利共赢的协定。

9. 放管服：“放”指简政放权，降低准入门槛，“管”指创新监管，促进公平竞争，“服”指高效服务，营造便利环境。

10. 沙盒监管：指先划定一个范围，对在这个范围里的企业，采取包容审慎的监管措施，同时杜绝将问题扩散到这个范围外面，属于在可控范围之内实行容错纠错机制，并由监管部门对运行过程进行全过程监管，以保证测试的安全性并作出最终的评价。

11. “一湾双轴、一核两极”北部湾城市群框架：“一湾”指以北海、湛江、海口等城市为支撑的环北部湾沿海地区，并延伸至近海海域，“双轴”指南北钦防、湛茂阳城镇发展轴，“一核”指南宁核心城市，“两极”指以海口和湛江为中心的两个增长极。

12. 强二扬三优一：指强首府战略中对南宁产业发展提出的要求，具体指要做强二产，补齐工业短板，大力发展三产，进一步强化三产支撑，做优一产，大力发展现代优势农业。

13. 独角兽企业：指投资行业尤其是风险投资业的术语，一般

指成立时间不超过 10 年、估值超过 10 亿美元的未上市创业公司。

14. 瞪羚企业：指以科技创新或商业模式创新为支撑进入高成长期的中小企业。认定范围主要是产业领域符合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方向，涵盖新兴工业、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健康、人工智能、金融科技、节能环保、消费升级等领域。

15. 新蓝海：指未知的、亟待开发的市场空间，通常指竞争较少甚至没有竞争的领域或商业模式。

16. “10+3”特色产业：指粮食、糖料蔗、水果、蔬菜、茶叶、桑蚕、食用菌、罗非鱼、肉牛肉羊、生猪 10 大种养产业以及富硒农业、有机循环农业、休闲农业 3 个新兴产业。

17. 三区三园一体：“三区”指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和特色农产品优势区，“三园”指现代农业产业园、科技园、创业园，“一体”指田园综合体。

18. 机器换人：指用机器替代生产线上从事简单、重复、高强度劳动的工人，是以现代化、自动化的装备提升传统产业，利用机器手、自动化控制设备或流水线自动化对企业进行智能技术改造，实现减员、增效、提质、安全。

19. 智能物联网：指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互联网基础上的延伸和扩展，将各种信息传感设备与互联网结合起来形成的巨大网络，实现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人、机、物的互联互通。

20. 窄带物联网：指作为万物互联网络的一个重要分支，构建于蜂窝网络，可直接部署于 GSM 网络、UMTS 网络或 LTE 网络，以降低部署成本、实现平滑升级。

21. 低功耗广域网：指面向物联网中远距离和低功耗的通信

需求的物联网网络层技术。

22. 上云用数赋智：“上云”指探索推行普惠型的云服务支持政策，“用数”指在更深层次推进大数据的融合运用，“赋智”指推进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的深度融合。

23. 四个不摘：指坚持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

24. 两不愁三保障：“两不愁”指稳定实现农村贫困人口不愁吃、不愁穿，“三保障”指保障其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安全。

25. 五小水利：指小水窖、小水池、小泵站、小塘坝、小水渠的总称。

26. “三权”分置：指形成农村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三权分置，经营权流转的格局。

27. “一屏、一带、四片、十廊”：“一屏”指北部生态屏障；“一带”指邕江生态保护带；“四片”指西大明山、凤亭河—大王滩、西津水库、大明山—镇龙山四大重要生态功能片区；“十廊”指由 6 条河流廊道和 4 条森林廊道组成的 10 条市级生态廊道。

28. 三线一单：指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29. EOD 模式：指采取产业链延伸、联合经营、组合开发等方式，推动公益性较强、收益性较差的生态环境治理项目与收益较好的关联产业有效融合、统筹推进、一体化实施，将生态环境治理带来的经济价值内部化，是一种创新性的项目组织实施方式。

30. 两山两湿地：指青秀山、大明山，横州市西津国家湿地公园、广西南宁大王滩国家湿地公园。

31. 五个礼让：指斑马线前讲礼让，行车会车讲礼让，有序

排队讲礼让，乘坐公交讲礼让，乘坐电梯讲礼让。

32. 长者饭堂：指为满足居家老年人的基本就餐服务需求，通过“政府补一点、企业让一点、慈善捐一点、个人掏一点”的方式，选定为老年人提供助餐配餐服务的场所。

33. 韧性城市：指能够凭自身的能力抵御灾害，减轻灾害损失，并合理调配资源从灾害中恢复过来的城市。

34. “五治”融合：指政治、法治、德治、自治、智治相互融合的基层综合治理体系。

35. 五比五争：指南宁市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分别是比稳定发展，争当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县（区）、模范乡（镇、街道）；比重视支持，争当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单位（企业）；比团结和谐，争当民族团结进步模范村（社区）；比文明守法，争当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家庭；比互助友爱，争当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个人。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市委各部门，南宁警备区，各人民团体。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

各民主党派市委，市工商联。

南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5月24日印发

